



您的财富管理银行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零年年度报告

股份代码:601328



公司简介

交通银行始建于1908年，是中国历史最悠久的银行之一，也是近代中国的发钞行之一。2005年6月交通银行在港交所挂牌上市，2007年5月在上交所挂牌上市。

交通银行现有境内机构128家(含总部)，其中省分行30家，直属分行7家，省辖行90家，在全国220多个城市设立2,643个营业网点。另设有11家境外机构，包括香港、纽约、东京、新加坡、首尔、法兰克福、澳门、胡志明分行，以及伦敦、悉尼和台北代表处。根据英国《银行家》杂志公布的2010年全球1,000家银行排名，交通银行一级资本排名位列第49位，连续第二年跻身全球银行50强，总资产在全球50强银行中排名第46位。

交通银行是中国主要金融服务供应商之一，业务范围涵盖了商业银行、证券、信托、金融租赁、基金管理、保险、离岸金融服务等，旗下全资子公司包括交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中国交银保险有限公司和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控股子公司包括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交银康联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大邑交银兴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和浙江安吉交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此外，还是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交通银行的发展战略：走国际化、综合化道路，建设以财富管理为特色的一流公众持股银行集团。



重要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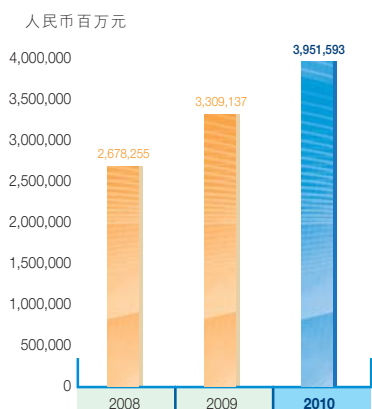
- (一)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行及其子公司(「本集团」)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12个月报告(「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 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1年3月30日审议通过了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集团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经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 (三) 本行不存在大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
- (四) 本行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五) 本行董事长胡怀邦先生、主管会计工作副行长兼首席财务官于亚利女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林至红女士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目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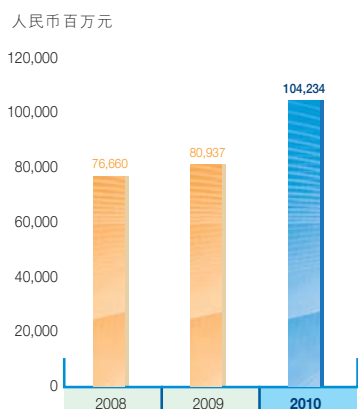
2	财务摘要
6	公司资料
8	荣誉榜
10	董事长致辞
16	行长致辞
22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57	股本变动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6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人力资源管理
75	董事会报告
81	监事会报告
86	公司治理报告
98	履行企业社会责任
100	重要事项
105	审计报告
106	财务报表
117	财务报表附注
260	补充资料
264	分支机构名录
272	释义

财务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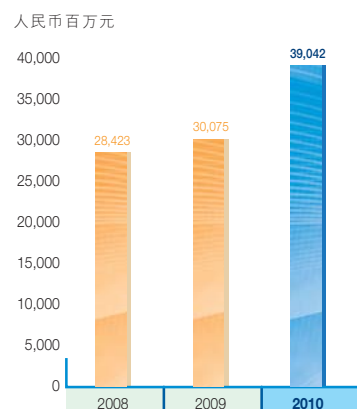
资产总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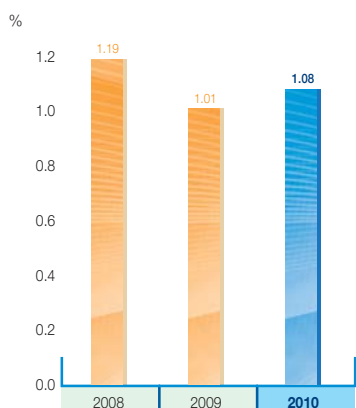
营业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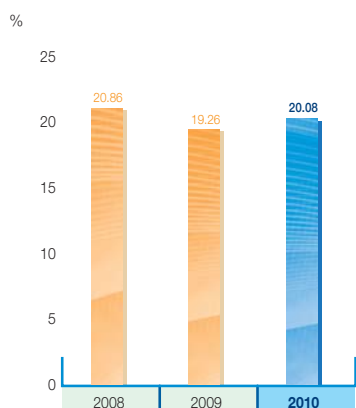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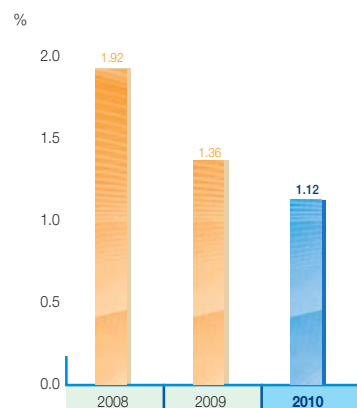
平均资产回报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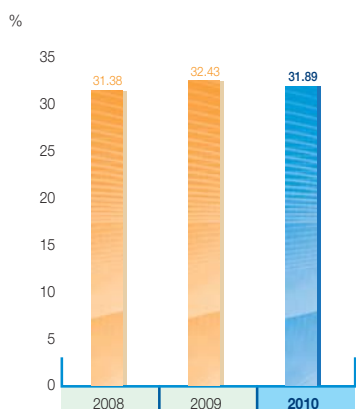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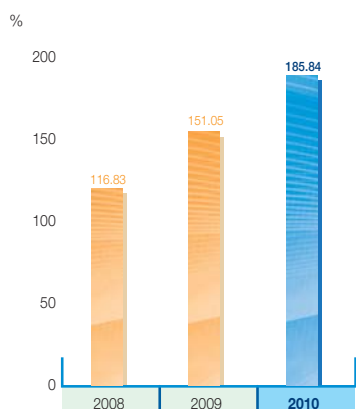
减值贷款比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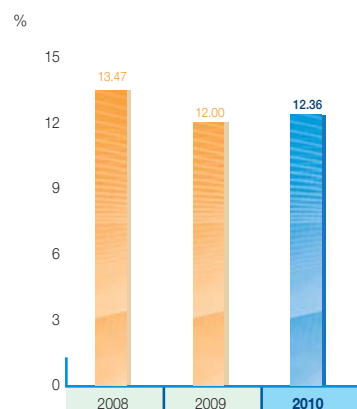
成本收入比率



减值贷款拨备覆盖率



资本充足率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按照中国会计准则要求编制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

	(除另有标明外，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	2009年	比上年增减	2008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	12月31日
资产总额	3,951,593	3,309,137	19.41	2,678,255
贷款总额	2,236,927	1,839,314	21.62	1,328,590
其中：公司贷款和垫款	1,819,002	1,528,676	18.99	1,123,532
个人贷款和垫款	417,925	310,638	34.54	205,058
减值贷款	24,988	25,009	(0.08)	25,520
总负债	3,727,936	3,144,712	18.55	2,532,613
存款总额	2,867,847	2,372,055	20.90	1,865,815
其中：公司活期存款	1,021,759	827,053	23.54	631,605
公司定期存款	674,132	513,703	31.23	387,764
个人活期存款	384,851	313,339	22.82	247,131
个人定期存款	501,052	475,877	5.29	397,629
拆入资金	98,251	85,729	14.61	51,563
贷款损失准备	46,437	37,776	22.93	29,814
股东权益(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222,773	163,848	35.96	145,209
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元)	3.96	3.34	18.56	2.96
	比上年增减			
经营业绩	2010年度	2009年度	(%)	2008年度
营业收入	104,234	80,937	28.78	76,660
营业利润	49,700	38,219	30.04	35,783
利润总额	49,954	38,240	30.63	35,818
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39,042	30,075	29.82	28,4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¹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38,826	29,869	29.99	28,396
每股收益 ² (加权平均，元)	0.73	0.59	23.73	0.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67)	73,747	(132.77)	193,33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43)	1.51	(128.48)	3.95

财务摘要(续)

主要财务指标	2010年 (%)	2009年 (%)	变化 (百分点)	2008年 (%)
平均资产回报率 ³	1.08	1.01	0.07	1.19
净资产收益率 ² (加权平均)	20.08	19.26	0.82	20.86
净利差	2.39	2.21	0.18	2.87
净利息收益率	2.46	2.29	0.17	3.01
成本收入比率 ⁴	31.89	32.43	(0.54)	31.38
减值贷款比率 ⁵	1.12	1.36	(0.24)	1.92
拨备覆盖率 ⁶	185.84	151.05	34.79	116.83
不良贷款率 ⁷	1.12	1.36	(0.24)	1.92
资本充足率	12.36	12.00	0.36	13.47
核心资本充足率	9.37	8.15	1.22	9.54

注：

1.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要求计算。
2.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要求计算，本年度因配股事项，可比年度数据已相应重述。本集团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3. 根据当期净利润除以报告期初与期末资产总额的平均值计算。
4. 根据业务及管理费除以营业收入扣除其他业务成本后的净额计算。
5. 根据报告期末减值贷款余额除以拨备前贷款余额计算。
6. 根据报告期末拨备余额除以减值贷款余额计算。
7. 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管口径计算。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产生的损益	(39)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21)
其他应扣除的营业外收支净额	(241)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	7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16)

(三) 补充财务资料

1. 补充财务指标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08年 12月31日
主要指标		(%)	(%)	(%)
拆借资金比例	拆入资金占比	0.32	1.31	0.49
	拆出资金占比	1.85	2.23	2.08
流动性比例	本外币	32.23	27.83	39.62
存贷比	本外币	72.10	71.97	64.91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率		4.60	2.75	3.81
前十大客户贷款比率		25.13	22.15	21.10

注：以上数据均为银行口径，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管口径计算。

2. 资本构成

		(除另有标明外，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08年 12月31日
项目				
资本净额		298,553	226,433	185,447
其中：核心资本		227,296	154,489	132,151
附属资本		77,313	77,823	54,716
加权风险资产净额		2,416,255	1,887,022	1,376,432
资本充足率(%)		12.36	12.00	13.47
核心资本充足率(%)		9.37	8.15	9.54

注：以上数据均为集团口径。

(四) 中国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财务信息差异调节表

本集团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及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的20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年度的净利润和于2010年12月31日的股东权益无差异。

公司资料

法定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Bank of Communications Co., Ltd.

法定代表人

胡怀邦

董事会

执行董事

胡怀邦(董事长)

牛锡明(副董事长、行长)

钱文挥

王 滨

非执行董事

张冀湘

胡华庭

钱红一

王冬胜

冯婉眉

冀国强

雷 俊

独立非执行董事

陈清泰

李家祥

顾鸣超

王为强

彼得·诺兰

陈志武

监事会

华庆山(监事长)

郑 力

蒋祖祺

顾惠忠

郭 宇

杨发甲

褚红军

李 进

闫 宏

刘 莎

陈 青

帅 师

杜亚荣

董事会秘书

杜江龙

授权代表

钱文挥

杜江龙

公司住所及投资者联络

联系地址：中国上海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200120)

联系电话：86-21-58766688

联系传真：86-21-58798398

电子邮箱：investor@bankcomm.com

公司网址：www.bankcomm.com

香港营业地点

联系地址：香港中环毕打街20号

联系电话：852-29738861

信息披露报纸及网站

A股：《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及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

H股：港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本行总部及主要营业场所

审计师

中国：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延安东路222号
外滩中心30楼(200002)

国际：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香港中环太子大厦22楼

香港法律顾问

欧华律师事务所

中国法律顾问

金杜律师事务所

A股保荐人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过户登记处

A股：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
上海分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166号
中国保险大厦3楼

H股：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东183号
合和中心17楼1712至1716室

股票上市地点、股票简称和代码

A股：上市地点 上交所
股票简称 交通银行
股份代码 601328

H股：上市地点 港交所
股票简称 交通银行
股份代码 03328

其他资料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87年3月30日

变更注册日期：2010年9月16日

注册登记机构：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00000000005954

税务登记号：31004310000595X

组织机构代码：10000595-X

荣誉榜

《财富》(美国)
世界500强(第440位)

《银行家》(英国)
全球商业银行50强(第49位)

《亚洲周刊》
「亚洲银行300排行榜」—总资产在亚洲银行中排名第10位

《银行家》(中国)
核心竞争力排名第2位，财务评价排名第3位
最佳财富管理奖、最佳企业社会责任奖、最具研究能力银行奖
公司业务类金融产品十佳奖：「缴税通」
零售业务类金融产品十佳奖：「得灵宝·智慧添利」
最佳金融品牌营销活动奖：「沃德财富·品牌提升服务创新」营销活动

《财资》
中国最佳财富管理银行

《第一财经》
年度金融机构、年度理财品牌、最佳预测分析师、最佳预测金融机构
中国企业社会责任榜杰出企业



《银行家》(中国)
零售业务类金融产品十佳奖：
「得灵宝·智慧添利」



《银行家》(中国)
最佳企业社会责任奖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0年度信息披露奖

《金融时报》

最佳财富管理银行

《21世纪经济报道》

亚洲最佳财富管理银行、「中国最佳品牌建设案例」奖(共10名)

《欧洲货币》

中国最佳现金管理银行

《亚洲货币》

中国最佳现金管理银行

《亚洲风险》

中国年度最佳风险管理银行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0年度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奖

美国传媒专业联盟(LACP)

年度报告评选一「远见」金奖、亚太区「最佳致股东信函」银奖



《21世纪经济报道》
亚洲最佳财富管理银行



《第一财经》
年度金融机构



《财资》
中国最佳财富管理银行

董事长致辞



胡怀邦
董事长

2010年是中国「十一五」规划的收官之年。在中央的正确领导下，中国经济平稳较快发展，社会保持和谐稳定，「十一五」规划确定的目标任务全面完成。一年来，得益于境内外监管部门、广大股东和客户的鼎力支持，得益于全行干部员工的辛勤付出，交通银行改革发展各项事业继续稳步深入推进，呈现出业务增长较快、管理亮点突出、工作氛围和谐的良好局面，朝着既定的战略目标迈出了新的坚实步伐。

经营业绩及五年回顾

2010年度经营业绩，进一步凸显交行作为国有大型上市银行，兼具规模优势和成长性优势。截至年末，本集团资产总额达到人民币3.95万亿元，同比增长19.41%；人民币存贷款市场占比分别提高0.18和0.07个百分点。全年实现净利润人民币390.42亿元，同比增长29.82%。

抚今追昔，「十一五」时期(2006-2010)是中国经济社会发展取得新的重大成就的五年，也是交行百年发展史上浓墨重彩的五年。

- 这五年，交行再次引领中国金融业改革发展潮流。我们继续作为先行者和探索者，率先完成深化股份制改革，在国有大银行中率先实施A+H配股，为中国银行业新一轮改革发展探索出了一条行之有效的路径。我们在综合经营领域先行先试，成功构建以银行为母体的金融控股集团，开创风险有效隔离基础上的协同发展新模式。
- 这五年，交行正式跨越首个百年门槛。2008年，交通银行成为中国首家迎来百年华诞的民族金融品牌。历经百年阳光和风雨的交行，与中国经济社会起伏相依，面对未来更添成熟和自信。踏上新的百年征程，我们已经明确了发展战略和方向，全体同仁正同心同德、聚精会神，携手推动交行这艘巨轮稳步前行。
- 这五年，交行连续创造历史最好经营业绩。五年来，我们在跌宕起伏的环境中励精图治，实现了跨越式发展。资产规模增长1.8倍，净利润增长3.1倍，均超出中国银行业的平均增速，昂首进入世界企业500强、全球商业银行盈利20强和股票市值30强。同时，我们的资产质量持续改善，不良贷款占比由2005年末的2.40%下降至2010年末的1.12%。
- 这五年，交行体制机制发生脱胎换骨式转变。我们顺利回归A股市场，公司治理运作居于同业领先地位。战略管理体系逐步完善，制定实施「两化一行」发展战略。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 and 精细化管理机制真正确立，组织架构和营运流程实质性优化，产品创新、信息技术、人力资源管理、品牌和企业文化建设等诸多领域的改革取得重大突破。

虽然交行的改革发展成绩令人鼓舞，但我们始终保持头脑清醒，在看到阶段性进步的同时，也不忘检视过去工作中的不足和缺憾，并深知现状与监管要求、战略目标、境内外先进同业之间还有不小差距。未来发展「任重而道远」，我们仍需加倍努力。

董事长致辞(续)

推进实施「两化一行」战略

战略目标登高望远，战略实施则须坚韧扎实、持之以恒。正所谓「锲而舍之，朽木不折；锲而不舍，金石可镂。」我很高兴地看到，「走国际化、综合化道路，建设以财富管理为特色的一流公众持股银行集团」战略如今已溶于交行同仁的血脉，大家都在各自岗位上，自觉践行着添砖加瓦的使命。

- 国际化方面，交行致力打造的「以亚太为中心、欧美为两翼」的国际化网络架构更趋完备，国际化经营管理能力迈上新台阶。香港、纽约等七家海外分行2010年末资产规模合计达到人民币2,398.70亿元，同比增长20.20%。作为首批入台大陆银行在台北设立代表处，胡志明市分行顺利获批成立。与战略合作伙伴汇丰精诚合作，分享其经营国际市场、服务全球客户的网络和经验。
- 综合化方面，交行已构建起以银行为母体，下设基金、信托、租赁、保险、投行等子公司的金融控股集团，多元化金融服务能力大大增强。综合经营平台继续拓展，国内首家银行系保险公司交银康联正式挂牌，安吉交银村镇银行顺利运营，新疆石河子交银村镇银行获批设立。集团协同发展实现新突破，各子公司经营亮点纷呈。截至2010年末，子公司总资产合计人民币429.63亿元，全年合计为集团贡献净利润人民币8.34亿元，利润贡献度达到2.14%。
- 财富管理方面，交行已建立分层分级的财富管理服务体系，服务能力和市场口碑快速提升，财富管理经营特色更加鲜明。全力打造「交通银行，您的财富管理银行」品牌形象，制定并实施公司客户、个人财富管理业务发展规划。中高端客户群实现快速增长，其中私人银行客户数2010年的增幅达到109.81%。

2010年，交行继续保持国际活跃银行形象。平均资产回报率(ROAA)和平均股东权益报酬率(ROAE)分别达到1.08%和20.20%。连续两年跻身美国《财富》杂志世界500强，排名上升至第440位。荣获境内外主流媒体颁发的「最佳效益银行」、「最具持续投资价值上市公司」、「中国最佳财富管理银行」、「中国最佳现金管理银行」等重要奖项。

董事会和高管团队

董事会是公司治理架构的中枢，其职能的有效发挥关涉交行全局。一年来，面对复杂环境，我们坦诚沟通，深入交换看法，协力构建志同道合的和谐集体；我们各尽所长，认真研判形势，悉心谋划交行改革发展方向；我们集聚智慧，科学缜密决策，积极推动各项重大举措落到实处。

2010年，交行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史美伦女士、杨凤林先生、谢庆健先生、威尔逊先生(Ian Wilson)和曼宁先生(Thomas Manning) 退任。数年来，他们勤勉履职，倾心付出，为交行改革发展贡献了诸多真知灼见。借此机会，我谨代表董事会和全行员工表示衷心感谢！换届后，交行董事会迎来冯婉眉女士、王为强先生、彼得·诺兰先生(Peter Nolan)、陈志武先生四位新成员。他们的加盟，进一步增添了交行董事会的国际化、专业化特色。我对他们表示热忱欢迎，并很高兴与他们一起共事。

年内，彭纯先生因工作调动，辞去交行执行董事、副行长职务。彭先生为交行服务长达16年，任职期间勤勉敬业、恪尽职守，为交行改革发展做出了突出贡献。经董事会提名，股东大会委任王滨先生为执行董事。王先生曾担任交行天津分行行长、北京分行行长，2005年获董事会委任为副行长，领导能力出色，银行经营管理经验丰富。

2010年，在牛锡明行长的卓越领导下，交行高管团队思路清晰，工作扎实，认真贯彻执行董事会决议，组织带领全行八万员工，圆满完成年度各项经营目标，实现了「跑赢大市、争先进位」。特别是，在健全存款业务发展长效机制、提升客户服务能力、改革管理模式等方面，高管团队所表现出的拼搏和创新精神让人感动。

加强全面风险管控

风险是银行经营发展的关键词。银行风险管控工作不仅要方向正确、措施得力，还要稳扎稳打、持续推进。2010年，在监管部门的指导下，交行在全面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方面取得了新成效。不良贷款继续实现「双降」，占比为1.12%，同比下降0.24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达到185.84%，同比上升34.79个百分点。

- 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继续完善。在《2009-2011年全面风险管理规划》的基础上，董事会制定了《市场风险管理政策》、《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内部评级体系治理政策》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并坚持按季评估全面风险管理情况。高管层探索建立起「1+3+2」全面风险管理新架构，实现了风险管理的全覆盖。
- 信用、市场、操作风险管理进一步加强。适应信贷快速增长形势，推广应用新的信贷资产风险分类体系，认真落实中国银监会「三个办法、一个指引」贷款新规，对高风险行业实施名单管理和限额管理。合理设定市场风险年度限额。推广新的操作风险管理系统。
- 新资本协议达标工作有序开展。按照《交通银行实施新资本协议总体规划》确定的进度和要求，顺利完成第二支柱项目建设，三大风险相继接受中国银监会预评估检查，初步建立起新资本协议第二支柱体系，为正式达标申请、争取成为国内第一批新资本协议达标银行打下了坚实基础。
- 内部控制建设扎实推进。全面贯彻《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内控监管指引。监督内控规章制度的实际执行，评价业务管理规章制度的合规性和可操作性。对境内外分支机构和子公司内控情况进行评价评级。持续开展反欺诈专项行动，加大案件防控力度。

「不积跬步，无以至千里；不积小流，无以成江海」。我们深知，作为经营风险的金融企业，面对日趋复杂多变的经营环境，风险管控工作将永无止境，丝毫不能放松懈怠，唯有依靠全面布局、日积月累、细致入微，方能稳步健康前行，接近并达到预定目标。

董事长致辞(续)

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诚信经营、服务客户、追求利润是交行作为上市金融企业的本职，但在此过程中，我们一直都将履行社会责任、争当优秀社会公民牢记心头，并贯穿于经营管理全过程。2010年，交行每股社会贡献值达到人民币2.34元，较2009年增加人民币0.14元。

- 主动服务国家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交行坚决贯彻中央决策部署，加大对国家重点战略的金融支持力度。落实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合理把握信贷投放总量、结构和节奏。大力支持「三农」建设，助力微小企业发展。多渠道支持医疗、教育、卫生等行业。
- 全心服务2010年上海世博会。作为本届世博会全球商业银行唯一合作伙伴，交行有幸参与和见证这场成功、精彩、难忘的盛会。世博会期间，实现「业务零差错、服务零投诉、安全零事故」，在世博窗口满意度调查中连续名列第一，获「世博金融服务突出贡献奖」，向全世界展示了中国银行业的优质服务形象。
- 大力倡导和践行绿色金融。交行深入推进「绿色信贷」工程建设，积极支持服务节能环保行业，坚决淘汰环保不达标客户。通过高效的电子渠道为客户提供低碳节能的金融服务。实施绿色运营，全面推进绿色办公。热心绿色公益，广泛参与各类低碳主题活动。
- 积极投身社会公益事业。交行及交行员工满怀爱心，感恩社会，2010年竭力支持抗灾救灾、定点扶贫、残疾青少年助学和聋儿康复师资培训，其中用于救助各类自然灾害地区的公益款项为人民币1,840万元。

经营环境及未来展望

当前，全球经济金融形势错综复杂。国际金融危机的影响还未完全消退，国内经济增长速度可能放缓，经济结构调整和发展方式转变日益迫切。特别是，为缓解通胀压力，维护金融系统稳定，中国货币政策已回归稳健，中国银监会持续加强审慎监管，银行业经营发展的外部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

2011年是中国「十二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十二五」时期仍将是中国银行业大有作为的重要战略机遇期。中国经济持续较快增长，经济结构调整步伐加快，金融市场快速发展和深化，将为银行经营发展创造广阔空间，当然也带来了更大考验。「十二五」时期，交行将努力实现资产规模和盈利水平的「倍增」，初步建成「创新活跃、经营稳健、服务优质、效益良好」的国际一流活跃银行集团。

「好的开端是成功的一半」。2011年，为实现交行在「十二五」时期的良好开局，我们将围绕科学发展主题，以转型发展和创新管理为主线，主动融入国家和区域发展战略，认真贯彻落实稳健货币政策和监管要求，继续保持稳定健康发展局面。

- 坚定推进「两化一行」既定战略，不断增强交行核心竞争力。继续完善综合经营平台，争取尽早实现境内证券、期货牌照突破。进一步加快国际化经营发展，积极拓展海外市场，提升全球客户服务能力。突出财富管理特色，积极为客户创造价值和提供全面金融服务。深度参与上海「两个中心」建设。
- 加快转变发展方式，探索新形势下交行转型发展之路。合理摆布速度、质量与效益，主动调整结构，增强发展的稳定性、协调性和持续性。推进增长模式从传统存贷业务向资本节约型发展转变，推进盈利模式从主要依靠存贷利差向多元化收入结构转变，推进服务模式从传统「信用中介」向「综合金融服务提供商」角色转变。
- 加快管理创新，持续提高交行管理发展水平。树立开放式创新理念，突出以客户为中心经营理念，强化精细化管理；创新管理体制机制，优化组织架构、营运流程和资源配置，完善绩效评价考核体系；健全产品、服务、风险和品牌管理体系，深化经济资本管理，强化信息科技保障。
- 强化风险管控，确保交行各项业务安全稳健发展。着力构筑巴塞尔资本协议II达标后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为实施资本协议III做准备。加强对风险的前瞻性和全过程管控，实现风险与收益的合理匹配。认真落实监管要求，严控重点领域主要风险点。

回首过去，我们以拳拳之忱，披荆斩棘，砥砺前行；展望未来，我们以殷殷之志，缮甲厉兵，再铸荣光。站在21世纪第二个十年的门槛，交通银行正以勃发姿态和抖擞精神，积极投身中国「十二五」规划建设发展，全心服务全球万千尊贵客户，以「两化一行」发展战略目标为指引，不断开创新时期改革发展的精彩篇章。

董事长



行长致辞



牛锡明
行长

2010年：发展中推进转型

一 经营业绩：表现强劲

有赖于中国经济的平稳发展，广大客户、各位投资者和社会各界的厚爱支持，以及本行全体员工的智慧辛劳，2010年度本行成功应对复杂市场环境挑战，各项业务实现持续稳健发展，核心财务指标保持同业较好水平。截至2010年末，本集团资产总额达到人民币39,515.93亿元，比年初增长19.41%；客户存款余额人民币28,678.47亿元，比年初增长20.90%；客户贷款余额人民币22,369.27亿元，比年初增长21.62%。全年实现净利润人民币390.42亿元，较上年增长29.82%。平均资产回报率(ROAA)和平均股东权益报酬率(ROAE)为1.08%和20.20%，分别提高0.07和0.74个百分点。

— 主体业务：跑赢大市

经历2009年度的全行业信贷高增长之后，资本和存款成为制约本行业务发展的两大硬约束。在广大投资者的鼎力支持下，本行于2010年通过A+H配股成功募集资金净额约人民币323.56亿元，为发展提供了稳定的资本支撑。与此同时，本行始终将抓好存款业务作为首要任务，从客户、产品、考核等方面入手着力夯实存款增长基础。在全年货币供应量少增、信贷投放少增的情况下，存款增量达到历史新高。在资本水平提高、存款持续增长的支撑下，本行主要业务市场占比持续提升，实现了「跑赢大市、争先进位」的目标。截至2010年末，人民币各项存款、贷款市场占比分别达5.93%和6.62%，分别较年初提高0.18和0.07个百分点。

— 发展战略：稳步推进

扎实推进「两化一行」发展战略，国际化、综合化经营取得新突破，财富管理特色更加鲜明。国内首家银行系保险公司交银康联、安吉交银村镇银行正式挂牌，新疆石河子交银村镇银行即将开业；台北代表处开业，成为首批入台的大陆银行；胡志明市分行获批。境内外业务协同发展加速，2010年境内外联动贷款、联动贸易融资金额分别为44亿美元、185亿美元，同比增长201%、503%。从完善客户分层服务体系入手，为客户提供度身定制的保值增值服务，同时，与尼尔森公司、中国社科院、第一财经合作，发布交银中国财富景气指数。「交通银行，您的财富管理银行」品牌形象得到市场广泛认同。

— 业务转型：成效显著

因应中国发展方式转变和经济结构调整的主题，继续加快业务转型步伐。2010年本行信贷政策覆盖38个行业、112个子行业，对授信业务的覆盖度达到85%以上。增量贷款主要投向交通运输业、基础设施等行业和个贷及小企业。2010年个贷及小企业贷款增量在全行贷款增量中的占比达42.4%，个人贷款占比较年初提高1.79个百分点至18.68%。1至8级客户贷款占全部对公贷款的比重达到92.10%。对钢铁、汽车、房地产等22个行业实施名单管理，对产能过剩行业与政府融资平台贷款实施限额管理。持续加强减退加固，全年减退正常、关注类实质性公司贷款人民币333.5亿元。持续扩大非信贷业务收入来源，债券投资收益率达到3.16%的较好水平。信用卡、投资银行、跨境人民币结算、离岸业务、新型托管、企业年金等业务快速增长，全年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达人民币144.79亿元，较上年增长27.02%。

— 客户结构：持续优化

强化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分别制定了公司客户、个人财富管理三年发展规划。在更精准的目标定位和更高效的协同营销下，客户拓展和提升工作取得突出成效。公司与机构客户中的达标新开户(日均存款人民币100万元以上)9,163户，贡献了新增存款的49.1%。总分行私人银行中心布局基本完成，私人银行客户规模大幅增长109.81%，为打造业内领先的私人银行服务品牌赢得先机。完善的财富管理品牌体系逐步形成，高价值客户集聚效应开始显现。中高端客户较年初增长37.25%，在个人客户中的占比突破10%。

行长致辞(续)

— 渠道布局：精简高效

新设青海省分行、赣州等14家省辖分行，加快推进二三线城市布局。地市级城市覆盖率较上年提高2.1个百分点至43%，百强县覆盖率较上年提高15个百分点至75%。加快自助机具投放和自助网点建设，全年新增离行式自助银行186个、离行单机点622个。首创无卡金融服务新理念，率先推出手机银行无卡取现和无卡消费。升级改版个人网上银行，推出家庭综合理财账户、「超级网银」功能，研发以「e动终端」为代表的移动服务工具。电子银行业务分流率达57.17%，较上年提高7.47个百分点。

— 风险管控：全面加强

完善风险管理架构，重新组建全面风险管理委员会及信用风险、市场与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与反洗钱三个子管理委员会，将贷款审查委员会和风险资产审查委员会纳入风险管理序列。实施减值拨备、五级分类和内部评级「三合一」，贷款分类准确性显著提升。落实「三个办法、一个指引」贷款新规，完成贷后管理达标验收。建立公司信贷审批人资质管理体系。推广上线市场风险管理系统和新的操作风险管理系统，全面提升对经营管理活动的常态化风险监测和管理水平。2010年末减值贷款余额继续下降，减值贷款比率为1.12%，比年初下降0.24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达到185.84%，比年初大幅提高34.79个百分点。

— 世博服务：圆满落幕

经过长达四年的艰辛准备和184天的集中奋战，本行全面履行上海世博会全球商业银行合作伙伴职责，圆满实现世博服务「业务零差错、服务零投诉、安全零事故」的目标，在世博会窗口服务满意度调查中连获第一。世博园区支行内设的「未来银行」展示区，累计接待游客35万人次，向社会各界展示了交行创新银行、未来银行的形象。更为重要的是，本行借世博之机广结天下宾朋，赢得大批优质客户和重要项目，实现了品牌形象和经济效益的双丰收。

2011年：以创新引领发展

展望未来几年，中国经济仍将延续稳健发展的主题，然而伴随产业结构的升级、收入结构的调整、区域热点的迁移，市场环境必将发生深刻变化。在通胀预期下，货币政策回归稳健，市场步入加息周期，信贷投放面临外部约束，审慎监管政策对资本和拨备的要求大幅提升，对商业银行的政策敏感度和市场反应力形成巨大挑战。

基于对外部形势的展望和自身发展的需要，本行制定了以资产、利润「倍增」为核心的「十二五」期间发展规划。本行将继续秉持稳健经营、改革创新并重的原则，以转型为主线，以创新为动力，着力实现业务转型和结构优化的协同推进、发展质量与经营效率的同步提升、国际化发展和综合化经营的稳步拓展，支撑「两化一行」发展战略和「倍增」计划目标实现。

— 全方位的综合财富管理服务

中国经济的持续增长带来社会财富的积累和富裕阶层的壮大，为银行财富管理业务创造出广阔的发展空间。未来的银行将由管理信贷资产为主转变为管理客户金融资产为主，转型成为客户的金融「管家」。我们将继续推进国际化、综合化经营战略，打造全球综合财富管理平台，提升财富管理服务的品质和内涵，帮助客户实现长期价值成长，努力成为中国财富管理市场的领跑者。

— 「三位一体」的新型服务模式

信息技术全方位改变生产、生活、沟通方式，无线网络和设备的普及将「信息化生活」变为现实，「三A」(ANYTIME、ANYWHERE、ANYWAY)支付无所不在。我们将顺应信息时代发展潮流，围绕客户体验持续优化流程，构建便捷强大的全渠道电子交易平台，打造人工网点、电子银行、客户经理「三位一体」的服务体系，探索家庭银行、企业银行、随身银行的服务新模式，争创中国银行业最佳服务品牌。

— 程序至上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

「人、机制、文化」是风险管理的三个关键要素。我们将致力建立全员风险管理责任制，将风险管理要求深植于全体员工意识和经营管理全过程。扩大巴塞尔新资本协议达标项目成果的转化应用，通过先进的系统工具，实现风险管理的全流程电子化控制。

— 集团一体化的新一代信息系统

为适应未来集团一体化管理的需要，我们计划用三年左右的时间完成「531工程」，打造出以客户为中心、境内外一体化、全面风险管理、后台集中运营、核算相对独立、管理信息集中的新一代信息系统。目前项目建设进展顺利，已取得多项令人振奋的成果。新一代系统建成后，必将带来本行信息化水平的大幅提升和业务流程的全面优化。

新的市场环境蕴含新的发展机遇，创新能力就是核心竞争力。新的一年，我们将以「倍增计划」为核心推动业务发展，以业务转型为主线加快发展方式转变，以管理创新为动力打造差异化市场竞争优势，创造更加优秀的经营业绩！

行长



监事长



华庆山
监事长

“

2010年，本行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监督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在职权范围内的决策和高级管理层组织实施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及在职权范围内开展经营活动的情况；深化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的履职监督，检查本行财务、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等各项工作，维护股东和本行利益；提高监事履职能力，加强监事会自身建设。

”



克难奋进
推进转型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宏观经济金融形势

2010年中国经济增速回落并趋于稳定，物价持续上行，商业银行盈利增长明显回升。

从外部环境来看，2010年，世界经济复苏缓步推进并渐趋上行。受欧洲主权债务危机此起彼伏、美国就业和房地产市场持续低迷的影响，主要发达经济体复苏步伐步履蹒跚。而新兴市场国家迅速复苏，经济增速较快，成为引领全球经济增长的主要「引擎」，但同时也面临不断积累的经济过热与通胀压力。

就国内经济而言，2010年中国经济增长已经从外部刺激政策推动转为内生动力增长，投资、消费和净出口「三驾马车」也更趋平衡。全年GDP增长10.3%，增速较上年略有回落并趋于稳定。受前期货币供应增长较快、劳动力成本上升、国际大宗商品价格上行等多重因素的推动，2010年物价运行呈现持续上升态势，居民消费价格指数(CPI)月同比涨幅一路上行，并于11月份达到5.1%的阶段高点。

从货币金融形势来看，在经济增速趋稳、物价持续上行的情况下，2010年以来，我国货币政策从宽松逐步收紧并向常态化转变，准备金率和利率多次上调。主要受此影响，信贷增速明显回落，全年共新增人民币贷款7.95万亿元，较2009年少增1.65万亿元。2010年人民币再现小幅升值态势，特别是央行于6月宣布进一步推进汇率形成机制改革后，人民币升值步伐有所加快，并呈现出双向波动的格局，全年人民币对美元累计升值3.1%。

（二）集团总体经营概况

本集团深入研判宏观经济金融形势变化，积极顺应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调整，稳步推进「两化一行」战略，取得了良好业绩。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资产总额达到人民币39,515.93亿元，比年初增长19.41%；实现净利润人民币390.42亿元，同比增长29.82%；平均资产回报率和平均股东权益报酬率分别为1.08%和20.20%。净利差和净利息收益率分别为2.39%和2.46%，比上年分别提高18个和17个基点。减值贷款比率为1.12%，比年初下降0.24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达到185.84%，比年初提高34.79个百分点。

（三）集团主要业务回顾

以国家宏观调控为指导，业务规模稳健增长

2010年，我国以加快推进经济结构调整和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为主线，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持续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本集团以国家宏观调控为指导，坚持积极审慎的经营方针，支持并服务于产业结构调整升级和实体经济发展，业务规模实现稳步增长，同时保持了信贷规模的合理均衡增长以及结构优化。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资产总额达到人民币39,515.93亿元，比年初增长19.41%；客户存款余额达人民币28,678.47亿元，较年初增长20.90%；客户

贷款余额(拨备前,如无特别说明,下同)达人民币22,369.27亿元,较年初增长21.62%。人民币存、贷款市场份额分别达到5.93%和6.62%,分别较年初上升0.18和0.07个百分点。

在合理把握信贷总量和节奏的基础上,本集团着力优化调整信贷结构。在行业结构方面,主要投向符合国家信贷政策和经济运行特点的交通运输、公共设施管理、现代服务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等方向。同时,积极培育新兴增长点,充分把握消费、民生、先进制造业、低碳经济等领域增长机遇。在客户结构方面,继续重点发展个人贷款以及小企业贷款业务,个人贷款余额达人民币4,179.25亿元,占比较年初提高了1.79个百分点至18.68%;小企业贷款服务突出客户分层,创新「创业一站通」、「e贷在线」、「小企业e贷卡」和「应收账款债权融资」等业务,全方位满足小企业金融服务需求,小企业贷款规模较年初实现翻番。

为进一步充实业务发展的资本基础,报告期内,本行在境内大型商业银行中率先成功实施A+H配股融资计划,A股和H股募集资金净额共为人民币323.56亿元,有效补充了核心资本。截至报告期末,集团资本充足率和核心资本充足率分别达到12.36%和9.37%,较年初分别提高0.36和1.22个百分点。

以深化战略转型为导向,盈利能力持续提高

面对市场环境的深刻变化,本集团不断探索转型发展之路,以战略转型为导向,大力推进增长模式和盈利模式的转型。

面对金融脱媒日益加剧的挑战,本集团深入推动增长模式转型,从资本消耗向资本集约型发展转变,加快零售业务和资金业务发展。在证券市场快速扩容,储蓄存款大量分流的背景下,实现了储蓄业务和个人金融资产管理业务的较快增长。截至报告期末,境内人民币储蓄存款余额达人民币8,327亿元,较年初增长15.49%,市场份额为4.18%,较年初提高了0.04个百分点;管理的个人金融资产(AUM)余额达人民币13,175.43亿元,较年初增长15.79%。同时,把握财富新流向,大力拓展金融市场投融资渠道中的脱媒资金,强化资金运作。报告期内,本行在银行间市场人民币现券交易量达人民币72,866.70亿元,市场排名第三;在银行间外汇市场累计交易量达6,191.78亿美元,在做市商排名中位列第一。

伴随着利率市场化加速推进,本集团大力推进盈利模式转型,收入来源更趋多元化。报告期内,非利息收入占比为18.46%,同比提高0.70个百分点。其中,中间业务发展质效进一步提高,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人民币144.79亿元,同比增加人民币30.80亿元,增幅27.02%。围绕扩大内需和居民消费升级的机遇,大力发展银行卡业务,银行卡年费及手续费收入人民币51.80亿元,同比增长29.76%,其中,信用卡在册卡量超过1,660万张,全年累计消费额达到人民币2,301.50亿元;针对旺盛的企业融资需求,继续积极推动各类投资银行业务发展,实现投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续)



行业务收入人民币32.44亿元，同比增长37.87%，主承销债券55只，发行总金额继续保持市场前列；顺应经济回升、外贸复苏的有利形势，大力发展贸易结算业务，支付结算与代理手续费收入人民币33.20亿元，同比增长39.26%。

战略转型推动集团盈利能力和发展质效持续提高。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净利润人民币390.42亿元，同比增长29.82%。平均资产回报率和平均股东权益报酬率分别为1.08%和20.20%，分别较上年提高了0.07和0.74个百分点。报告期内，集团再次跻身《财富》(FORTUNE)世界500强，营业收入排名第440位，较上年提升54位；并继续保持英国《银行家》杂志全球1,000家银行一级资本排名第49位。穆迪将本行长期信用评级由Baa1调升为A3。

以业务结构优化为基础，息差水平稳步攀升

由于2010年内两次上调基准利率时间集中于第四季度，加息效应尚未完全释放，本集团息差的扩大主要基于资产负债结构的优化和存贷款定价管理水平的提高。

本集团不断深化资产负债结构调整，着力提高定价管理能力和非信贷资金收益水平，业务结构的优化推动净利差和净利息收益率稳步攀升。资产业务方面，高收益类资产的占比进一步提升，客户贷款(拨备后)占总资产的比重较年初上升0.99个百分点至55.43%。负债业务方面，活期存款期末余额占比为50.56%，较年初提高了0.86个百分点。资产负债结构的优化，再加上存贷款定价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截至报告期末，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同比上升9个基点至



4.08%，计息负债平均成本率同比下降9个基点至1.69%。此外，积极开展本外币资金运作，优化投资结构，债券投资收益率达到3.16%的较好水平。

得益于此，报告期内息差水平继续攀升，利息净收入大幅增长，净利差和净利息收益率分别达到2.39%和2.46%，同比分别提高18个和17个基点，环比分别提高4个和5个基点；实现利息净收入人民币849.95亿元，同比增长27.69%。

以全面风险管理为保障，资产质量继续改善

2010年是宏观经济形势较为复杂的一年，有利因素与不利因素交织，发展机遇和信贷风险并存。本集团继续深化全面风险管理，统筹兼顾业务发展与风险防范，加强重点领域风险控制，同时，统一管理规范，优化风险治理机制，建立健全了风险管理委员会会议事决策体系，该体系包括一个全面风险管理委员会、三个专业风险管理委员会(信用风险管理委员会、市场与流动性风险管理委员会、操作风险与反洗钱管理委员会)和两个业务审查委员会(贷款审查委员会和风险资产审查委员会)。信贷风险管理方面，建立公司信贷审批人资质考试和认定制度；提高信贷投向指引覆盖率，提升动态管理能力；推广应用新的信贷资产风险分类体系，有效落实「三个办法、一个指引」的监管要求；对产能过剩行业贷款实施限额管理，高风险领域贷款动态排查和减退加固取得实效。市场风险管理方面，上线市场风险管理系统，开展市场风险日常独立监测。操作风险管理方面，持续开展「内控和案防制度执行年」活动与反欺诈专项行动；推广应用操作风险管理体系，规范操作风险管理流程和工具。此外，加强跨业跨境风险管理，加大对子公司和海外行的风险监控；稳步推进新资本协议达标准准备工作，进一步完善内部评级体系。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续)

由于全面风险管理措施的进一步加强，本集团资产质量持续改善。报告期末，减值贷款余额为人民币249.88亿元，较年初减少人民币0.21亿元，降幅为0.08%；减值贷款比率为1.12%，比年初下降0.24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达到185.84%，比年初提高34.79个百分点。

以财富管理银行为目标，创新进程明显提速

随着社会财富快速增长、投资需求升级和消费文化转变，客户的金融需求和财富管理目标日益多样化和个性化。本集团紧密围绕「交通银行，您的财富管理银行」这一品牌形象，加快产品和服务创新，不断增强多元化、跨市场的竞争能力。推出私人银行「跨境综合财富管理」，为客户提供全球配置和管理财富的服务；成功举办沃德财富博览会，创国内由商业银行独立主办金融产品和服务博览会的先河；加快跨境人民币业务创新步伐，获批境外项目人民币融资试点，实现由贸易结算服务向境外融资服务的延伸；首家获得在上海地区开展新台币现钞与人民币双向兑换业务资格，成为境内经营外汇币种最多的两家银行之一；率先推出航运金融「租约融资」产品，办理业内首单人民币跨境融资、出口买方信贷、境外船舶融资「三合一」的创新融资业务；不断加强现金管理服务，成功实现及优化了二级分账户、联动账户、票据池等多样化功能，连续几年荣获《欧洲货币》和《亚洲货币》的「中国最佳现金管理银行」奖。

为顺应客户跨境跨业的财富管理要求，本集团进一步加快全球服务网络建设并持续推动综合化进程。本行在台湾设立代表处，成为首批赴台设立机构的大陆银行；胡志明市分行获批成立



并已于2011年正式开业；旧金山分行筹建和英国子银行申设继续推进；交银康联正式挂牌，安吉交银村镇银行顺利运营。海外行与子公司不断致力于提升创新和服务能力，业务发展迅速，财富管理特色显著。香港分行保持IPO综合业务当地市场领先地位，并成为香港银行同业结算公司人民币中央结算及交收系统首批指定银行之一；东京分行在日本中资同业中率先开展跨境人民币结算业务；澳门分行积极打造财务管理特色，沃德客户数量同比快速增长；交银国际投行业务跨上新台阶，连续在多个IPO项目中担任重要角色，并推出直投资基金及零售公募基金；大邑交银兴民银行和安吉交银村镇银行深入农村市场，大力支持三农发展。

跨境跨业的综合财富管理平台努力满足客户金融需求，为客户持续创造价值，成为拓展客户的

重要基础。报告期内，本集团持续深化客户分层服务体系，品牌客户数量快速增长，结构持续优化。私人银行、达标「沃德财富」和「交银理财」客户数量增幅分别达109.81%、40.6%和38.31%，公司业务客户数新增12.4万户，国际业务「领汇财富」客户持续增长，离岸客户数量实现翻番。

以「三位一体」模式为依托，服务能力不断提升

随着信息技术飞速发展，个人客户对金融便捷性的要求不断提高。本集团全面拓展客户服务渠道，努力构建人工网点、电子银行、客户经理「三位一体」、互为支撑，全方位、立体式的新型服务网络。人工网点方面，通过网点调整完善机构布局，加快建设优质高效的人工网点，青海省分行正式成立，六安、焦作、衢州、赣州等14家省辖分行顺利开业，地市级城市和百强县网点覆盖率大幅提高。电子银行方面，加大自助银行和自助机具投放力度，新增离行式自助银行186

个、离行单机点622个；创新电子银行业务处理模式，实现客户在门户网站完成安全、方便的「一站式」签约，推出家庭综合理财账户、「超级网银」功能。在业内首创无卡金融服务新理念，率先推出手机银行无卡取现和无卡消费。截至报告期末，手机银行新增签约客户数突破100万户；电子商务交易量达到人民币248.7亿元，同比增长78.3%；电子银行业务分流率达57.17%，较年初提高7.47个百分点。客户经理方面，人员结构进一步优化，专业素质进一步提高。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共有AFP、CFP和EFP持证人员6,701人，较年初增加1,467人。

以「三位一体」的经营模式为依托，本集团不断强化客户服务能力，提高运营效率和服务质量，荣获2010年度中国银行业文明规范服务千佳示范单位评选活动突出贡献奖。作为中国2010年上海世博会商业银行全球合作伙伴，本集团世博金融服务工作全面实现「业务零差错、服务零投诉、安全零事故」的目标，获中国银行业协会世博金融服务突出贡献奖，向全世界展示了中国银行业优质服务形象。

以管理提升活动为契机，管理基础有效夯实

为进一步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用管理促效益，本集团深入开展「管理提升年」活动，积极推进管理提升项目，夯实管理基础。报告期内，本集团优化总行组织架构，北京管理部开始运行，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续)

公司与机构业务推进委员会、零售与私人业务推进委员会正式设立，形成对公、对私两大前台业务板块；全面推行全额资金预算管理，增强资金集中管理的运作效率，建立起更加科学的绩效评估体系；成立产品创新与推进委员会，整合完善创新工作流程，大力推动产品创新、流程创新和管理创新；成立营运管理部专司全行营运管理和营运体系建设，南宁金融服务中心投入运行，单证中心建设稳步推进，多中心互为备份、相互支撑的集中式后台布局初步形成；省辖行经营管理模式改革趋向深化，大力推动省辖行矩阵式管理模式改革试点，新建省辖行全部实行业务后台集中化处理模式，营运成本大幅降低；以建设新一代业务系统为目标的「531工程」全面启动，旨在打造以客户为中心、境内外一体化、全面风险管理、后台集中运营、核算相对独立、管理信息集中的集团IT架构。

在管理基础迈上新台阶的同时，本集团继续厉行「降本增效」措施，努力控制成本。报告期内，本集团业务及管理费为人民币324.35亿元，比上年增长24.54%，增幅低于营业收入增幅4.24个百分点；成本收入比为31.89%，比上年下降了0.54个百分点。

(四) 财务报表分析

1. 利润表主要项目分析

(1) 利润总额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利润总额人民币499.54亿元，比上年增加人民币117.14亿元，增幅30.63%。利润总额主要来源于利息净收入和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所示期间的利润总额的部分资料：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	2009年
利息净收入	84,995	66,56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4,479	11,399
资产减值损失	(12,533)	(10,896)
利润总额	49,954	38,240

(2) 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利息净收入人民币849.95亿元，比上年增长27.69%，在营业收入中的占比为81.54%，是本集团业务收入的主要组成部分。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所示期间的生息资产和计息负债的平均每日结余、相关利息收入和支出以及平均收益率或平均成本率：

	2010年1月至12月			(除另有标明外,人民币百万元) 2009年1月至12月		
	平均结余	利息收支	平均收益 (成本)率 (%)	平均结余	利息收支	平均收益 (成本)率 (%)
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51,052	6,855	1.52	354,396	5,501	1.55
存放、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11,004	4,424	2.10	283,054	4,895	1.73
贷款及应收款项	2,067,067	106,056	5.13	1,619,593	83,027	5.13
其中：公司贷款及应收款项	1,595,373	82,984	5.20	1,222,267	66,267	5.42
个人贷款	338,765	18,701	5.52	230,236	13,142	5.71
贴现	132,929	4,371	3.29	167,090	3,618	2.17
债券投资及其他	777,937	24,570	3.16	692,926	23,216	3.35
生息资产	3,456,166 ³	140,901 ³	4.08	2,901,391 ³	115,873 ³	3.99
非生息资产	157,646			133,612		
资产总额	3,613,812³			3,035,003³		
负债及股东权益						
吸收存款	2,572,046	36,628	1.42	2,161,675	34,007	1.57
其中：公司存款	1,709,519	24,710	1.45	1,437,109	21,431	1.49
个人存款	862,527	11,918	1.38	724,566	12,576	1.7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款项	723,292	18,220	2.52	598,415	13,994	2.34
应付债券及其他	59,540	2,062	3.46	52,122	2,074	3.98
计息负债	3,303,984 ³	55,906 ³	1.69	2,763,634 ³	49,309 ³	1.78
股东权益及非计息负债	309,828			271,369		
负债及股东权益合计	3,613,812³			3,035,003³		
利息净收入		84,995			66,564	
净利差¹			2.39³			2.21³
净利息收益率²			2.46³			2.29³
净利差¹			2.46⁴			2.29⁴
净利息收益率²			2.53⁴			2.37⁴

注：

1. 指平均生息资产总额的平均收益率与平均计息负债总额的平均成本率间的差额。
2. 指利息净收入与平均生息资产总额的比率。
3. 剔除代理客户理财产品的影响。
4. 剔除代理客户理财产品的影响，并考虑国债投资利息收入免税因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续)

报告期内，本集团净利息收益率水平保持持续攀升的良好态势，利息净收入大幅增长，净利差和净利息收益率分别达到2.39%和2.46%，同比分别提高18个和17个基点；实现利息净收入人民币849.95亿元，同比增幅27.69%。其中，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同比上升9个基点，而计息负债平均成本率同比下降9个基点。

2010年第四季度，央行两次上调存贷款基准利率。由于报告期内加息效应还未完全释放，从全年来看，资产负债结构的调整优化和定价管理水平的提高依然是净利差和净利息收益率扩大的最主要动力：

- ① 活期存款占比上升。报告期末，客户活期存款占比为50.56%，较上年提高0.86个百分点；
- ② 客户贷款占总资产的比重上升。报告期末，客户贷款(拨备后)占总资产的比重为55.43%，较年初提高0.99个百分点；
- ③ 定价水平进一步提高。报告期末，新增人民币贷款中，按基准以及上浮利率发放的贷款占比达到60.89%，较上年提高4.38个百分点。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因金额和利率变动而引起的变化。金额和利率变动的计算基准是这些期间内平均结余的变化以及有关生息资产和计息负债的利率变化。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与2009年的比较		
	增加/(减少)由于		
	金额	利率	净增加/(减少)
生息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498	(144)	1,354
存放、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246)	775	(471)
贷款及应收款项	23,029	—	23,029
债券投资及其他	2,848	(1,494)	1,354
利息收入变化	26,129	(863)	25,266
计息负债			
吸收存款	6,443	(3,822)	2,62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款项	2,922	1,304	4,226
应付债券及其他	295	(307)	(12)
利息支出变化	9,660	(2,825)	6,835
利息净收入变化	16,469	1,962	18,431

报告期内，本集团利息净收入较上年增加人民币184.31亿元，其中，各项资产负债平均余额变动带动利息净收入增加人民币164.69亿元，平均收益率和平均成本率变动带动利息净收入增加人民币19.62亿元。

① 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利息收入人民币1,419.05亿元，比上年增长人民币252.66亿元，增幅21.66%。

a. 客户贷款及应收款项利息收入

客户贷款及应收款项利息收入是本集团利息收入的最大组成部分。报告期内，客户贷款及应收款项利息收入为人民币1,060.56亿元，比上年增长人民币230.29亿元，增幅27.74%。主要是客户贷款及应收款项规模增加所致。

b. 债券投资及其他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债券投资及其他利息收入为人民币245.70亿元，比上年增长人民币13.54亿元，增幅5.83%。主要由于本集团及时把握投资时机，加大投资运作力度，优化投资结构，使得债券投资收益率保持在3.16%的较好水平。

c.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主要包括法定存款准备金和超额存款准备金。报告期内，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为人民币68.55亿元，比上年增长人民币13.54亿元，主要由于客户存款的增长以及年内六次上调存款准备金率两个因素共同带动法定存款准备金的增长，存放央行款项平均余额同比增加了人民币966.56亿元，增幅27.27%。

d. 存放、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利息收入

存放、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利息收入为人民币44.24亿元，比上年减少人民币4.71亿元，主要系本期生息资产结构优化所致，存放、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平均余额同比减少人民币720.50亿元，降幅25.45%。

② 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利息支出为人民币569.10亿元，比上年增加人民币68.35亿元，增幅13.65%。

a. 客户存款利息支出

客户存款是本集团主要资金来源。报告期内，客户存款利息支出为人民币366.28亿元，比上年增加人民币26.21亿元，增幅7.71%，占全部利息支出的64.36%。客户存款利息支出的增加主要是由于吸收存款规模增加所致。

b.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款项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款项利息支出为人民币182.20亿元，比上年增加人民币42.26亿元，增幅30.20%。平均余额较上年增长20.87%，同时，受国内货币市场利率上升的影响，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平均成本率较上年上升18个基点。

c. 发行债券及其他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发行债券及其他利息支出为人民币20.62亿元，比上年同期减少人民币0.12亿元，平均成本率由上年的3.98%下降至3.46%。

(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是本集团营业收入的重要组成部分。报告期内，本集团不断加快产品和服务创新，推动盈利模式转型，从主要依靠存贷利差向多元化收入结构转变，中间业务保持了较快增长。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人民币144.79亿元，比上年增加人民币30.80亿元，增幅27.02%，在营业收入中的占比为13.89%。投资银行业务、信用卡、支付结算与代理等业务成为中间业务的主要增长点。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所示期间的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的组成结构：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	2009年
支付结算与代理手续费收入	3,320	2,384
银行卡年费及手续费收入	5,180	3,992
担保及承诺业务手续费收入	1,238	1,133
托管业务佣金收入	707	655
基金销售手续费收入	741	984
基金管理费收入	736	761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3,244	2,353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910	1,15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合计	17,076	13,414
减：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597)	(2,01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4,479	11,399

支付结算与代理手续费收入为人民币33.20亿元，同比增加人民币9.36亿元，增幅39.26%，其中，代理保险业务手续费收入人民币7.34亿元，增幅达36.69%。

银行卡年费及手续费收入为人民币51.80亿元，同比增加人民币11.88亿元，增幅29.76%，主要由于发卡量的增加及消费额和自助设备交易额的大幅增长。

担保及承诺业务手续费收入为人民币12.38亿元，同比增加人民币1.05亿元，增幅9.27%，主要由于非融资类担保业务及贷款承诺业务量的增长。

托管业务佣金收入为人民币7.07亿元，同比增加人民币0.52亿元，主要由于托管资产规模增长。

基金销售手续费收入为人民币7.41亿元，同比减少人民币2.43亿元，主要由于基金销售量同比下降。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为人民币32.44亿元，同比增加人民币8.91亿元，增幅37.87%，主要由于各类投资银行业务的较快增长。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续)

(4) 业务成本

报告期内，本集团降本增效工作取得了较好成效，业务及管理费为人民币324.35亿元，比上年增加人民币63.92亿元，增幅24.54%，较营业收入的增幅低4.24个百分点；成本收入比为31.89%，比上年下降0.54个百分点。

(5) 资产减值损失

本集团资产减值损失包括为其他应收款、拆出资金、发放贷款和垫款、长期股权投资、抵债资产、债券投资等提取的拨备。

报告期内，本集团贷款的减值拨备支出为人民币122.46亿元，比上年增加人民币9.91亿元，其中：(1)整体评估的拨备支出为人民币91亿元，较上年减少人民币2.18亿元；(2)逐笔拨备支出为人民币31.46亿元，比上年增加人民币12.06亿元。报告期内，信贷成本比率为0.55%，比上年下降0.06个百分点。

(6) 所得税

报告期内，本集团所得税支出为人民币107.82亿元，比上年增加人民币27.53亿元，增幅34.29%。实际税率为21.58%，低于25%的法定税率，主要是由于本集团持有的中国国债利息收入按税法规定为免税收益。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所示期间的当期所得税费用及递延所得税费用/(收益)的明细：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	2009年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752	9,119
递延所得税费用/(收益)	(970)	(1,090)

2. 资产负债表主要项目分析

(1) 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资产总额为人民币39,515.93亿元，比年初增加人民币6,424.56亿元，增幅19.41%。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所示日期总资产中主要组成部分的余额(拨备后)及其占比情况：

	(除另有标明外，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发放贷款和垫款	2,190,490	55.43	1,801,538	54.44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86,554	14.84	434,996	13.15
持有至到期投资	563,721	14.27	509,179	15.3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1,534	4.09	131,568	3.98
资产总额	3,951,593		3,309,137	

① 客户贷款

报告期内，本集团抓住国家一系列政策措施带来的发展机遇，全力加大对优质客户、大型项目的拓展力度，全年贷款实现较快增长。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客户贷款余额为人民币22,369.27亿元，比年初增加人民币3,976.13亿元，增幅21.62%。

行业集中度

报告期内，本集团按照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和实体经济发展要求，适时主动调整业务经营策略，合理把握信贷投放总量、投向和节奏，大力推动业务结构优化。公司增量贷款主要投向符合国家信贷政策和经济运行特点的交通运输、公共设施管理、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服务业等行业。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续)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所示日期客户贷款按行业分布的情况：

	(除另有标明外，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采矿业	40,223	1.80	31,230	1.70
制造业				
— 石油化工	93,525	4.18	82,319	4.48
— 电子	44,993	2.01	38,132	2.07
— 钢铁	45,568	2.04	40,109	2.18
— 机械	68,911	3.08	56,766	3.09
— 纺织及服装	29,560	1.32	27,918	1.52
— 其他制造业	155,663	6.96	133,450	7.25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38,707	6.20	141,628	7.70
建筑业	68,337	3.05	55,387	3.01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07,422	13.74	226,757	12.33
电信、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9,618	0.43	8,213	0.45
批发和零售业	214,588	9.59	145,278	7.90
住宿和餐饮业	15,746	0.70	13,163	0.72
金融业	37,108	1.66	22,853	1.24
房地产业	142,868	6.39	106,089	5.77
服务业	131,496	5.88	95,151	5.17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管理业	163,992	7.33	147,976	8.05
科教文卫	30,192	1.35	27,822	1.51
其他	23,411	1.06	26,563	1.43
贴现	57,074	2.55	101,872	5.54
公司贷款总额	1,819,002	81.32	1,528,676	83.11
个人贷款	417,925	18.68	310,638	16.89
贷款和垫款总额	2,236,927	100.00	1,839,314	100.00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公司贷款余额为人民币18,190.02亿元，较年初增加人民币2,903.26亿元，增幅18.99%。其中，贷款分布最多的四个行业是制造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占全部公司贷款的61.80%。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个人贷款余额为人民币4,179.25亿元，较年初增加人民币1,072.87亿元，增幅34.54%，在客户贷款中的占比较上年末上升1.79个百分点至18.68%。

借款人集中度

根据中国现行的银行法规，银行向单一集团客户提供的授信总额不得超过该银行资本净额的15%，向单一借款人提供的贷款余额不得超过该银行资本净额的10%。本集团现时符合这些法规的要求。

下表列示了在所示日期本集团向十大借款人提供的贷款余额：

(除另有标明外，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12月31日			
	行业类型	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客户A	金融业	13,245	0.59
客户B	房地产业	10,000	0.45
客户C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7,519	0.34
客户D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7,244	0.32
客户E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6,908	0.31
客户F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6,378	0.29
客户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5,560	0.25
客户H	服务业	5,530	0.25
客户I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5,020	0.22
客户J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5,000	0.22
十大客户合计		72,404	3.24

地域集中度

本集团贷款主要集中在长江三角洲、环渤海经济圈和珠江三角洲地区。截至报告期末，上述三个地区贷款余额占本集团贷款总额的比重分别为31.70%、23.48%和8.20%。

贷款质量

本集团贷款质量进一步改善。截至报告期末，减值贷款比率为1.12%，比年初下降0.24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达到185.84%，比年初提高34.79个百分点。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续)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所示日期的减值贷款和逾期90天以上贷款的部分资料：

	(除另有标明外，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减值贷款	24,988	25,009
逾期90天以上的贷款	16,297	21,190
减值贷款占贷款余额的百分比(%)	1.12	1.36

贷款客户结构

根据我行新资本协议实施计划，2010年四季度开始采用内部评级作为唯一的客户评级结果。2010年末，我行公司客户内部评级1-8级客户贷款占比92.10%，9-12级客户贷款占比5.06%，13-15级客户贷款占比1.36%。

② 证券投资

本集团不断加大大本外币资金集中运作力度，优化调整投资结构。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证券投资净额为人民币8,091.84亿元，比上年增加人民币339.49亿元，增幅4.38%；债券投资收益率仍保持在3.16%的较好水平。

证券投资结构

下表列示了在所示日期本集团按持有目的划分和按发行主体划分的证券投资结构：

一 按持有目的划分的投资结构：

	(除另有标明外，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41,312	5.11	26,884	3.47
应收款项类投资	42,617	5.27	107,604	13.8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1,534	19.96	131,568	16.97
持有至到期投资	563,721	69.66	509,179	65.68
合计	809,184	100.00	775,235	100.00

一 按发行主体划分的投资结构

	(除另有标明外,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政府及中央银行	309,198	38.21	301,136	38.85
公共实体	17,131	2.12	11,643	1.50
金融机构	266,169	32.89	250,334	32.29
公司法人	216,686	26.78	212,122	27.36
合计	809,184	100.00	775,235	100.00

(2) 负债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负债总额为人民币37,279.36亿元,比年初增加人民币5,832.24亿元,增幅18.55%。其中,客户存款比年初增加人民币4,957.92亿元,在负债总额中的占比为76.93%,比年初上升1.50个百分点;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资金较年初增加人民币669.48亿元,在负债总额中的占比为18.74%,比年初下降1.34个百分点。

客户存款

客户存款是本集团最主要的资金来源。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客户存款余额为人民币28,678.47亿元,比年初增加人民币4,957.92亿元,增幅20.90%。本集团的存款结构良好,从客户结构上看,公司存款占比为68.17%,比年初上升2.45个百分点;个人存款占比为31.60%,比年初下降2.39个百分点。从期限结构上看,活期存款占比为50.56%,比年初上升0.86个百分点;定期存款占比为49.21%,比年初下降0.79个百分点。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所示日期的公司存款和个人存款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公司存款	1,954,936	1,558,842
其中:公司活期存款	1,064,528	865,097
公司定期存款	890,408	693,745
个人存款	906,301	806,190
其中:个人活期存款	385,449	313,835
个人定期存款	520,852	492,355

注:含保证金存款。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续)

3. 分部情况

(1) 按地区划分的分部经营业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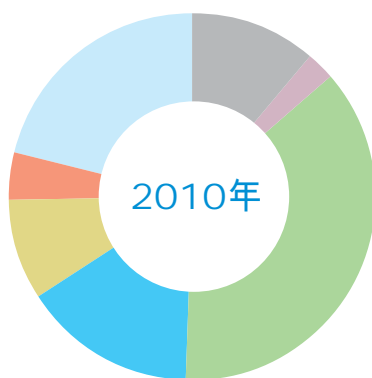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所示期间各个地区分部的利润总额和营业收入：

	2010年		2009年	
	利润总额	营业收入 ¹	利润总额	营业收入 ¹
华北	5,608	12,974	5,862	12,227
东北	1,320	4,392	625	3,210
华东 ²	18,428	38,475	14,615	29,453
华中及华南	7,601	18,986	5,367	14,362
西部	4,475	8,710	2,362	6,047
海外	1,997	3,713	1,887	3,524
总部	10,525	16,984	7,522	12,114
总计³	49,954	104,234	38,240	80,9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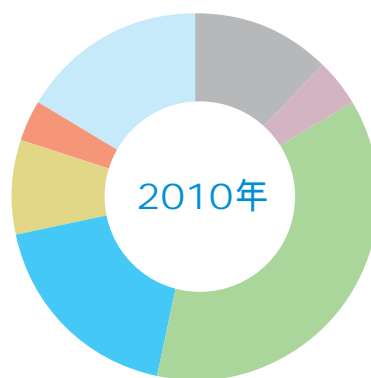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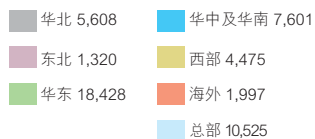
(人民币百万元)

注：

1. 包括利息净收入、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投资收益/(损失)、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汇兑收益/(损失)、保险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
2. 不含总部。
3. 含少数股东损益。



利润总额 (人民币百万元)



营业收入 (人民币百万元)



(2) 按地区划分的分部存贷款情况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所示日期按地区划分的客户存款余额和客户贷款余额：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存款余额	贷款余额	存款余额	贷款余额
华北	549,157	422,830	446,405	332,812
东北	199,400	110,034	175,077	90,882
华东 ^注	1,108,096	880,314	920,550	750,489
华中及华南	587,970	424,785	482,137	360,322
西部	267,576	206,079	222,223	172,251
海外	125,187	147,128	93,918	100,761
总部	30,461	45,757	31,745	31,797
总计	2,867,847	2,236,927	2,372,055	1,839,314

注：不含总部。

(3) 按业务板块划分的分部经营业绩

本集团的业务主要分成四类：企业银行业务、零售银行业务、资金业务和其他业务。本集团企业银行业务是利润的最主要来源，企业银行利润总额占比达到66.46%。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所示期间按业务板块划分的业务经营业绩：

	(人民币百万元)		
	对外交易收入		利润总额
	2010年	2009年	2010年
企业银行业务	93,419	74,958	33,199
零售银行业务	29,097	20,286	6,503
资金业务	38,527	35,650	9,815
其他业务	2,698	2,133	437
总计	163,741	133,027	49,954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续)

(五) 其他财务信息

以下为根据中国证监会要求列示的有关信息。

1. 与公允价值计量相关的项目

本集团建立了董事会最终负责和领导的市場风险管理体系，搭建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为基础的內部控制的框架，以满足內部管理和信息披露的需求，并逐步有序地建设市場风险系统化管理，联结前中后台的所有相关部门，涵盖公允价值的取得、计量、监控和验证等各环节。本集团还将继续借鉴同行业经验及国际惯例，进一步完善与公允价值相关的內部控制制度。本集团对于存在活跃市場的资产负债金融工具，首选以活跃市場中报价为公允价值；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場的金融工具，采用公认的估值模型和可观测的市場参数进行估值或参考第三方报价并经相关风险管理部门复核后确定其公允价值。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2010年与公允价值计量相关的项目情况：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初金额	本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年(计提)/转回的减值	年末金额
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26,884	(158)	—	—	41,312
2. 衍生金融资产	2,370	2,341	—	—	4,731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1,568	—	(731)	(150)	161,534
金融资产小计	160,822	2,183	(731)	(150)	207,577
投资性房地产	124	21	—	—	141
合计	160,946	2,204	(731)	(150)	207,718
金融负债小计 ^注	(9,375)	(2,275)	—	—	(14,379)

注：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衍生金融负债。

2. 持有外币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情况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2010年持有外币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的情况：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初金额	本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年(计提)/转回的减值	年末金额
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0,042	58	—	—	8,391
2. 衍生金融资产	1,158	319	—	—	1,497
3. 贷款和应收款 ¹	232,079	—	—	165	278,112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5,587	—	631	(150)	34,011
5. 持有至到期投资	2,730	—	—	—	2,460
金融资产小计	281,596	377	631	15	324,471
金融负债小计 ²	(249,263)	(2,466)	—	—	(281,787)

注：

1. 包括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发放贷款和垫款、应收款项类投资以及其他金融资产。
2. 包括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吸收存款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3. 营业收入结构

项目	(除另有标明外,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度 金额	占比(%)	比上年增减 (%)
利息净收入	84,995	81.54	27.6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4,479	13.89	27.02
投资收益/(损失)	747	0.72	(46.3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71)	(0.07)	(121.26)
汇兑收益/(损失)	650	0.62	34.58
保险业务收入	689	0.66	不适用
其他业务收入	2,745	2.64	259.29
合计	104,234	100.00	28.78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续)

4. 应收利息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利息	376	253
持有至到期投资利息	7,815	7,312
发放贷款及垫款利息	4,978	2,99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利息	1,396	1,142
应收款项类投资利息	48	748
其他应收利息	536	438
合计	15,149	12,887

5. 贷款担保方式分类

贷款分类	(除另有标明外,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信用贷款	648,070	28.97	519,075	28.22
保证贷款	612,268	27.37	492,730	26.79
附担保物贷款	976,589	43.66	827,509	44.99
— 抵押贷款	731,337	32.70	570,937	31.04
— 质押贷款	245,252	10.96	256,572	13.95
合计	2,236,927	100.00	1,839,314	100.00

6. 抵债资产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抵债资产原值	605	1,357
减: 抵债资产跌价准备	(343)	(646)
抵债资产净值	262	711

7. 重组贷款和逾期贷款

	(除另有标明外,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比上年增减 (%)
重组贷款	2,502	3,396	(26.33)
逾期贷款	20,911	25,943	(19.40)

8. 贷款损失准备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度		合计
	个别方式评估	组合方式评估	
年初余额	14,998	22,778	37,776
本年计提	3,146	9,100	12,246
本年核销	(3,142)	—	(3,142)
本年转入/转出	(388)	—	(388)
— 收回原转销贷款和垫款导致的转入	238	—	238
— 贷款价值因折现价值上升导致的转出	(626)	—	(626)
小计	14,614	31,878	46,492
汇率差异	(10)	(45)	(55)
年末余额	14,604	31,833	46,437

9. 衍生金融工具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234,836	1,281	(1,752)	152,656	1,339	(1,586)
货币衍生工具	549,996	3,450	(3,397)	357,328	1,031	(1,319)
其他衍生工具	760	—	(1)	376	—	(2)
合计	785,592	4,731	(5,150)	510,360	2,370	(2,907)

10. 承诺及或有事项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信贷承诺及财务担保	838,498	613,384
其中：贷款承诺	242,055	164,704
承兑汇票	346,646	233,871
开出保函及担保	198,573	177,357
开出信用证	51,224	37,452
经营租赁承诺	5,282	4,942
资本性承诺	2,846	394

(六) 风险管理

2010年，本行继续以三年全面风险管理规划为指导，坚持「积极、稳健、平衡」的风险偏好，遵循「积极主动与稳健安全相平衡、模型计量与经验判断相补充、统一管理与差别对待相结合、协同效应与分工效率相权衡」的原则进行全面风险管理。进一步优化全行风险管理体系，编制全行风险管理手册，不断健全风险管控协同机制，加快提升全面风险管理能力，夯实集团经营管理稳健运行基础。

1. 风险管理架构

本行董事会承担风险管理最终责任和最高决策职能，通过其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掌控全行风险状况。本行建立起「1+3+2」风险管理委员会体系。高管层设立全面风险管理委员会，根据董事会制定的风险管理战略，统领全行风险管理工作，定期评估风险，检验管理有效性。全面风险管理委员会下设信用风险管理委员会、市场与流动性风险管理委员会、操作风险与反洗钱管理委员会三个专业风险管理委员会，以及贷款审查委员会、风险资产审查委员会两个业务审查委员会，接受全面风险管理委员会领导并定期向其报告工作，监督指导全行风险管理工作的执行落实。本行行长、副行长和首席风险官分工推进全面风险管理各项工作。

本行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风险管理执行体系和报告路线。成立风险管理板块，组织协调全行风险管理工作并统一进行报告，凝聚风险管控合力。风险管理委员会各成员部门以条线管理带动全行各级机构，具体执行落实风险管理要求。通过规范完善「大小中台」和双线报告机制，建立风险管理「四道防线」，板块条线式的风险管理架构基本成型。

报告期内，本行稳步推进新资本协议达标准备工作，内部评级体系持续完善，市场风险管理、操作风险管理和资本充足自评估体系建设成型。

2. 信用风险管理

本行公司业务部、零售信贷管理部、授信管理部与授信审批中心、风险管理部、资产保全部、信用卡中心等共同构成信用风险管理的主要职能部门，对包括授信投向指导、授信调查和申报、授信审查审批、贷款发放、贷后监控和不良贷款管理等环节的公司、零售信贷业务实行规范化管理。

(1) 风险分类程序和方法

本行根据中国银监会《贷款风险分类指引》的监管要求，按照风险程度对信贷资产实行五级分类管理，即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五类，其中后三类合称为不良贷

款，其实质是判断信贷资产本息及时足额偿还的可能性。对公司类信贷资产，本行以监管核心定义为基础，参照内部评级结果和逐笔拨备情况，详细规定了更为严格和明确的五级分类定性风险特征与定量评价标准，确保充分考虑影响信贷资产质量的各项因素，审慎确定风险分类。对零售类信贷资产(含信用卡)，本行以贷款逾期账龄和担保方式为标准，统一采用脱期法进行五级分类管理。

为进一步提升信贷资产管理的精细化水平，本行采用巴塞尔新资本协议内部评级方法，建立起以违约概率(PD)为划分标准、更为细致的内部信用风险评估体系，对境内分行的公司、小企业、个贷、信用卡客户和业务实行分类管理。

2010年，本行持续优化信用风险内部评级模型，完善内评管理体系，创建内评体系运行和授信客户风险自动诊断评价体系，积极推进内部评级在信贷管理全流程中的应用，提升对客户信用风险的分级别区分能力和管控能力。

(2) 风险管理和控制政策

① 公司类贷款信用风险管理

2010年，本行根据国家宏观调控和政策导向，丰富完善行业信贷政策，对全行授信业务的覆盖度达85%以上。对部分行业实施名单管理，提升信贷政策的精细度和可操作性。建立信贷政策动态反馈调整机制，提高政策适用性和灵活性。

2010年，本行进一步优化授信授权结构，简化中小企业和存量客户续授信审批流程。建立绿色信贷跟踪管理机制和工具，绿色信贷工程持续深入和精细化。建立公司信贷审批人资质考试和认定制度，强化专业审贷、专家审贷队伍建设。全面落实「三个办法、一个指引」的贷款新规，贷款支付和发放环节管理得到强化。

2010年，本行持续强化潜在和现实风险的控制与管理。运用限额领额工具，对产能过剩、政府融资平台主要行业分别实施限额和领额管理。严格按照监管要求持续开展政府融资平台贷款清查，全面掌控风险情况，推进落实管控措施。加强对房地产行业的比例和余额双线控制管理，并制定引导式准入名单。潜在风险排查和减退加固工作常态化运行，关注类、监察名单和借新还旧贷款的管理逐步严格细致。贷后资金用途的系统化监控水平不断增强，公司业务贷后管理达标活动成效明显，管理水平得到实质提升。

② 个人贷款信用风险管理

2010年，本行及时制定、实施符合监管规定的个贷信贷政策，推进分行层面个贷管理差异化和动态化。积极调整产品结构，优化客户结构，加强目标客户选择，推进交叉销售策略，大力拓展优质合作机构。

2010年，本行全面加强个贷风险管理。关注经济和市场变化趋势，及时开展风险提示和排查，强化风险监控和报告。完善和加强抵押登记管理和押品价值预警，加强资产质量走势监控和信用风险分析，提前实施潜在风险化解举措。

③ 信用卡业务信用风险管理

本行独立核算的信用卡中心负责信用卡业务的运行管理。2010年，本行信用卡中心在防控风险的前提下，关注资产组合的盈利性，实现了风险与收益的平衡。通过优化征信策略和拓展征信渠道，不断提高运营效率，优化客户结构。通过加强数据分析，细分风险特征，制定区域化、差别化的授信政策和反欺诈策略，有效提高销售前端的风险控制能力。通过实现风险定价，优化催收策略，采取差异化价格和催收行动，实现风险调整后的利润最大化。通过不断完善和优化各种预测模型，引入先进风险管理系统，强化风险管理手段，提高信用卡业务风险管理技术水平。

④ 资金业务信用风险管理

本行对资金业务涉及的同业授信实行总行统一审查审批和额度管理。2010年，本行进一步规范同业授信流程和额度管理。明确全行金融保险行业投向指导意见，进一步规范同业授信年审的职责分工、申报流程和要求，对同业客户授信额度进行全面梳理，更新完善同业授信管理系统功能。

⑤ 不良贷款管理

本行通过催收、重组、处置抵质押物或向担保方追索、诉讼或仲裁、按监管规定核销等方式对不良贷款进行管理。2010年，本行进一步加强总行和省分行直接介入工作力度，强力督导重点不良资产清收项目，建立总行集中式个贷催收平台，加快信用卡不良透支处置，清收保全总量提高、质量优化、综合收益明显。

(3) 资产质量和迁徙情况。

截至2010年末，本集团按中国银行业监管口径划分的贷款五级分类情况如下：

五级分类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正常类贷款	2,149,629	96.10	1,764,060	95.91	1,248,988	94.00
关注类贷款	62,310	2.78	50,245	2.73	54,142	4.08
正常贷款合计	2,211,939	98.88	1,814,305	98.64	1,303,130	98.08
次级类贷款	10,592	0.47	10,756	0.59	12,087	0.91
可疑类贷款	9,930	0.45	11,490	0.62	11,086	0.84
损失类贷款	4,466	0.20	2,763	0.15	2,287	0.17
不良贷款合计	24,988	1.12	25,009	1.36	25,460	1.92
合计	2,236,927	100.00	1,839,314	100.00	1,328,590	100.00

截至2010年末，本集团按照中国银行业监管口径计算的贷款迁徙率如下：

贷款迁徙率(%)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1.60	1.96	2.32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35.69	24.22	21.72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45.93	36.46	43.86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30.11	5.46	9.04

3. 市场风险管理

2010年，本行根据有关监管指引和要求，继续推进市场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建立市场风险内部模型、计量验证、压力测试和风险价值返回检验等方面的管理规范。建成并上线市场风险管理信息系统，实现了产品估值、敏感性分析、风险价值(VaR)计量、压力测试等多项功能。依托系统推进市场风险日常独立监测体系的建立。

(1) 交易账户市场风险管理

本行根据自身的风险偏好和经营水平实施面向交易组合的限额管理。2010年，本行进一步完善市场风险限额管理，并对限额执行情况独立监控。当市场环境发生变化、风险指标值接近限额时，通过及时调整利率、汇率风险敞口或运用金融衍生工具进行对冲等手段，实现对交易账户市场风险的有效管控。

本行采用风险价值历史模拟法对交易账户的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进行计量，并进行日常监测。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续)

(2) 银行账户市场风险管理

本行已初步建成较为完善的银行账户利率风险监测体系。通过缺口分析等方法对利率敏感资产负债的重定价期限缺口实施定期监控，并运用主动调整浮动利率与固定利率资产比重等手段对银行账户利率风险进行有效管理。2010年，本行密切监测本外币利率走势，细化风险限额，加强组合化运作和限额监控。通过合理调整贷款定价策略，强化贷款议价精细化管理，实现风险可控下的收益最大化。

(3) 市场风险分析

本集团主要采用敏感性分析对交易账户及银行账户市场风险进行评估与计量。

① 利率风险及敏感性分析

截至2010年末，本集团资产和负债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较早者)情况如下：

							(人民币百万元)	
	1个月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总额	1,763,357	394,769	1,125,194	386,921	181,346	100,006	3,951,593	
负债总额	(2,309,304)	(343,557)	(654,688)	(297,416)	(32,143)	(90,828)	(3,727,936)	
净敞口	(545,947)	51,212	470,506	89,505	149,203	9,178	223,657	

下表列示了基于所示资产负债表日的资产、负债结构，所有货币的收益率同时平行上升或下降100个基点对本集团利息净收入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利息净收入	其他综合收益	利息净收入	其他综合收益
收益率上升100个基点		8,258	(2,400)	5,387	(1,951)
收益率下降100个基点		(8,258)	2,553	(5,387)	2,055

② 汇率风险及敏感性分析

截至2010年末，本集团外汇风险敞口情况如下：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	美元折人民币	港币折人民币	其他币种折人民币	合计
资产总额	3,625,990	234,469	61,931	29,203	3,951,593
负债总额	(3,445,505)	(161,530)	(86,793)	(34,108)	(3,727,936)
净敞口	180,485	72,939	(24,862)	(4,905)	223,657

下表列示了基于所示资产负债表日的资产、负债结构，当人民币对所有外币的即期与远期汇率同时升值5%或贬值5%时，对本集团净利润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人民币升值5%	(896)	(560)	(747)	(496)
人民币贬值5%	1,329	560	747	496

4. 流动性风险管理

本行主要采取以下措施管理流动性风险：(1)根据监管要求、流动性风险容忍度和资金管理实际需要，设置监控指标和限额，合理确定全行本外币流动性水平；(2)努力扩大负债来源，提高负债稳定性及核心存款在负债中的比重；(3)总行集中资金管理，对流动性储备资金实施统一运作，保持适当比例的央行备付金和流动性二级储备；(4)合理匹配资产到期日结构，通过多层次的流动性组合降低流动性风险；(5)积极参与货币市场和债券市场交易，维持良好的市场形象，保证充分的市场融资能力。

2010年，国家货币政策从宽松转向适度宽松，继而转向稳健，人民币升值预期有所加强，上海同业拆借利率(SHIBOR)多次出现倒挂现象，境内外外币市场利率差异扩大，市场流动性紧张局面加剧，对本行流动性管理工作造成一定压力。本行密切关注宏观环境、金融市场和货币政策变化，进一步加强流动性风险管理，努力扩大存款来源，严格控制贷款增速，保持适当的存贷比，确保业务发展资金的自我供给能力；加强对宏观经济政策、国内外金融市场的监控和分析，开展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在合理预测流动性需求的基础上，及时采取调整流动性储备、调整资产负债结构等前瞻性措施，严防流动性风险加剧；完善流动性风险管理信息系统建设，采取统计分析的数量手段优化现金流预测模型，提高对流动性风险的识别和监测能力；建设和完善全额资金管理体制，强化总行对资金的集中管理和统一运作，提高流动性风险的防范能力和资金使用效率。

截至2010年末，按中国银行业监管口径计算，反映本行流动性状况的有关指标如下：

主要监管指标(%)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08年 12月31日
流动性比例(本外币)	32.23	27.83	39.62
存贷比(本外币)	72.10	71.97	64.91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续)

截至2010年末，本集团非衍生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规定到期日的期限结构情况如下：

	(人民币百万元)							
	已逾期	即时偿还	1个月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合计
非衍生金融资产	18,429	612,576	349,520	329,405	962,827	1,280,991	1,022,564	4,576,312
非衍生金融负债	—	(1,696,113)	(478,045)	(348,516)	(680,566)	(499,632)	(100,715)	(3,803,587)
净敞口	18,429	(1,083,537)	(128,525)	(19,111)	282,261	781,359	921,849	772,725

5. 操作风险管理

2010年，本行加快推进操作风险管理体系和机制建设。出台全行操作风险管理基本政策、实施办法，并对管理流程和工具加以规范；完成操作风险管理体系和系统的全行推广，开展分行层面的风险与控制自我评估，启动全行损失数据收集；对后台管理板块开展流程梳理、风险与控制自我评估工作，推进操作风险管理体系的全覆盖。

加强营运、IT、个金等重点领域操作风险管控。2010年，本行建立会计风险核查、预警和重点整治机制，强化制度流程、人员队伍、责任文化、示范交流建设，完善风险防控工具与流程、提升系统化水平、推进流程再造，积极构建「安全、高效、优质」的运营体系。完善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加强安全培训和风险评估，完善系统运行监控和应急保障机制，严格系统变更、外包服务和终端管理，进一步提升信息科技风险的持续性管理水平，圆满完成世博信息安全保障工作。有机融合风险文化和销售文化，量化销售风险控制指标，构建个金风险管理体系，通过量化评价、五级分类、考核挂钩、动态管理、常态检查、立体抽查、及时预警等一系列综合管控手段，创新个金风险管理，有效控制个金风险。

6. 反洗钱

本行已逐步建立起以机构建设为基础、内控制度为核心、系统平台为保障的全行反洗钱运行体系，反洗钱工作得以持续深入开展。

2010年，本行进一步强化反洗钱制度建设，提出工作指导意见和反洗钱工作评估管理规范，指导和督促全行加强反洗钱工作；继续推进反洗钱管理信息系统升级和完善；在全行开展反洗钱检查指导，提高反洗钱工作质量；高度重视大额、可疑交易报告和核查工作，反洗钱工作得到多个地方政府部门的表彰。

7. 内部交易管理

按照中国银监会《银行并表监管指引(试行)》的有关规定，本行持续加强内部交易管理。在出台的证券和基金、租赁和信托、保险等不同行业的子公司风险管理办法中，分别根据各子公司的行业特点，明确内部交易的报告内容和报告频率，逐步完善集团内部交易的风险报告、监测、控制和处理机制。

2010年，本行按月报告、按季评估内部交易数据，未发现以监管套利、风险转移为目的，不具有真实业务交易背景或者不以市场价格为基础，以及对本行稳健经营带来负面影响的内部交易。本行正在开发内部交易管理系统，以推进内部交易管理水平再上新台阶。

(七) 主要子公司经营情况

1. 交银施罗德基金

交银施罗德基金成立于2005年8月，注册资本人民币2亿元。本行、英国施罗德资产管理公司和中信集团分别持有65%、30%和5%的股份。2010年，交银施罗德基金实现净利润人民币3.57亿元，年末基金资产管理规模为人民币492.19亿元，市场排名第17位，占比1.96%；专户业务日均规模全年保持在人民币80亿元左右。

2. 交银国信

交银国信成立于2007年10月，注册资本人民币12亿元，本行和湖北省财政厅分别持有85%和15%的股份。2010年，交银国信实现净利润人民币8,315万元，同比增长21.03%；实现信托业务收入人民币1.48亿元，同比增长47.51%；年末存续信托规模(AUM)人民币350.7亿元，全年平均实收信托规模人民币417.26亿元，同比增长59.32%。

3. 交银租赁

交银租赁成立于2007年12月，注册资本人民币40亿元，本行全资持有。2010年，交银租赁实现净利润人民币2.43亿元，累计投放融资租赁项目128笔，新增投放总额人民币203.48亿元，年末公司租赁资产余额人民币300.42亿元，比年初增幅达101%，整体租赁资产质量保持优良。

4. 交银康联

交银康联组建于2010年1月，注册资本人民币5亿元，本行和澳大利亚联邦银行分别持有62.5%和37.5%的股份。2010年，交银康联实现保费收入人民币7.13亿元，为上年的8.48倍，其中新业务实现保费收入人民币6.63亿元，是上年的21.79倍；年末资产总额达到人民币18.92亿元，比上年末增长72.14%；公司实现投资收益人民币6,887万元，增幅34.79%，投资收益率为4.81%。

5. 交银国际

交银国际成立于2007年5月，注册资本港币20亿元，本行全资持有。交银国际在香港设有交银国际(亚洲)有限公司、交银国际证券有限公司和交银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三家公司，并于2010年10月，在境内全资设立了交银国际(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2010年，交银国际实现净利润港币3.01亿元，比上年增长82.13%；投行业务收入港币1.46亿元，比上年增长113.41%；股票投资业务报酬率为12.49%；交易量市场份额为0.8038%，在香港市场排名第29位。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续)

6. 交银保险

交银保险成立于2000年11月，注册资本港币4亿元，本行全资持有。2010年，交银保险实现净利润港币2,395万元，年末资产总额为港币7.03亿元，比上年增长5.29%。全年毛保费收入突破一亿大关，同比增长4.65%，全年净赔付率为35.82%，优于香港保监部门公布的2010年前三季度行业50.11%的平均赔付率。

7. 大邑交银兴民村镇银行

大邑交银兴民村镇银行成立于2008年8月，注册资本人民币6,000万元，本行持股61%。截至2010年末，大邑交银兴民村镇银行资产总额为人民币3.89亿元，存款余额人民币2.72亿元，贷款余额人民币2.63亿元。全年实现净利润人民币530万元，利息收回率100%。

8. 安吉交银村镇银行

安吉交银村镇银行成立于2010年4月，注册资本人民币1.5亿元，本行持股51%。截至2010年末，安吉交银村镇银行资产总额为人民币5.57亿元，各项存款余额人民币4.05亿元，各项贷款余额人民币4亿元，净资产人民币1.47亿元。全年实现拨备前利润人民币118.93万元，利息收回率100%。

(八) 与国际战略投资者合作

2010年，本行深入推进与境外战略合作伙伴汇丰银行的全面战略合作，将双方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推向更高层次。

股权联系进一步紧密。本行实施的A+H配股项目得到了汇丰银行的全力支持。作为本行的第二大股东，汇丰银行全额认购所配股份，为双方继续以股权投资为纽带、深化全面战略合作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高层沟通密切顺畅。双方高层通过各种方式，保持密切、顺畅的沟通。全年双方举行了2次最高层会议，协调沟通机制下的双方执行主席定期举行例会，并通过其他各种形式的不定期高层会晤及信函往来等方式，及时总结合作的成果和存在的问题，提出未来合作的重点，共同拓展和深化双方各领域合作。

技术交流成果丰硕。通过技术合作与交流项目，本行继续借鉴和吸收汇丰银行的先进经营理念、工具和经验，促进自身经营管理和员工素质的提升，「引智、引制」成效斐然。2010年8月18日，双方续签了新三年的技术合作与交流协议(「TCE协议」)，继续遵循「一方有需求、另一方有资源和能力，双方就协助」的原则，通过互派专家指导、授课培训及工作交流三种方式，进行更富成效的双向交流和经验分享。

一 在专家交流方面，截至2010年末，汇丰银行共派出23人次专家进驻本行授信管理部、审计部、风险管理部、预算财务部、个人金融业务部等12个部门进行工作指导，为本行的流程银行建设、全面风险管理等战略发展重点项目提供智力支持。

- 在人员培训方面，从2010年起，双方启动新一轮本行条线高管人员赴汇丰银行学习交流计划。该计划将用三年时间，从各业务条线选派高级管理人员参加培训，深入了解学习汇丰银行各业务条线的发展策略、产品技术和管理经验。截至2010年末，本行个金、公司条线的38名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了学习交流。同时，汇丰银行还为本行业务骨干举办了41期、计70天的授课培训，参训人员达2,440人次。
- 在工作交流方面，截至2010年末，本行公司部、个金部、资产托管部、资产保全部、金融市场部等136名业务骨干到汇丰银行香港、新加坡等地进行跟班实习，零距离接触汇丰银行作为国际一流商业银行的先进管理经验和运作模式。
- 根据双向交流的原则，截至2010年末，本行协助汇丰银行为其内地分行举办了66期、812人参加的专项培训，安排汇丰亚太区22名人员来本行进行工作交流，并选派了3名专家为其提供咨询和支持，与之分享本行在中国市场的成熟经验。

业务合作继续深化。双方充分发挥资源互补优势，不断深化重点业务领域的合作：

- 双方合作的信用卡业务发展势头良好。截至2010年12月末，信用卡在册卡量突破1,660万张，全年累计消费额突破人民币2,301亿元，累计实现净利润超过人民币10亿元。
- 在国际业务领域，本行与汇丰银行的合作主要包括外汇财资交易、快汇业务、信用证通知、贸易融资、外币清算、海外分行资金业务等。双方还积极抓住人民币国际化的业务机遇，充分结合本行在境内的广泛网络以及汇丰银行的国际业务专长，在人民币跨境贸易结算、境外人民币债券投资等领域先行一步。
- 在公司业务领域，双方通过重点客户联合营销，继续联合为著名跨国集团提供金融服务和绿色信贷项目，并积极探讨在农村金融、投行业务等领域的合作。双方主机对接项目二期稳步推进，目前已完成第三方账户查询功能的投产上线，系统运行稳定，提升了双方对跨国公司全球现金管理的服务能力。

(九) 展望

展望2011年，商业银行经营管理将面临许多新的压力和挑战。货币政策回归稳健，央行窗口指导力度加强，贷款业务发展面临较强政策约束；M2增速放缓，通胀预期加速储蓄搬家，负债业务面临政策与市场的双重压力；加息周期开始，汇率波动加大，商业银行政策研判能力与市场敏感度面临新的考验。本集团将努力把握经济金融形势的新变化、新特点，继续推进既定发展战略，围绕「稳健发展、加快转型、创新管理、建设队伍、提升效益」，重点做好以下工作：一是主动适应货币信贷动态调控新要求，保持信贷合理均衡增长；二是加快转变发展方式，全面推进业务转型，进一步促进中间业务与资金业务发展；三是落实监管机构审慎监管要求，加强前瞻性风险管理，提升风险化解能力；四是持续加强管理创新，进一步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五是着力提升服务水平，提高市场竞争力和品牌形象；六是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提高员工业务素质，夯实发展基础。



精细管理
加快创新



股本变动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表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本行股东总数量为474,665户，其中A股股东430,170户，H股股东44,495户。

	2010年1月1日		本次变动(+, -)					2010年12月31日	
	数量(股)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974,982,648	20.36	—	—	—	-9,974,982,648	-9,974,982,648	—	—
1、国家持股	9,974,982,648	20.36	—	—	—	-9,974,982,648	-9,974,982,648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3、其他内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									
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4、外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9,019,401,055	79.64	+7,265,257,695	—	—	+9,974,982,648	+17,240,240,343	56,259,641,398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15,954,932,919	32.56	+3,805,587,475	—	—	+9,974,982,648	+13,780,570,123	29,735,503,042	52.85
2、境内上市外资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外资股	23,064,468,136	47.08	+3,459,670,220	—	—	—	+3,459,670,220	26,524,138,356	47.15
4、其他	—	—	—	—	—	—	—	—	—
三、股份总数	48,994,383,703	100.00	+7,265,257,695	—	—	—	+7,265,257,695	56,259,641,398	100.00

说明：

1. 根据本行A股上市时第一大股东财政部所持有本行A股股份锁定期36个月的承诺，其所持本行A股9,974,982,648股于2010年5月17日可上市流通，相关公告刊载于2010年5月12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
2. 根据本行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778号文和[2010]779号文核准，报告期内，本行实施了A+H配股，其中A股配售3,805,587,475股于2010年6月完成，并于2010年6月30日上市流通，相关配股股份变动及获配股票上市公告书刊载于2010年6月29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H股配售3,459,670,220股于2010年7月完成，并于2010年7月19日上市流通，相关配股发行结果及配股股份变动公告刊载于2010年7月16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和港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

股本变动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续)

(二) 前10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情况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本行无限售股份。

(三) 前10名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以下数据来源于本行备置于本行股份过户登记处的股东名册)

1.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总数	持股比例 (%)	股份质押或冻结数 ¹
财政部	国家	14,921,230,045	26.52	无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²	外资	12,335,266,807	21.93	—
汇丰银行 ³	外资	10,482,252,967	18.63	无
首都机场集团公司	国有	1,133,264,625	2.01	—
国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	519,161,972	0.92	—
云南红塔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	398,806,176	0.71	—
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	348,400,000	0.62	—
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	335,077,253	0.60	—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	国有	282,434,940	0.50	—
大庆石油管理局	国有	268,123,786	0.48	—

注：

1. 除标明外，本行未知上述股东的股份存在质押或冻结的情况，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2.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是以代理人身份，代表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在该公司开户登记的所有机构和个人投资者的H股股份合计数。(下同)
3. 根据本行备置于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的股东名册所载，截至2010年12月31日，汇丰银行持有本行H股股份为10,482,252,967股占本行总股本的18.63%。根据汇丰控股(HSBC Holding plc)向港交所报备的披露权益表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汇丰银行实益持有本行H股10,716,204,617股，占本行总股本的19.05%。(详见本章「(四)主要股东及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第2和第3分部的规定须予披露权益或淡仓的人士」。)(下同)

股本变动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续)

2.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	持股比例(%)	股份类型
财政部	14,921,230,045	26.52	A+H股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2,335,266,807	21.93	H股
汇丰银行	10,482,252,967	18.63	H股
首都机场集团公司	1,133,264,625	2.01	A股
国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19,161,972	0.92	A股
云南红塔集团有限公司	398,806,176	0.71	A股
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48,400,000	0.62	A股
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35,077,253	0.60	A股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	282,434,940	0.50	A股
大庆石油管理局	268,123,786	0.48	A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行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四) 主要股东及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第2和第3分部的规定须予披露权益或淡仓的人士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就本行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所知，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所备存的登记册所记录，主要股东及其他人士(不包括本行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拥有本行的股份及相关股份的权益及淡仓如下：

主要股东名称	身份	A股数目	权益性质 ¹	约占全部已发行	约占全部已发行
				A股百分比(%)	股份百分比(%)
财政部	实益拥有人	11,471,230,045	好仓	38.58	20.39

主要股东名称	身份	H股数目	权益性质 ¹	约占全部已发行	约占全部已发行
				H股百分比(%)	股份百分比(%)
社保基金理事会	实益拥有人	6,388,888,889 ²	好仓	24.09	11.36
财政部	实益拥有人	3,450,000,000	好仓	13.01	6.13
汇丰银行	实益拥有人	10,716,204,617	好仓	40.40	19.05
	受控制企业权益 ³	41,377,660	好仓	0.16	0.07
	合计	10,757,582,277		40.56	19.12
HSBC Finance (Netherlands)	受控制企业权益 ⁴	10,757,582,277	好仓	40.56	19.12
HSBC Bank plc	受控制企业权益 ⁵	50,000	好仓	0.0002	0.0001
HSBC Holdings plc	受控制企业权益 ⁶	10,757,632,277	好仓	40.56	19.12

注：

1. 非透过股本衍生工具持有的好仓。
2. 根据社保基金理事会向本行提供的资料，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社保基金理事会持有本行H股6,388,888,889股，占本行总股本的11.36%，现已全部登记在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下。

股本变动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续)

3. 汇丰银行持有恒生银行有限公司62.14%的权益，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汇丰银行被视为拥有恒生银行有限公司持有本行H股(「H股」)的权益。
恒生银行有限公司被视为拥有其全资附属公司持有的41,377,660股H股之权益。该41,377,660股H股为 Hang Seng Bank Trustee International Limited 所直接持有的41,216,098股H股及 Hang Seng Bank (Trustee) Limited 所直接持有的161,562股H股的总和。
4. HSBC Asia Holdings BV 全资持有汇丰银行，HSBC Asia Holdings BV 为 HSBC Asia Holdings (UK) Limited 所全资持有，HSBC Asia Holdings (UK) Limited 则为 HSBC Holdings BV 所全资持有，而 HSBC Holdings BV 为 HSBC Finance (Netherlands) 所全资持有。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HSBC Asia Holdings BV，HSBC Asia Holdings (UK) Limited，HSBC Holdings BV 及 HSBC Finance (Netherlands) 均各自被视为拥有汇丰银行持有的10,757,582,277股H股之权益。
5. HSBC Trustee (C.I.) Limited 持有50,000股H股。HSBC Trustee (C.I.) Limited 为 HSBC Private Bank (C.I.) Limited 所全资持有，HSBC Private Bank (C.I.) Limited 则为 HSBC Private Banking Holdings (Suisse) SA 所全资持有，HSBC Private Banking Holdings (Suisse) SA 则为 HSBC Europe (Netherlands) BV 所全资持有，而 HSBC Bank plc 持有 HSBC Europe (Netherlands) BV 94.90%的权益。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HSBC Private Bank (C.I.) Limited，HSBC Private Banking Holdings (Suisse) SA，HSBC Europe (Netherlands) BV，HSBC Bank plc 均各自被视为拥有 HSBC Trustee (C.I.) Limited 持有的50,000股H股之权益。
6. HSBC Holdings plc 全资持有 HSBC Finance (Netherlands) 及 HSBC Bank plc。根据注3、4、5及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HSBC Holdings plc 被视为拥有汇丰银行持有的10,757,582,277股H股之权益及 HSBC Bank plc 持有的50,000股H股之权益。

除上述披露外，于2010年12月31日止，在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备存的登记册中，并无任何其他人士或公司在本行的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持有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第二、三分部须向本行及港交所作出披露的权益或淡仓。

(五) 持有本行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1. 财政部

财政部是国务院组成部门，主管国家财政收支、财税政策等事宜。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南三巷3号。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财政部持有本行股份14,921,230,045股，约占本行总股本的26.52%，该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2. 汇丰银行

汇丰银行是汇丰控股的全资附属公司，主营银行和金融服务业务，是汇丰控股的创始成员，也是香港最大的本地注册银行及三家发钞银行之一，是本行战略投资者。地址为香港皇后大道中1号。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汇丰银行实益持有本行H股股份10,716,204,617股，占本行总股本的19.05%。以上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3. 社保基金理事会

社保基金理事会是国务院直属事业单位，业务范围包括管理中央集中的社会保障基金，以及管理通过减持国有股所获资金、中央财政拨入的资金及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选择并委托专业性资产管理公司对基金资产进行运作，实现保值增值。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丰汇园11号楼丰汇时代大厦南翼。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社保基金理事会持有本行H股股份6,388,888,889股，约占本行总股本的11.36%，现已全部转入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下。以上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人力资源管理



(一) 董事会成员



胡怀邦先生，55岁，2008年9月加入本行，现任本行董事长、执行董事。胡先生自2007年9月至2008年9月任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监事长；自2003年7月至2007年9月历任中国银监会监事会工作部主任、纪委书记；自2000年6月至2003年7月历任中国人民银行成都分行副行长、西安分行行长兼国家外汇管理局陕西省分局局长。胡先生1999年于陕西财经学院获经济学博士学位。胡先生自2008年9月起任本行董事长、执行董事。



牛锡明先生，54岁，2009年12月加入本行，现任本行副董事长、执行董事、行长。牛先生自1986年7月至2009年12月在工商银行工作，历任工商银行青海省西宁市分行副行长、行长，工商银行工交信贷部副主任、主任、总经理，工商银行北京市分行行长，工商银行行长助理兼北京市分行行长，工商银行副行长，工商银行执行董事、副行长。牛先生1997年于哈尔滨工业大学获经济学硕士学位。牛先生自2009年12月起任本行副董事长、执行董事。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人力资源管理(续)



钱文挥先生，49岁，2004年10月加入本行，现任本行执行董事、副行长。钱先生自2004年10月起任本行副行长(其中：2005年7月至2006年11月兼任本行上海分行行长)。加入本行前，钱先生在建设银行工作，历任建设银行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主任兼上海分行副行长、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主任兼体制改革办公室主任兼上海分行副行长、资产负债管理部总经理、资产负债管理部总经理兼重组改制办公室主任。钱先生1998年于上海财经大学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钱先生自2007年8月起任本行执行董事。



王滨先生，52岁，2000年1月加入本行，现任本行执行董事、副行长。王先生曾任本行多项职务，包括北京分行行长、副行长，天津分行行长。自1993年12月至2000年1月，王先生在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担任过多项职务，包括筹备组办公室负责人、办公室副主任及主任，以及江西分行副行长及行长。王先生2005年于南开大学获经济学博士学位。王先生自2010年6月起任本行执行董事。



张冀湘先生，57岁，现任本行非执行董事。张先生自2003年1月至2004年9月任财政部综合司巡视员；自1998年7月至2003年1月历任财政部基本建设司副司长、综合司副司长；自1990年10月至1998年7月历任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科研所外研室副主任、主任，产权司副司长、司长，资产评估中心主任。张先生1989年于中国社会科学院获经济学博士学位，并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及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资格。张先生自2009年8月起任本行非执行董事，自2007年8月至2009年8月任本行非执行董事、董事会秘书，自2004年9月至2007年7月任本行执行董事、董事会秘书。



胡华庭先生，53岁，现任本行非执行董事。胡先生自1978年12月至2004年9月在财政部工作任多个职位，包括离退休干部局局长，经济建设司副司长，基本建设司助理巡视员以及综合处处长、投资二处处长，综合计划司预算外资金管理二处处长，农业税征管局特税处副处长，预算外资金管理司中央处副处长，综合计划司工资物价处副处长、办公厅秘书等。胡先生1998年于东北财经大学获投资经济专业研究生学历。胡先生自2004年9月起任本行非执行董事。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人力资源管理(续)



钱红一先生，59岁，现任本行非执行董事。钱先生自1995年3月至2008年7月历任财政部驻江苏专员办副监察专员、监察专员；1989年9月至1995年3月任江苏省财政厅工交企业财务处处长。钱先生1986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财政系。钱先生自2008年8月起任本行非执行董事。



王冬胜先生，59岁，本行非执行董事。王先生自2010年2月起任本行主要股东汇丰银行行政总裁兼汇丰集团常务总监和集团管理委员会成员。王先生于2005年加入汇丰，同年4月至2010年1月期间出任汇丰集团总经理兼汇丰银行执行董事，负责香港及中国内地业务。王先生同时担任马来西亚汇丰银行有限公司的主席，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的副董事长以及越南汇丰银行有限公司的副主席。王先生亦担任澳洲汇丰银行有限公司、恒生银行有限公司及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非执行董事，以及国泰航空有限公司的独立非执行董事。王先生曾任香港银行公会2001年、2004年、2006年及2009年度的主席。王先生在中国内地的公职包括：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湖北省委员会第十届委员、天津市市长(海外)顾问以及重庆市市长国际经济顾问。在加入汇丰之前，王先生先后任职于花旗银行和渣打银行。王先生1976年和1979年分别于美国印第安纳大学获市场及财务学硕士学位和电脑科学硕士学位。王先生自2005年8月起任本行非执行董事。



冯婉眉女士，50岁，本行非执行董事。冯女士现任汇丰集团总经理兼汇丰银行环球银行及资本市场亚太区主管，以及 HSBC Markets (Asia) Limited 董事、HSBC Securities (Japan) Limited 董事等职务。冯女士自2008年5月至2010年1月任汇丰集团总经理兼汇丰银行环球资本市场亚太区主管兼司库，1996年9月至2008年4月历任汇丰银行港币债券市场主管、亚洲固定收益交易主管、亚太区交易主管、环球资本市场亚太区联席主管兼司库。冯女士1995年于澳大利亚麦考瑞大学获应用财务硕士学位。冯女士自2010年11月起任本行非执行董事。



冀国强先生，45岁，本行非执行董事。冀先生自2005年起任第三届中央国家机关青年联合会委员，目前还担任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和渤海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非执行董事。冀先生自2003年3月起在本行主要股东社保基金理事会工作，历任办公室秘书(正处级)、股权资产部副主任、机关党委副书记及人事部副主任(主持工作)、股权资产部(实业投资部)主任。冀先生2007年于北京大学获公共管理硕士学位。冀先生自2008年8月起任本行非执行董事。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人力资源管理(续)



雷俊先生，41岁，本行非执行董事。雷先生自2005年6月至今任首都机场集团公司资本运营部总经理，目前还担任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和苏州国信集团有限公司的董事。雷先生自2005年1月至2005年6月任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购部总经理；2003年10月至2005年1月任上海宝钢集团公司管理创新部综合主管；1998年6月至2003年10月任华宝信托投资有限公司部门副总经理。雷先生2000年于香港大学获工商管理学硕士学位。雷先生自2008年8月起任本行非执行董事。



陈清泰先生，73岁，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陈先生目前担任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研究员，清华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迈瑞医疗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和和利时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Hollysys Automation Technologies Ltd.) 独立非执行董事。陈先生曾任东风汽车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神龙汽车公司董事长。陈先生长期担任国家综合经济管理部门重要职位，历任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党组书记兼副主任，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副主任、党组副书记。陈先生是第十届全国政协常委、经济委员会副主任。陈先生1962年毕业于清华大学动力系。陈先生自2005年4月起任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



李家祥先生，57岁，太平绅士，获颁英帝国官佐勋章和金紫荆星章，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李先生现任香港李汤陈会计师事务所首席会计师，并担任恒生银行有限公司、华润创业有限公司、载通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路讯通控股有限公司、数码通电讯集团有限公司、王氏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和新鸿基地产发展有限公司的独立非执行董事。李先生是香港会计师公会执业资深会计师、英格兰及威尔士特许会计师公会资深会员、澳洲资深注册会计师，同时还是英国特许秘书及行政人员公会、香港公司秘书公会的资深会员。李先生获英国曼彻斯特大学经济系荣誉文学士、英国曼彻斯特大学和香港浸会大学荣誉博士。李先生自2007年1月起任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



顾鸣超先生，67岁，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2007年5月退休。顾先生目前还担任卡森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顾先生自2000年7月至2007年4月历任国务院派驻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交通银行监事会主席和农业银行监事会主席；自1994年6月至2000年6月任中国进出口银行副行长、执行董事。顾先生1968年毕业于上海对外贸易学院。顾先生自2007年8月起任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人力资源管理(续)



王为强先生，63岁，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王先生目前担任全国政协委员、全国政协经济委员会委员、西南财经大学兼职教授以及中国城市金融学会副会长。王先生自2008年6月起至今任工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监事长，自2005年10月至2008年6月任工商银行监事长，自2000年7月至2005年10月先后任国务院派驻农业银行和工商银行监事会主席。王先生1984年毕业于辽宁大学经济管理系。王先生自2010年11月起任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



彼得·诺兰先生，62岁，获颁英帝国司令勋章(CBE)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诺兰先生自1997年至今任英国剑桥大学 Judge 商学院教授，自1979年至1997年任英国剑桥大学经济与政治学院讲师。诺兰先生1981年于英国伦敦大学获经济学博士学位。诺兰先生自2010年11月起任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



陈志武先生，48岁，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陈先生自1999年7月起至今任美国耶鲁大学管理学院金融学教授。陈先生目前还担任 Zebra Capital Management 创始合伙人，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清华大学客座教授，长江讲席教授以及北京长策智库学术委员会主席。陈先生自1995年7月至1999年7月历任美国俄亥俄州立大学金融学助理教授、副教授。陈先生1990年于美国耶鲁大学获金融经济学博士学位。陈先生自2010年11月起任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

(二) 监事会成员



华庆山先生，58岁，2007年6月加入本行，现任本行监事长。华先生自1998年12月至2007年6月任中国银行副行长，其中2002年6月至2007年6月任中银香港控股(中国银行之子公司，其股份于香港联交所上市)非执行董事、2004年8月至2007年6月任中国银行执行董事、1994年5月至1998年12月任中国银行行长助理；自1979年至1994年，先后在全国总工会、劳动部、国务院办公厅任职。华先生于1996年获湖南大学工学硕士学位。华先生自2007年8月起任本行监事长。



郑力女士，75岁，注册会计师、注册内部审计师，本行外部监事。郑女士自1997年6月至2005年7月任中国内部审计协会会长；自1998年1月至2003年1月任九届全国政协委员，其中自1998年11月至2001年3月任国务院稽查特派员；自1996年11月至1998年10月任国家开发银行监事会监事，自1987年7月至1996年11月任审计署副审计长。郑女士于1959年获前苏联莫斯科财政学院大学学历。郑女士自2007年8月任本行外部监事。



蒋祖祺先生，70岁，本行外部监事。蒋先生自2000年6月至2005年8月任国务院派驻国有重点金融机构监事会主席，其中2000年6月至2003年8月派驻本行任监事会主席，2003年8月至2005年8月派驻中国进出口银行任监事会主席；1995年8月至2000年6月任中国银行副董事长、副行长，其中1997年8月至1999年2月兼任中国银行港澳管理处主任。蒋先生1966年于北京商学院商经系财会专业毕业。蒋先生自2007年8月任本行外部监事。



顾惠忠先生，54岁，本行监事。顾先生自2008年8月起至今任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自1999年6月至2008年8月任中国航空工业第一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其中从2005年2月起兼任总会计师；自1998年7月至1998年12月任国防科工委财务司副司长；自1995年11月至1998年7月任航空工业总公司财务局副局长；自1994年8月至1995年11月任中振会计咨询公司总经理。顾先生2000年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获国际金融学硕士学位，2008年毕业于长江商学院EMBA，研究员级高级会计师。顾先生自2010年8月起任本行监事。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人力资源管理(续)



郭宇先生，36岁，本行监事。郭先生自2009年11月至今任上海烟草(集团)公司投资管理处副处长(主持工作)；自2008年10月至2009年11月任上海烟草包装印刷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自1997年7月至2008年10月在上海烟草(集团)公司任职。郭先生2003年12月于美国德州大学阿灵顿商学院获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位。郭先生自2010年8月起任本行监事。



杨发甲先生，56岁，本行监事。杨先生自2003年1月起至今任云南红塔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自1993年9月至2003年1月任云南红塔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自1982年12月至1993年9月历任云南人造纤维厂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厂长。杨先生于1980年获中国矿业大学机电专业大学学历。杨先生自2007年8月起任本行监事。



褚红军先生，57岁，本行监事。褚先生自2010年5月起至今任中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合规副总监、南京分公司经理，2007年6月至2010年5月任中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南京分公司经理，1999年5月至2007年6月历任中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南京办事处副主任、主任。褚先生1998年毕业于中共中央党校函授学院。褚先生自2010年8月起任本行监事。



李进先生，44岁，本行监事。李先生自2006年9月起至今任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自2005年1月至2006年9月任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裁，自1994年4月至2005年1月历任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上海营业部副主任、综合计划部副经理和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李先生1989年获中国人民银行总行金融研究所经济学硕士学位。李先生自2007年8月起任本行监事。



闫宏先生，44岁，本行监事。闫先生自2008年3月起至今任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大庆石油管理局总会计师；2002年3月至2008年3月历任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资产部主任、总会计师；2000年5月至2002年3月历任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财务资产部副主任、主任；1999年1月至2000年5月任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修井分公司副总会计师。闫先生2003年于上海财经大学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08年于中欧国际工商学院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闫先生自2008年8月起任本行监事。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人力资源管理(续)



刘莎女士，55岁，2004年11月加入本行，本行职工监事。刘女士自2005年9月至今任本行华北审计部总经理，2005年3月至2005年8月任本行监事会秘书，2003年8月至2004年10月任国有重点金融机构派驻交通银行监事会副局级专职监事；2000年8月至2003年7月历任国有重点金融机构派驻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正处级、副局级专职监事。刘女士1979年于东北财经大学财政系本科毕业。刘女士自2004年11月任本行职工监事。



陈青女士，50岁，2004年11月加入本行，本行职工监事。陈女士自2005年3月起至今任本行监事会办公室主任；2004年11月任本行副局级专职监事，同月经选举任职工监事；2003年8月至2004年10月任中国农业银行正处级专职监事；2000年7月至2003年8月历任国务院派驻中国银行监事会副处长、处长、正处级专职监事；1984年8月至2000年7月在审计署任职。陈女士2009年于上海财经大学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陈女士自2004年11月任本行职工监事。



帅师先生，42岁，1992年11月加入本行，本行职工监事。帅先生自2007年12月起至今任本行员工工作部总经理、系统工会副主任(2008年1月起)；2006年7月至2007年12月任呼和浩特分行主持工作副行长；2001年1月至2006年7月任上海分行私金部高级经理(其间：2004年2月至2006年2月在内蒙古自治区挂职任金融办主任助理)。帅先生2009年7月毕业于中央党校经济管理学院经济管理专业。帅先生自2008年8月任本行职工监事。



杜亚荣先生，47岁，1997年10月加入本行，本行职工监事。杜先生自2009年11月起至今任本行监察室主任，2009年1月至2009年11月任浙江省分行副行长；2004年10月至2009年1月任杭州分行副行长；2004年4月至2004年10月任杭州分行办公室主任；2001年5月至2004年4月任杭州分行萧山支行行长，其中2003年4月至2004年3月在总行稽核部挂职交流任副处长；1997年10月至2001年5月历任本行杭州分行办公室干部(正处级)、副主任、党委办公室主任。杜先生1986年毕业于杭州师范大学。杜先生自2010年8月起任本行监事。

(三) 高级管理人员

牛锡明先生(详见董事会成员部分)

钱文挥先生(详见董事会成员部分)

王滨先生(详见董事会成员部分)



于亚利女士，53岁，1993年2月加入本行，现任本行副行长、首席财务官。于女士自2004年8月任本行首席财务官，自1999年12月至2004年8月任本行财务会计部总经理、预算财务部总经理，自1993年2月至1999年12月历任本行多个职位，包括本行郑州分行财务会计处处长、郑州分行副行长以及总行财务会计部副总经理。于女士于2006年获复旦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寿梅生先生，54岁，1992年1月加入本行，现任本行纪委书记、系统工会主任。寿先生自2005年5月至2007年12月，任本行人力资源部总经理；自1998年6月至2005年5月任本行国际业务部总经理，期间于2002年1月至2004年3月任本行大连分行行长。寿先生2006年于东北财经大学获经济学博士学位。



侯维栋先生，51岁，2002年4月加入本行，现任本行副行长、首席信息官。侯先生自2004年8月至2010年12月任本行首席信息官，自2002年11月至2004年8月任本行信息科技部总经理，自2002年4月至2002年11月任本行电脑部副总经理。加入本行之前，侯先生自1998年11月至2002年4月期间，历任工商银行技术保障部副总经理和数据中心总经理。侯先生2003年于北京大学获经济学博士学位。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人力资源管理(续)



叶迪奇先生，64岁，2005年4月加入本行，现任本行副行长。叶先生自2003年1月至2005年4月担任汇丰银行驻中国总代表处中国业务总裁，自1988年6月至2003年1月，叶先生在汇丰银行历任多个职位，包括个人银行服务高级总经理、零售业务高级经理，零售业务助理总经理、个人银行业务助理总经理兼个人理财服务副主管。叶先生于香港大学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杨东平先生，54岁，1989年5月加入本行，现任本行首席风险官。杨先生自2003年9月至2007年9月任本行香港分行副总经理、总经理；自1989年5月至2003年9月期间，历任本行武汉分行证券业务部副经理，信贷处副处长、处长，国际业务部总经理，副行长、行长。杨先生1998年于武汉大学获国际金融专业硕士学位。



杜江龙先生，40岁，2009年8月加入本行，现任本行董事会秘书兼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杜先生自1997年7月至2009年7月先后于财政部商贸金融司、国债金融司、金融司工作，历任金融一处副处长、金融司司秘书(正处长级)、金融一处处长、金融司副司长级干部，期间曾兼任中国进出口银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监事。杜先生1997年于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获经济学硕士学位、2003年于英国曼彻斯特大学获经济学硕士学位。



朱鹤新先生，43岁，1993年加入本行，现任本行公司业务总监兼北京管理部常务副总裁、公司机构业务部总经理。朱先生自2009年1月至2010年1月任本行江苏省分行行长，自2006年11月至2009年1月任本行南京分行行长，2001年11月至2006年11月任本行苏州分行行长。朱先生1991年于上海财经大学获工学学士学位。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董事变动情况

- (1) 2010年4月21日，因工作调动，彭纯先生辞任本行执行董事、副行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
- (2) 2010年4月29日，经本行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王滨先生获委任为本行执行董事，任期至2009年度股东大会，并有资格在该次股东大会上重选连任。其任职资格已获中国银监会核准。
- (3) 2010年8月19日，经本行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胡怀邦先生、牛锡明先生、钱文挥先生、王滨先生获委任为本行执行董事，张冀湘先生、胡华庭先生、钱红一先生、王冬胜先生、冯婉眉女士、冀国强先生、雷俊先生及马晓燕女士获委任为本行非执行董事，陈清泰先生、李家祥先生、顾鸣超先生、王为强先生、彼得·诺兰先生和陈志武先生获委任为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除马晓燕女士以外，上述其他董事任职资格均已获中国银监会核准。史美伦女士、杨凤林先生、谢庆健先生、威尔逊先生和曼宁先生不再出任本行董事。

2、监事变动情况

2010年8月19日，经本行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华庆山先生、顾惠忠先生、郭宇先生、杨发甲先生、褚红军先生、李进先生、闫宏先生获委任为本行监事，郑力女士、蒋祖祺先生获委任为本行外部监事。此外，经本行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刘莎女士、陈青女士、帅师先生和杜亚荣先生获委任为本行职工代表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1) 彭纯先生(详见本章「1、董事变动情况」)。
- (2) 2010年2月23日，经本行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朱鹤新先生获委任为本行公司业务总监。
- (3) 2010年10月28日，经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侯维栋先生获委任为本行副行长兼首席信息官，其任职资格已获中国银监会核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人力资源管理(续)

(五)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委任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股份增减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领取税前总薪酬 ¹ (万元)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薪酬	其他福利	合计	
胡怀邦	执行董事、董事长	男	55	2010年8月19日	0	0	0		78.80	20.13	98.93	否
牛锡明	执行董事、副董事长、行长	男	54	2010年8月19日	0	0	0		70.92	20.13	91.05	否
钱文挥	执行董事、副行长	男	49	2010年8月19日	0	0	0		66.98	16.72	83.70	否
王滨	执行董事、副行长	男	52	2010年8月19日	0	0	0		66.98	16.59	83.57	否
张冀湘	非执行董事	男	57	2010年8月19日	0	0	0		63.04	14.88	77.92	否
胡华庭	非执行董事	男	53	2010年8月19日	0	0	0		63.04	14.87	77.91	否
钱红一	非执行董事	男	59	2010年8月19日	0	0	0		0	0	0	否
王冬胜	非执行董事	男	59	2010年8月19日	0	0	0		0	0	0	是
冯婉眉	非执行董事	女	50	2010年11月18日	0	0	0		0	0	0	是
冀国强	非执行董事	男	45	2010年8月19日	0	0	0		0	0	0	是
雷俊	非执行董事	男	41	2010年8月19日	0	0	0		0	0	0	是
陈清泰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73	2010年8月19日	0	0	0		0	0	0	否
李家祥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7	2010年8月19日	0	0	0		25.00	0	25.00	否
顾鸣超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7	2010年8月19日	0	0	0		0	0	0	否
王为强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3	2010年11月18日	0	0	0		0	0	0	否
彼得·诺兰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2	2010年11月18日	0	0	0		3.01	0	3.01	否
陈志武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48	2010年11月18日	0	0	0		3.01	0	3.01	否
华庆山	监事长	男	58	2010年8月19日	0	0	0		69.35	20.13	89.48	否
郑力	外部监事	女	75	2010年8月19日	0	0	0		0	0	0	否
蒋祖祺	外部监事	男	70	2010年8月19日	0	0	0		0	0	0	否
顾惠忠	监事	男	54	2010年8月19日	0	0	0		0	0	0	是
郭宇	监事	男	36	2010年8月19日	0	0	0		0	0	0	是
杨发甲	监事	男	56	2010年8月19日	0	0	0		0	0	0	是
褚红军	监事	男	57	2010年8月19日	0	0	0		0	0	0	是
李进	监事	男	44	2010年8月19日	0	0	0		0	0	0	是
闫宏	监事	男	44	2010年8月19日	0	0	0		0	0	0	是
刘莎	职工监事	女	55	2010年8月19日	0	0	0		49.04	11.91	60.95	否
陈青	职工监事	女	50	2010年8月19日	0	0	0		49.10	11.97	61.07	否
帅师	职工监事	男	42	2010年8月19日	0	0	0		45.33	11.14	56.47	否
杜亚荣 ²	职工监事	男	47	2010年8月19日	0	0	0		19.60	4.61	24.21	否
于亚利	副行长、首席财务官	女	53	2010年6月29日	0	0	0		66.98	16.72	83.70	否
寿梅生	纪委书记	男	54	2007年5月10日	0	0	0		66.98	16.72	83.70	否
侯维栋	副行长、首席信息官	男	51	2010年10月28日	0	0	0		63.04	14.87	77.91	否
叶迪奇	副行长	男	64	2008年4月29日	0	0	0		0	0	0	是
杨东平	首席风险官	男	54	2010年6月29日	75,000	86,200	+11,200	配股	63.04	14.61	77.65	否
杜江龙	董事会秘书	男	40	2009年8月19日	0	0	0		63.04	14.87	77.91	否
朱鹤新 ²	公司业务总监	男	43	2010年2月23日	0	0	0		57.79	13.34	71.13	否

注：

- 根据国家有关部门的规定，本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最终薪酬正在确认过程中，其余部分待确认之后再行披露。
- 杜亚荣先生于2010年8月经本行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为本行职工监事；朱鹤新先生于2010年2月获委任为本行公司业务总监，上述人士从本行获取的税前薪酬为其自任现职以后起计算。
- 彭纯先生于2010年4月21日因工作调动，辞任本行执行董事、副行长职务，彭先生于2010年度从本行获得税前薪酬合计为人民币27.96万元。

(六) 人力资源管理

1、员工基本信息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本行从业人员85,290人，其中境内行从业人员83,762人，比年初增幅为5.86%。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人员数3,844人。

境内行高级技术职称的员工627人，占比0.75%；中级技术职称的员工16,508人，占比19.71%；初级技术职称的员工20,343人，占比24.29%。

境内行员工平均年龄33.5岁，其中30岁以下40,884人，占比48.81%；30岁至40岁25,408人，占比30.33%；40岁至50岁13,096人，占比15.63%；50岁以上4,374人，占比5.22%。

境内行研究生及以上学历员工4,495人，占比5.37%；本科学历员工45,985人，占比54.90%；大专学历员工26,166人，占比31.24%；中专及以下学历7,116人，占比8.50%。

2、薪酬管理

本行薪资结构由职位工资和绩效工资构成，实施以职位体系为基础，劳动力市场价格为目标的薪酬体系，职位工资反映职位价值，绩效工资反映绩效价值，职位价值和绩效价值衔接。为适应发展需要，继续保持和提升竞争力，本行不断检视和完善这一体系，调整了市场定位，优化了薪酬结构，明确和强化了职位稳定性和激励有效性的分配理念和持续提升竞争力的机制。本行实施稳健薪酬管理制度，以现行薪酬体系为基础，突出稳健原则，强化自我约束，充分发挥薪酬在公司治理和风险管控中的导向作用，促进稳健经营和可持续发展，适应公众持股银行的经营管理要求。

3、绩效管理

本行持续优化绩效管理基本框架，重点完善总行部门、省直分行和海外机构经营者等各层级绩效考核办法，尝试部分职位序列差异化考核分配方案，强化战略传导，科学衡量和评价各层级人员的绩效表现，充分发挥绩效管理的激励约束作用。

4、员工退休计划

本行员工退休计划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二、27.2。

董事会同仁谨此提呈本集团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财政年度董事会报告及经审计的综合财务信息。

(一) 主要业务

本集团主要业务是提供银行及相关金融服务。本集团于年度内按业务分类的经营状况分析详情载于经审计的「财务报表附注」十一、5.(2)。

(二) 业绩及分配

1、本集团在年度内经营业绩载于第109页的「合并利润表」。

2、本年度末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

2010年度经审计的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报表集团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均为人民币390.42亿元，银行净利润均为人民币383.08亿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金融企业呆账准备提取管理办法》(财金[2005]49号)等相关监管规定，本行2010年度末可供分配利润数为人民币326.82亿元。本行董事会建议对2010年度末期利润提出如下分配预案：

- 1)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报表银行净利润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人民币38.31亿元。
- 2) 按照一般准备余额不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1%的原则，提取一般准备人民币51.32亿元。
- 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人民币169.68亿元。
- 4) 以截至2010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562.60亿股为基数，向本行登记在册的A股股东和H股股东，每10股派发红股1股，分配股票股利总额为人民币56.26亿元；每10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0.2元(税前)；加上上半年已每股现金分红人民币0.10元(分配现金股利总额人民币56.26亿元)，2010年全年分配各类股利合计人民币123.77亿元，占中国会计准则集团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的31.70%，银行净利润的32.31%。

本年度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

以上建议待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3、上半年度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本行《公司章程》，2010年8月1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0年上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10年A+H配股完成后的总股本562.60亿股为基数，向本行登记在册的A股股东和H股股东，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10元(税前)，分配股利总额为人民币56.26亿元。此次分红派息的股权登记日为2010年9月10日，到账日为2010年10月15日。

董事会报告(续)

4、前三年现金分红数额与中国会计准则编制年度净利润的比率

	(除另有标明外,人民币百万元)		
	2007年度	2008年度	2009年度
股利分配总额	7,349	9,799	9,799
年度净利润	20,513	28,423	30,075
分配比例(%)	35.83	34.48	32.58

(三) 资本公积

本集团在年度内储备变动详情载于第113页的「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四) 公益性捐赠

本集团2010年度公益性捐款及赞助总额为人民币14,557万元(2009年度为人民币13,503万元)。

(五) 固定资产

本集团在年度内固定资产变动详情载于「财务报表附注」五、14。

(六) 股本

本行在年度内股本详情载于「财务报表附注」五、31。

于2010年度并截至本年报印刷前最后可行日期,据已公开资料及董事所知悉,本行一直维持香港联交所同意的公众持股量。

(七) 财务摘要

本集团过去三个财政年度业绩、资产及负债摘要载于第2页。

(八)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本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介载于年报第62至第71页。本行已收到每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就其独立性而作出的年度确认函,认为每名独立非执行董事仍属独立人士。

(九)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请参考本年报第86页至第97页的「公司治理报告」。

(十) 董事及监事服务合约

本行董事及监事均未与本行或其任何附属公司订立任何在1年内终止而须支付补偿(正常法定补偿除外)的服务合约。

(十一) 董事及监事于重大合约中的权益

报告期内，本行、附属公司或各自的附属公司概无就本行业务订立任何重大而任何董事、监事直接或间接拥有重大权益的合约。

(十二) 董事及监事在与本行构成竞争的业务所占权益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及监事不存在任何业务竞争利益，或可能与本行的业务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

(十三) 管理合约

报告期内，本行概无订立或存有任何于本行整体业务或其中部分业务管理有关的合约。

(十四) 董事权益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本行董事、监事、最高行政人员概无在本行或其相联法团(定义见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关股份及债券中拥有或被视为拥有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第七及第八分部须知会本行及香港联交所(包括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之该等条款被视为或被当作拥有之权益或淡仓)，或须记入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52条规定须予备存的登记册，或须根据香港《上市规则》中《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须另行知会本行及香港联交所的权益或淡仓。

(十五) 主要股东权益

本行主要股东权益载于本年报「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十六) 购买、出售或赎回本行股份

报告期内，本行及其附属公司概无购买、出售或赎回本行任何股份。

(十七) 优先购买权、股份期权安排

根据《公司章程》和中国相关法律，本行股东并无优先购股权，同时，本行目前并无任何股份期权安排。

(十八) 股份及债券发行情况

2010年4月20日召开的本行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0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及2010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决议，经境内外监管机构批准，本行实施了A+H配股。其中：A股配售3,805,587,475股于2010年6月完成，并于2010年6月30日上市流通；H股配售3,459,670,220股于2010年7月完成，并于2010年7月19日上市流通。此次配股完成后，本行总股本增至56,259,641,398股。

董事会报告(续)

除上述实施配股外，报告期内，本行及其附属公司均没有发行、赎回或授予任何可转换证券、期权、权证或其他权利。

(十九) 股票增值权

作为激励机制一部分，本行授予高级管理人员股票增值权。股票增值权不涉及任何新股发行，对本行股东亦无摊薄影响。股票增值权详情载于「财务报表附注」七。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本行并无发给本行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或其各自的配偶或18岁以下的子女任何认购本行或其子公司股份或债券之权利，亦没有任何该等权利获行使；本行或本行的附属公司亦无订立任何使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或其各自的配偶或18岁以下的子女可因购买本行或其他公司的股份或债券而获利的协议或安排。

(二十) 主要客户

报告期内，本集团最大5名客户占本集团利息收入及其他经营收入总金额少于2%。概无本行董事或其任何联系人士或任何股东(就董事所知，其拥有本行已发行股本超过5%)于本行五大客户中拥有任何实益权益。

(二十一) 持续关连交易

汇丰银行为本行的主要股东，因此，汇丰银行及其子公司(「汇丰集团」)成为本行关连方。本行及本行子公司与汇丰集团在日常银行业务过程中从事买卖债券、买卖货币市场工具、外币交易、掉期及期权交易、保理及由汇丰集团担保的第三方贷款等交易。

为规管上述持续进行的交易，本行与汇丰银行于2008年6月16日重新订立了银行同业交易总协议(「银行同业交易总协议」)，本行及汇丰集团同意根据适用的一般银行同业惯例及按一般商业条款进行持续关连交易(「持续关连交易」)。

持续关连交易没有固定的价格或费率，双方同意，在根据银行同业交易总协议进行交易之时，对特定类型的交易采用通行的市场价格或独立交易对手方一般采用的费率。银行同业交易总协议项下的保理交易及担保交易均属香港《上市规则》下的获豁免交易，保理交易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14A.33(3)条获豁免遵守有关申报、公告及独立股东批准的规定，而由汇丰集团就第三方贷款向本行提供的担保则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14A.65(4)条获豁免遵守有关申报、公告及独立股东批准的规定。

由本集团和汇丰集团根据银行同业交易总协议进行的买卖债券、买卖货币市场工具、外币交易和掉期及期权交易(「非获豁免之持续关连交易」)构成香港《上市规则》第14A.34条

所规定的持续关联交易，需要符合香港《上市规则》有关申报及公告的规定，但可获豁免遵守独立股东批准的规定。于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的财政年度，非获豁免之持续关联交易并无超逾其各自的上限：

- 1、 从非获豁免之持续关联交易项下所产生的已实现收益，已实现损失和未实现收益或损失(视情况而定)并不超逾人民币15.69亿元。
- 2、 根据非获豁免之持续关联交易与汇丰集团签订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论计入资产或负债)并不超逾人民币104.15亿元。

经详细审阅持续关联交易后，本行各独立非执行董事认为，持续关联交易是：

- 1、 于本行日常业务过程中订立；
- 2、 按一般商业条款或不逊于独立第三方所获或给予本行的条款订立；及
- 3、 根据银行同业交易总协议条款订立，且对本行股东而言该等交易条款公平合理，并符合本行股东整体利益。

审计师已致函本行董事会就持续关联交易作出如下确认：

- 1、 该等交易已经本行董事会批准；
- 2、 该等交易乃按照本行的定价政策而进行；
- 3、 该等交易乃根据银行同业交易总协议条款进行；及
- 4、 非获豁免之持续关联交易并无超逾上述其各自于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上限。

除上述披露外，没有载列于财务报表附注六的任何关联方交易或持续关联交易属于香港上市规则项下的关联交易或持续关联交易。就持续关联交易而言，本行已遵守香港《上市规则》中不时规定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本行与汇丰银行有下列往来账目余额：

- 1、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本行存放及拆放汇丰银行款项、与汇丰银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余额合计为人民币6.02亿元，2010年度内存放及拆放利息收入约为人民币0.13亿元。
- 2、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汇丰银行对本行的存放及拆放款项余额合计为人民币103.68亿元，2010年度内存放及拆放利息支出约为人民币0.38亿元。

上述第1、2项的交易按香港《上市规则》第14A.65(1)条或第14A.65(4)条的规定获豁免遵守有关申报、公告及独立股东批准的规定。

董事会报告(续)

(二十二) 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

2005年6月,本行在境外公开发行H股67.3397亿股(含超额配售8.7834亿股),募集资金净额约人民币172.90亿元。

2007年4月,本行在境内公开发行A股31.9035亿股,募集资金净额约人民币247.50亿元。

2010年6月,本行分别在境内外实施了A+H配股,其中A股配售3,805,587,475股,募集资金净额约人民币170亿元,H股配售3,459,670,220股,募集资金净额约折人民币153.56亿元。

本行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本行资本金。

(二十三) 审计委员会和人事薪酬委员会履职情况

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人事薪酬委员会履职情况,载于本年报「公司治理报告」章节。

(二十四) 审计师

本集团2010年度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由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由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行过往三年并无更换审计师。

承董事会命
董事长



中国东莞,2011年3月30日

2010年，本行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监督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在职权范围内的决策和高级管理层组织实施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及在职权范围内开展经营活动的情况；深化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的履职监督，检查本行财务、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等各项工作，维护股东和本行利益；提高监事履职能力，加强监事会自身建设。

（一）监事会主要工作

报告期内，监事会通过召开监事会会议，履职访谈与座谈、测评履职情况，出席股东大会会议，列席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参加行长办公会议、经营形势季度分析会，听取高级管理层和有关分行、部门的工作汇报，现场调研检查，审阅定期报告等财务资料，分析业务数据与内外部检查报告等方式，认真履行监督职能，全面推进各项监督工作。

- 1、不断深化履职尽职监督工作。通过访谈全体董事和高管，与监管机构代表、本行部分分行和部门负责人座谈，向列席董事会会议的相关人员发送测评表，审阅董事、高管个人年度履职报告，结合监事会日常监督情况，形成《监事会关于董事会高级管理层2010年度履职情况的意见》，在董事会会议上通报，并报送中国银监会；完成对董事、高管个人的《2010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价意见》。根据《国有商业银行公司治理及相关监管指引》、《股份制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和《董事选任和行为指引》的规定，及时完成李军先生任本行行长期间、彭纯先生任本行副行长期间及史美伦女士、杨凤林先生、谢庆健先生、威尔逊先生和曼宁先生任本行董事期间履职情况的离任报告，并向中国银监会、上海银监局、上海证监局、上交所等监管部门报告。
- 2、认真履行财务监督职能。报告期内，监事会认真审阅定期报告、利润分配预案等财务资料，调阅、查询分析相关业务数据，听取监事会财务与内控监督委员会的审议意见，会计师事务所汇报审计的重点领域、重大调整事项、管理建议等相关事项，预算财务部汇报报表的编制过程和较上年的差异，关注部分贷款的潜在风险和贷后管理的执行力、资金业务的盈利能力、财务费用的规范管理、流动性风险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并提出改进建议。
- 3、继续强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监督。一是在深入基层调查研究的基础上，提出改进本行合规风险管理工作的意见。二是就海外分行经营策略、流动性风险管理、业务联动发展和内控风险防范等经营管理情况，听取高管层汇报，提出加大分类指导、紧密一体化管理，拓展融资渠道，解决流动性紧张问题。三是持续关注本行落实财政部等五部委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情况，认真审核本行《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提出应着重反映内控措施的总体情况和整改措施，加强过程控制和条线垂直管理力度，提高应急处理能力。四是针对《固定资产投资计划》议案简单、缺少编制说明和执行情况报告，提出强化董事会投资预算管理职能的建议。
- 4、着力发挥集团整体监督合力。一是制定《子公司监事会工作指导意见》，细化子公司监事会工作职责、报告路线、监事会履职评价等。二是加强子公司监事会之间的工作沟通交流，关注集团综合化发展的重大问题，推动监督工作的顺利进行。三是通过总行巡视工作汇

监事会报告(续)

报会和监督工作联席会议，就经营管理中存在的新问题以及违规违纪出现的新情况和防范措施等监督信息沟通交流，形成监督合力，提高全面监督效率。

- 5、进一步改进监事会工作。一是健全监事会制度。制定《监事会关于离任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实施办法》，明确履职报告内容和撰写要求确定工作流程。二是圆满完成监事会的换届工作。根据监事专业特长组成新一届监事会财务与内控监督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三是注重监事会自身建设。举办监事会关于「金融市场业务及风险管理」培训，组织监事参加上海证监局举办的辖区央企控股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培训，参加本公司的各种专题培训，开展实地调研检查，深入了解经营管理状况，提升监事的履职能力。
- 6、持续关注行业存在的共性问题。继2006年向银监会提出《关于关注用信贷资金充抵保证金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业务风险的报告》后，今年又针对一些金融机构和企业无真实贸易背景贴现银行承兑汇票问题，向中国银监会报送《关于建议加强票据融资业务管理的函》，指出该行为易造成银行贷款未支持实体经济，虚增存贷款易误导分析决策，易积聚银行的操作风险、信用风险、声誉风险等问题，建议中国银监会适时修订银行承兑汇票管理办法。

董事会、高管层重视监事会监督工作，积极落实和主动报告整改情况。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既协调配合又监督制衡，本行公司治理水平进一步提升。

(二) 监事会会议情况

2010年，监事会分别于3月25日和30日、4月29日、7月1日、8月18日、8月19日、10月28日召开了六次会议。听取了高管层关于合规风险管理情况和海外分行工作情况等2项汇报；通报了银监会《关于2009年交通银行现场检查意见书》、《关于监事会对高管层2009年履职意见和建议的落实情况》和职工监事选举结果等3项内容。审议通过了包括向股东大会报告的《2009年度监事会报告》在内的21项议案。

- 1、在履职尽责监督方面，监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董事会高级管理层2009年度履职情况的意见》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离任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实施办法》等2项议案。
- 2、在财务收支审阅方面，监事会审议通过《2009年年度报告》、《200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0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10年一季度业绩报告》、《2010年半年度报告》、《2010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10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和《2010年三季度业绩报告》等8项议案。
- 3、在监事会换届选举和自身建设方面，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华庆山为第六届监事会监事长的议案》、《关于提名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组建第六届监事会履职尽责监督委员会的议案》、《关于组建第六届监事会提名委员会的议案》、《关于组建第六届监事会财务与内控监督委员会的议案》、《2009年度监事会履职自我评价报告》、

《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计划》和《关于修订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和财务与内控监督委员会〈工作条例〉的议案》等8项议案。

此外，根据监管要求，监事会审议通过了《200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2009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等议案。

监事会履职尽责监督委员会召开了3次会议，讨论了《监事会关于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实施办法》、《监事会关于董事会高管层2010年履职尽责评价的工作安排》、董事和高管访谈提纲等议题。

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召开了2次会议，通过了《2010年度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计划》，讨论《监事会2009年度履职评估报告》，审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条件等。

监事会财务与内控监督委员会召开了4次会议，讨论了《2010年度财务与内控监督委员会工作计划》、定期财务报告、利润分配预案、《200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等议题。

监事会成员亲自出席监事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成员	亲自出席会议次数	亲自出席率
华庆山	6/6	100%
郑力	6/6	100%
蒋祖祺	5/6	83.33%
顾惠忠	2/2 ¹	100%
郭宇	1/2 ¹	50%
杨发甲	4/6	66.67%
褚红军	2/2 ¹	100%
李进	5/6	83.33%
闫宏	4/6	66.67%
刘莎	6/6	100%
陈青	6/6	100%
帅师	6/6	100%
杜亚荣	2/2 ¹	100%
管振毅	2/4 ²	50%
王利生	4/4 ²	100%
平均亲自出席率		86.67%

注：

1. 顾惠忠先生、郭宇先生、褚红军先生、杜亚荣先生自2010年8月19日起担任本行监事。
2. 管振毅先生、王利生女士自2010年8月19日起不再担任本行监事。

监事会报告(续)

(三) 监事会就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1、财务报告的真实性的真实性

财务报告真实、公允地反映了本行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按照每10股配1.5股的比例向全体A股和H股股东实施配售，募集资金总额折人民币326.23亿元，扣减发行费用折人民币2.67亿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折人民币323.56亿元。以上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本行资本金，与本行承诺一致。

3、收购和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经董事会审议批准，本行支付人民币1.372亿元购买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所持中保康联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的股权，出资人民币4,460.85万元购买康联集团所持交银康联11.5%的股权，对其增资人民币1.875亿元，交银康联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亿元，本行持有62.5%的股权；向交银租赁增资人民币20亿元，该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40亿元，本行持股100%。未发现本行收购、出售资产有损害股东权益和造成本行资产流失的行为。

4、关联交易的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行有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本行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5、审计报告的情况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和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行2010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监事会对该报告无异议。

6、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监事会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无异议，认为董事会认真履行了股东大会决议。

7、信息披露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主动接受社会监督，除依法在上市两地披露4次定期业绩外，还依据上交所股票交易规则和港交所上市规则就公司治理、重大投(融)资等股价敏感信息分别披露42项和38项信息。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8、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重视内部控制制度建设，不断致力于内部控制的完善和提升，监事会对本行《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无异议。

9、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贯彻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加大对国家重点建设项目、重点领域改革项目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的金融支持力度；按照国家可持续发展原则，大力倡导绿色金融；圆满完成世博服务。监事会对本行《2010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无异议。

10、本行依法经营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职、积极进取、稳健务实，未发现重大违反法律、法规和损害本行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本行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宏观调控政策，积极实施「两化一行」发展战略，持续优化客户结构，实施区域发展策略，加强全面风险管理，优化总行组织架构及职能，推进网点「三位一体」经营模式改革，全面启动以建设新一代信息系统为目标的「531工程」，圆满完成世博服务，各项工作有序推进，经营管理水平稳步提升，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但是，面对复杂多变的全球经济金融形势，本行应深入研究「十二五」规划关于深化金融体制改革要求，积极构建低资本消耗、内涵式发展的业务模式；积极发展存款业务，加强资产负债期限结构的综合管理，不断提高流动性管理水平；推进新资本协议达标工作，不断健全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制机制，继续朝着「走国际化、综合化道路，建设以财富管理为特色的一流公众持股银行集团」的战略目标迈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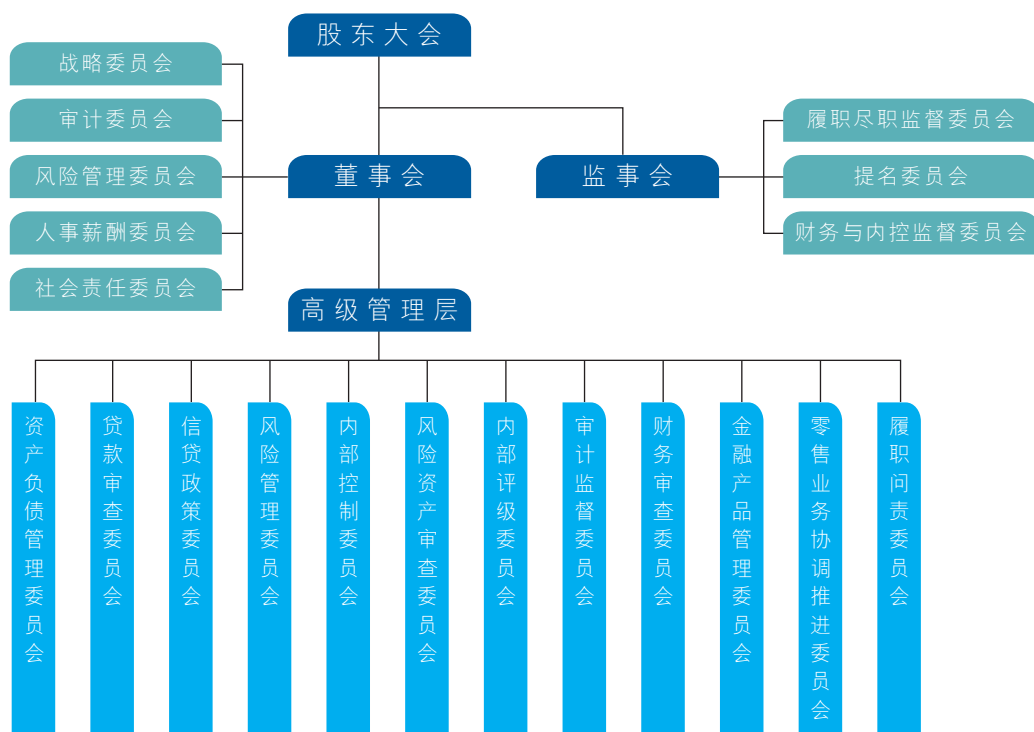
公司治理报告

本行坚信良好的公司治理是确保商业银行业务稳健运行以及维护投资者信心的重要因素，并始终致力于建立遵循国际标准及符合自身实际的公司治理体系。2010年，本行严格遵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境内外监管规则，切实保障股东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依法合规完成董事会和监事会换届选举，不断优化公司治理架构；深入推进公司治理制度建设，强化全面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继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持续提高信息透明度；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推进企业文化和品牌建设。本年度，本行进一步巩固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成效，目前不存在尚未解决的治理问题。

本行董事确认本行于截至2010年12月31日年度内所有时间均有遵守港交所证券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之《企业管治常规守则》所载的原则及守则条文，同时符合其中绝大多数建议最佳常规。

（一）公司治理架构

本行目前已建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权责明确、有效制衡、独立运作的公司治理架构(如下图)。



(二) 股东和股东大会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本行总股本为562.60亿股，其中A股和H股分别占52.85%和47.15%。本行无控股股东，第一大股东财政部和第二大股东汇丰银行分别持有本行26.52%和19.05%的股份。本行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各股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本行系整体上市公司，不存在改制等原因造成的同业竞争或关联交易问题。

股东大会是本行的最高权力机构。报告期内，本行召开两次股东大会：2010年4月20日在上海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2010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2010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2010年8月19日在上海召开2009年度股东大会。每项独立事宜在股东大会上均以个别决议案提出，以投票方式表决。历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告已分别在上交所网站、港交所网站和本行网站披露，并同时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刊载。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已经全部落实执行。

(三) 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

1、董事会履职情况

董事会是本行的战略决策机构，向股东大会负责。主要职责包括但不限于召集股东大会并向大会报告工作、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决定本行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听取行长工作报告并检查行长工作等。

本行全体董事忠实勤勉，积极维护本行股东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努力提高董事会规范运作水平，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和高度的敬业精神。董事会认真贯彻《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方案》，重大决策事项依法合规。报告期内，董事会重点开展六个方面的工作：一是深入推进「两化一行」发展战略，提升集团整体竞争能力；二是不断优化公司治理架构，完善公司治理政策体系；三是全面提升风险管控水平，确保业务发展的质量与速度相协调；四是顺利完成A+H配股，提高本行资本实力；五是依法合规开展信息披露工作，大力加强与投资者和分析师的沟通；六是积极履行企业公民的社会责任，圆满完成世博会金融服务的各项任务。

2、董事会成员

本行第五届董事会任期至2009年度股东大会之日届满，本行股东大会于2010年8月选举产生了第六届董事会。截至2010年末，董事会共有成员17名，其中：执行董事4名，即胡怀邦先生、牛锡明先生、钱文挥先生和王滨先生；非执行董事7名，即张冀湘先生、胡华庭先生、钱红一先生、王冬胜先生、冯婉眉女士、冀国强先生和雷俊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6名，即陈清泰先生、李家祥先生、顾鸣超先生、王为强先生、彼得·诺兰先生和陈志武先生。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人数在董事会成员总数中的占比达到1/3，符合有关监管要求。关于董事会成员的详细履历，请参见本年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人力资源管理」，亦可垂询本行网站。

胡怀邦先生为本行董事长，牛锡明先生为本行副董事长、行长。董事长与行长之角色相互独立，各自职责界定清晰。

3、董事会会议情况

本行已制定《董事会议事规则》，书面载明董事会会议召集与通知要求、召开程序、会议议题及会议记录规范等内容。报告期内，本行共召开11次董事会会议(其中现场会议7次、通讯表决4次)，共审议通过58项决议。具体会议情况为：

2010年2月5-12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2010年2月23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在上海(现场)、南京(视频)、北海(视频)召开；2010年3月30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在深圳召开；2010年4月29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在上海(现场)、香港(视频)、西安(视频)召开；2010年6月29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在上海(现场)、香港(视频)、深圳(视频)召开；2010年7月14-23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2010年8月18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在上海(现场)、香港(视频)、深圳(视频)召开；2010年8月19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在上海(现场)、香港(视频)召开；2010年9月10-17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2010年10月28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在上海(现场)、北京(视频)召开；2010年12月22-31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所有上述会议均遵照本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以及《企业管治常规守则》条文的规定而召开。

本行董事会成员在报告期内出席董事会情况如下：

董事	出席董事会 会议次数	出席率
执行董事		
胡怀邦	11/11	100%
牛锡明	11/11	100%
钱文挥	11/11	100%
王 滨	7/7	100%
彭 纯	3/3	100%
非执行董事		
张冀湘	11/11	100%
胡华庭	11/11	100%
钱红一	11/11	100%
王冬胜	11/11	100%
冯婉眉	1/1	100%
冀国强	11/11	100%
雷 俊	11/11	100%
史美伦	7/7	100%
杨凤林	7/7	100%
独立非执行董事		
陈清泰	11/11	100%
李家祥	11/11	100%
顾鸣超	11/11	100%
王为强	1/1	100%
彼得·诺兰	1/1	100%
陈志武	1/1	100%
谢庆健	7/7	100%
威尔逊	7/7	100%
曼 宁	7/7	100%
平均出席率		100%

注：

- 2010年4月21日，彭纯先生辞去本行执行董事、副行长职务。2010年4月29日，本行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委任王滨先生为执行董事，任期至本行2009年度股东大会年会为止。王滨先生任职资格于2010年6月17日获中国银监会核准。

公司治理报告(续)

- 2、本行第五届董事会于2009年度股东大会之日任期届满。2010年8月19日本行2009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本行第六届董事会：胡怀邦先生、牛锡明先生、钱文挥先生、王滨先生为执行董事；张冀湘先生、胡华庭先生、钱红一先生、王冬胜先生、冯婉眉女士、冀国强先生、雷俊先生为非执行董事；陈清泰先生、李家祥先生、顾鸣超先生、王为强先生、彼得·诺兰先生、陈志武先生为独立非执行董事。其中，冯婉眉女士、王为强先生、彼得·诺兰先生、陈志武先生的任职资格于2010年11月18日获中国银监会核准。

4、专门委员会

本行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人事薪酬委员会和社会责任委员会五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如下：

- (1) 战略委员会。主要职责是研究分析本行经营目标、中长期发展规划、重大股本权益性投资方案和资本管理情况等。截至2010年末，本行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有胡怀邦先生、牛锡明先生、钱文挥先生、王滨先生和王冬胜先生5位成员，其中胡怀邦先生担任主任委员。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六次会议，审议了A+H配股方案、资本规划、对外投资、发行人民币债券等议题，并将审议意见报告给董事会。会议的出席情况如下：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	出席会议次数	出席率
胡怀邦(主任委员)	6/6	100%
牛锡明	6/6	100%
钱文挥	6/6	100%
王 滨	4/4	100%
彭 纯	1/1	100%
王冬胜	6/6	100%
平均出席率		100%

注：

- 1、2010年4月21日，彭纯先生辞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2010年4月29日，本行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委任王滨先生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
- 2、2010年8月19日，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委任胡怀邦先生、牛锡明先生、钱文挥先生、王滨先生和王冬胜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胡怀邦先生为主任委员。

- (2) 审计委员会。主要职责为提议聘用、更换或解聘为本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本行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审核本行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检查会计政策、财务状况和财务报告程序、检查本行内部控制制度执行状况、检查本行合规管理状况等。截至2010年末，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李家祥先生、钱红一先生、顾鸣超先生和陈清泰先生4位成员，其中独立非执行董事李家祥先生担任主任委员。独立非执行董事人数占比超过1/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4次会议，审议了定期报告及业绩公告、财务决算报告、利润分配方案、内部控制情况报告、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等议题，并将审议意见报告给董事会。会议的出席情况如下：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	出席会议次数	出席率
李家祥(主任委员)	4/4	100%
钱红一	4/4	100%
杨凤林	3/3	100%
陈清泰	4/4	100%
顾鸣超	4/4	100%
平均出席率		100%

注：2010年8月19日，本行第五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后，杨凤林先生不再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委任李家祥先生、钱红一先生、顾鸣超先生和陈清泰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李家祥先生为主任委员。

- (3) 风险管理委员会。主要职责是监督控制本行信用、市场、操作等风险，定期评估本行风险、管理状况、风险承受能力及水平，审核重大关联交易，审核重大固定资产投资、资产处置、资产抵押或对外担保，向董事会提出完善本行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建议等，并负责关联交易管理，审查重大关联交易，控制关联交易风险。截至2010年末，本行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有王为强先生、冀国强先生、雷俊先生、彼得·诺兰先生和陈志武先生5位成员，其中独立非执行董事王为强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报告期内，风险管理委员会共召开4次会议，除每季度审议风险评估报告外，还审议了《操作风险管理政策》、《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流动性风险指标等议题，并将审议意见报告给董事会。会议的出席情况如下：

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成员	出席会议次数	出席率
王为强(主任委员)	—	—
谢庆健	3/3	100%
冀国强	4/4	100%
雷俊	4/4	100%
威尔逊	3/3	100%
彼得·诺兰	—	—
陈志武	—	—
平均出席率		100%

注：2010年8月19日，本行第五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后，谢庆健先生、威尔逊先生不再担任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职务。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委任王为强先生、冀国强先生、雷俊先生、彼得·诺兰先生和陈志武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王为强先生为主任委员。

公司治理报告(续)

- (4) 人事薪酬委员会。主要职责是主要负责拟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拟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并监督实施，拟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标准和程序并进行初步审核等。截至2010年末，本行董事会人事薪酬委员会有顾鸣超先生、张冀湘先生、冯婉眉女士和陈清泰先生4位成员，其中独立非执行董事顾鸣超先生担任主任委员，独立非执行董事占比超过1/2。

报告期内，人事薪酬委员会共召开5次会议，审议了提名董事、聘任高管、董事、监事及高管年度薪酬方案等议题，并将审议意见报告给董事会。会议的出席情况如下：

董事会人事薪酬委员会成员	出席会议次数	出席率
顾鸣超(主任委员)	1/1	100%
曼宁	4/4	100%
张冀湘	5/5	100%
史美伦	4/4	100%
陈清泰	5/5	100%
冯婉眉	—	—
平均出席率		100%

注：2010年8月19日，本行第五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后，曼宁先生、史美伦女士不再担任人事薪酬委员会委员职务。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委任顾鸣超先生、张冀湘先生、冯婉眉女士和陈清泰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人事薪酬委员会委员，顾鸣超先生为主任委员。

- (5) 社会责任委员会。主要职责是研究拟定本行社会责任战略和政策，对本行履行社会责任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根据董事会的授权审批对外捐赠事项等。截至2010年末，本行董事会社会责任委员会有牛锡明先生、钱文挥先生、胡华庭先生、冀国强先生和陈志武先生5位成员，其中牛锡明先生担任主任委员。报告期内，社会责任委员会召开两次会议，审议了社会责任报告、对外捐赠等议题，并将审议意见报告给董事会。会议的出席情况如下：

董事会社会责任委员会成员	会议次数	出席率
牛锡明(主任委员)	2/2	100%
钱文挥	2/2	100%
胡华庭	2/2	100%
冀国强	2/2	100%
顾鸣超	1/1	100%
陈志武	—	—
平均出席率		100%

注：2010年8月19日，本行第五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后，顾鸣超先生不再担任社会责任委员会委员职务。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委任牛锡明先生、钱文挥先生、胡华庭先生、冀国强先生和陈志武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社会责任委员会委员，牛锡明先生为主任委员。

(四) 独立非执行董事

本行现有6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其任职资格符合境内监管法规要求以及港交所上市规则第3.10(1)及第(2)条的规定。本行的独立非执行董事均不拥有本行或其附属公司任何业务或财务权益，也不在本行担任管理职务，独立性得到有力保障。此外，本行已收到每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就其独立性作出的年度确认函，确认他们符合港交所上市规则第3.13条所载有关独立性的规定。本行认为每名独立非执行董事仍属独立人士。

报告期内，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会议出席率100%，为本行工作的时间符合本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有关规定。目前，本行董事会下设的审计、风险管理、人事薪酬三个专门委员会均由独立非执行董事担任主任委员，并在全部委员职位中占半数以上。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在董事会上积极发表意见，促进了本行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除参加会议以外，各位独立非执行董事通过实地调研、座谈等多种方式保持与本行高管层的沟通。独立非执行董事分别就本行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提名董事、聘任高管等重要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没有对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五) 董事就财务报表所承担的责任

董事负责监督编制每个财政期间的财务报表，确保财务报表能真实公平地反映本集团在该期间的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及现金流表现。在编制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的财务报表时，已选用适用的会计政策并贯彻应用，并作出审慎合理判断及估计。董事确认其对编制财务报表所应承担的责任，而审计师对其报告发表的责任声明载于第105页审计报告。

(六) 独立非执行董事对本行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认为：本行对外担保业务是经过中国银行业监管机构批准的正常业务之一，本行对外担保业务已经制定了具体的风险防范、操作审批等流程。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本行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均为正常经营性资金往来。

(七) 监事会及监事会专门委员会

监事会是本行的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主要职责是检查本行财务；对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本行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行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建议；当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本行利益时，要求其予以纠正；核对董事会拟提交股东大会的财务报告、利润分配方案等财务资料，发现疑问的，可以本行名义委托注册会计师、执业审计师帮助复审；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会议；向股东大会提出议案；发现本行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等。

公司治理报告(续)

本行监事会现有13名成员，其中监事长1名，外部监事2名，股东代表监事6名，职工代表监事4名。华庆山先生担任本行监事长。监事会下设三个专门委员会，其中履职尽责监督委员会共4人，由监事长担任主任委员，2名外部监事和1名职工代表监事担任委员，主要负责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的履职监督；提名委员会共5人，由外部监事担任主任委员，2名股东代表监事和2名职工代表监事担任委员，主要负责拟定监事的选任程序、标准和审核监事的选任资格，对监事的年度履职评价；财务与内控监督委员会共7人，由外部监事担任主任委员，4名股东代表监事和2名职工代表监事担任委员，主要负责监督本行的财务、内控、风险管理情况。

本行监事亲自出席监事会会议的出席率为86.67%，就审核财务报告、加强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加强流动性和政府融资平台风险管理等提出较好的意见、建议；认真参加监事会组织的专题调研、研讨和培训，不断提高履职能力；坚决执行外部监管规定。新一届监事会成员均为长期从事审计和经济金融管理的专业人士，具有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和财务会计背景，监事通过列席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会议、访谈董事和高管、深入分行实地调研检查以及非现场分析等方式，监督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情况。

监事会及其下设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请参阅本年报「监事会报告」。

(八) 高级管理层

本行高级管理层由行长、副行长、首席财务官、首席信息官、首席风险官、公司业务总监等组成。本行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行长负责制。行长对董事会负责，本行各职能部门、分支机构以及其他高级管理层成员对行长负责。行长有权依照法律、法规、本行章程及董事会授权，组织开展经营管理活动。

报告期内，高级管理层在《公司章程》及董事会授权范围内开展经营管理，各项业务保持又好又快发展，圆满达成董事会确定的经营目标。董事会对高级管理层2010年度的工作表示满意。

(九) 内部控制情况

1、内部控制体系概况

本行参照中国银监会《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和财政部等五部委颁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建设内部控制体系，包括内部环境、风险识别与评估、内部控制措施、信息交流与反馈、监督评价与纠正五项要素。内部控制的目标，一是各项业务遵守国家法律规定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二是风险管理体系有效，三是业务记录、财务信息和其他管理信息及时、真实、完整，四是充分实现本行的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

在内部控制环境方面，有矩阵式组织架构，实施以经济资本绩效为核心的激励约束机制和以责任为核心的企业文化体系。在风险识别和控制方面，实施全面风险管理，通过计量模型和监控系统对各类风险进行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在各项业务内部控制措施方面，有完整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在信息交流反馈渠道方面，实行数据大集中，建立了统一的IT生产平台、业务管理平台和信息传导平台。在内部监督纠正方面，建立了业务检查、内部审计、纪律监察和反欺诈、高管巡视检查四层次监督机制，各层面的监督意见是经营决策和内部管理的重要参考依据。

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方面，本行严格按照国际、中国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深交所等有关规定编制和披露财务报告，通过相应架构、制度和流程等有效设置防范不当编制与披露行为，保证本行财务会计信息的真实、完整、有效：一是建立了完整的财务报告治理架构。本行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共同对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负责审核本行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检查会计政策、财务状况和财务报告程序，以及提议聘用、更换或解聘为本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监事会下设财务与内控监督委员会，负责检查本行财务及信息披露情况，审议本行对外披露报告，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发表意见，监督会计师事务所聘用、更换、解聘程序的合规性、公允性及其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有效性。本行预算财务部牵头负责财务报告编制工作，按照国际和中国会计准则确定本行会计科目体系并制定各类会计核算制度，业务处理中心及营运管理条线负责日常处理各类会计结算及账务。本行的内部审计部门和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本行的财务报告和会计核算进行审计。二是制定了系统的财务报告控制制度。本行公司章程在专门章节规定本行的基本「财务会计制度」，在此框架下，制定了《交通银行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交通银行财务管理手册》等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及各业务的会计核算办法，对于本行财务和会计核算工作的职责分工，记账、对账、调账、差错更正、结账等流程，以及各类具体业务的会计核算方法等进行了明确规定。三是配套开发了财务报告和会计核算IT支持系统。使用核心账务系统、内部财务系统、OPICS系统、SUMMIT系统等对全行各类业务进行基础会计核算，运用「综合报表处理系统」、「会计准则转换系统」等实现各类财务报表的分类处理，各系统均配备了规范的操作手册和流程指引，并通过各类完善的系统校验功能确保报表之间、报表各项目之间的勾稽关系正确。

2、内部控制主要措施

2010年，本行围绕「管理提升年」主题，安排了多项管理创新和管理改进项目，从业务组织和调控机制、业务推进和风险管理机制、业务运营和支持机制等层面，对全行内部控制体系进行了系统性改进。一是按照以客户为中心、前中后台有效衔接、相互制约、架构服从流程的原则，对总行的板块设置与部门职能进行了新一轮调整，划分了6个主要业务板块，设立了3个业务推进委员会和「1个全面风险管理委员会+3个子风险管理委员会+2个业务审查审批委员会」的风险决策管理架构。二是制定了2010-2012年机构发展规划，构建人工网点、电子银行、客户经理「三位一体」、互为支撑，全方位、立体式的业务经营网

络。三是实施全额资金管理，对全行所有的资金来源和资金运用实行集中管理、统一调配和分类计价。四是结合新资本协议实施，持续改进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等的管理方法和管理工具，基本具备了向中国银监会申请达标验收的条件。五是建立了新的公司信贷资产风险分类体系，并配套开发IT管理系统，使资产分类程序更为严格、科学。六是根据流程银行建设和业务转型的要求，对全行的营运管理架构和营运流程进行了再造。七是启动了「531工程」，建设新一代面向境内外的集团客户信息服务平台、生产运营平台和管理信息系统平台，信息系统。

2010年，本行还针对内外部经营环境的风险特征，采取了一系列针对性内控措施，确保内部控制运行平稳有序。一是针对存款波动形势，加强负债管理。二是丰富信贷政策工具，落实中国银监会贷款新规要求，实施信贷审批资质认定制度，提升信贷流程管理的专业化程度，并细化对政府融资平台贷款等热点的风险防控措施。三是细化个人客户信息、理财业务和个人金融业务整体风险的管理措施，改进个人贷款流程，推进零售信贷渠道工具的电子化。四是更新国际业务和离岸业务制度体系，继续推行国际结算单证业务集中处理模式。五是完善分级授权机制和业务制度合规审查程序，加强合规教育和合规检查。六是加强对内部人行为的管理和案件防控，按季度组织反欺诈专项活动。

2010年全年本行内部控制体系可靠、运行平稳。2011年，本行将深化落实《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各项《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要求，在全行范围推进实施企业内控规范，围绕「稳健发展、加快发展、创新管理、建设人才、提升效益」主题，持续完善内控体系，有针对性地安排具体工作，保持各项业务的均衡增长，进一步提升本行内部控制水平。

(十) 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情况

根据本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重大信息内部报告管理办法》、《子公司重大信息报告管理办法》、《内幕信息知情人员保密管理办法》及《交通银行员工违规行为处理办法》等规定，本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或知情人因工作失职或违反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规定，致使本行信息披露工作出现失误或给本行带来损失的，查明原因后依情节轻重追究当事人的责任。

报告期内，本行未出现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

(十一)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证券交易

本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行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以及港交所证券上市规则附录十《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作为从事证券交易的行为守则。

(十二) 审计师费用

本集团2010年度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已经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合计审计费用约人民币4,236万元。

2010年，本行须就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向本行提供的非审计服务支付费用约为人民币341万元。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经简要了解了非审计服务(资料翻译等)及有关费用情况。审计委员会对该等服务并没有影响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性感到满意。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集团提供审计服务6年，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为本集团提供审计服务10年。

本行董事会建议聘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及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担任本集团2011年度的外部审计师，并提请本行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十三) 投资者关系(IR)

本行秉承股东价值最大化的目标，与投资者保持密切的沟通和交流，积极促进投资者对本行经营情况的了解和投资价值的认同。

良好的投资者沟通是本行A+H配股得以成功实施的重要因素。本行在实施配股项目过程中，针对法人、机构和个人等不同类型的股东，制定了周密的沟通方案，通过多种沟通途径，有效增进了投资者对本行配股项目的理解和支持，为配股圆满完成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报告期内，本行举行了4次业绩发布会，高管层在一季度业绩发布后进行了行程涵盖香港、伦敦、法兰克福、新加坡、北京、上海、深圳等境内外金融中心的全球路演，与机构投资者就本行经营情况进行深入沟通。通过投资者及分析师日常接待、参加投资者研讨会、反向路演等多种形式，增进本行与投资者的日常沟通。本行IR团队共接待机构投资者和分析师来访超过100批次，参加境内外投行、证券公司举办的投资者推介会6次，并组织境内外分析师和投资者到信用卡中心、数据中心及相关子公司进行反向路演，使其近距离了解本行相关业务和领域的发展成果和运营管理模式。通过上述活动，投资者关系团队全年与1,300余人次的投资者和分析师进行了沟通和交流。

本行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与经营管理之间的互动。报告期内，本行首次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收到了投资者和分析师对本行发展战略、公司治理、经营管理的诸多意见和建议，对本行未来的改革和发展起到了重要的参考和启示作用。

履行企业社会责任

本行秉承「以和谐诚信为基石不断追求自身的超越与社会共同发展」理念，积极寻求商业银行科学发展之路，大力倡导绿色金融，密切关注民生问题，持续投入社会公益，以负责任的优秀企业公民身份，努力为股东、客户、员工及社会创造更多价值。2010年度，本行每股社会贡献值为人民币2.34元(2009年度为人民币2.20元)。

(一) 积极推进「绿色信贷」

2010年是本行开展「绿色信贷」工程推进的第三年。本行继续将绿色环保理念贯穿于信贷经营管理活动，不断创新绿色信贷管理模式和调控手段，多措并举深入推进「绿色信贷」工程建设，坚决淘汰环保不达标客户，将「绿色信贷」制度和措施推向标准化、精细化，有效促进信贷业务的可持续健康发展。报告期末，本行信贷客户的环保标识分类覆盖比例99.87%，环保标识分类覆盖授信余额比例99.93%。

本行通过新定或修订的制度办法，针对31个具体行业制定分行业的「绿色信贷」管理和操作要求；通过建立严格的环保准入门槛，严密排查「两高一资」项目，对于限制类和淘汰类新建项目，拒绝提供授信支持；对于被新列入淘汰类项目，立即停止对其各类形式的新增授信支持并采取措施收回已发放贷款；同时，采取多种措施有效支持新能源综合利用、节能减排技术产业化、对污染源实施综合治理等项目。2010年末，「两高一资」行业贷款余额人民币1,427.12亿元，在贷款余额中的占比较年初下降0.77个百分点；节能环保项目贷款余额人民币622.14亿元，比年初增加7.61%；CDM(清洁发展机制)项下融资项目已超过30个，授信金额逾人民币100亿元。

(二) 认真落实国家宏观调控政策

本行自觉贯彻国家经济结构调整和发展方式转变的战略，把握信贷投放总量、投向和节奏，持续优化信贷结构，加快在海西经济区、中西部地区的发展，促进区域经济协调发展。2010年末，为支持国家重大项目建设贷款(中央投资项目客户贷款)余额为人民币352.42亿元，比年初增加35.86%；继续加大对西部地区和少数民族集中地区的信贷支持力度，向西部地区贷款投放年末余额人民币2,616.2亿元，比年初增加18.35%；加大对科技创新领域的信贷支持，贷款余额人民币23.4亿元，比年初增加26.49%；通过提高服务效率和创新金融产品方式助推小微企业发展，本行已向2.85万小微企业客户贷款人民币863亿元，比年初增加118.48%。持续加大对保障性住房建设的支持力度。2010年，保障性住房贷款余额人民币173.5亿元，比年初增加123%。

(三) 持续支持「三农」建设

本行从国民经济发展全局和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战略高度，主动响应国家「三农」战略，根据网点设置和金融服务特点，有针对性地采取措施推动「三农」产业发展、社会进步，2010年末，本行涉农贷款余额达人民币3,136.76亿元，较年初增长25.83%，高于全行贷款平均增速。继续发挥金融渠道作用，代理农业保险、能繁母猪保险、化解农村义务教育「普九」偿债资金、新农合作医疗补助资金和家电下乡补贴资金等中央财政专项转移支付人民币38亿元；采取设立村镇银行和发展县域支行的方式，加快布局「三农」网点，提升服务「三农」能力，在全国106个县和县级市设立106个县域机构(含筹建)，控股或参股方式设立了3家村镇银行。

(四) 全力支持世博会

2010年，本行作为上海世博会唯一商业银行全球合作伙伴，以全方位的金融服务和「业务零差错、服务零投诉、安全零事故」的出色表现，圆满助力了一届「成功、精彩、难忘」的盛会。累计为世博大控提供贷款余额逾人民币50亿元，为世博筹集低成本资金人民币100亿元，促进世博建设；在园区内开放使用所有国际主流信用卡和银联卡，布放45处共109台自助机具，设立7家外币代兑点，安装3,800余台POS机具等，实现园区金融支付环境的全面覆盖；选拔900余人组成园区服务团队，打造网点服务、银行卡服务、自助机具维护、信息系统维护、安保后勤、现金储运、外币代兑等7支专业队伍，实现优质的金融服务；通过银行网点、网银、电话银行等渠道代理销售世博门票、特许商品逾人民币43亿元，促进世博运营资金回笼。

(五) 积极投身公益事业

本行关心社会发展，热心慈善捐赠、志愿者活动，积极投身社会公益活动，为构建社会和谐、促进社会进步贡献力量。报告期内，本行通过开展救灾、扶贫、助残、支教，以及赞助上海世博会等项目，对外公益性捐赠及赞助费用总额达人民币1.46亿元。其中，向遭受自然灾害的玉树、舟曲等地区捐款人民币1,840万元；继续开展「通向明天——交通银行残疾青少年助学计划」；向中西部26个省区市的近4,000名贫困残疾学生、全国63所不同阶段特教学校提供助学金和办学补贴；继续在甘肃天祝等贫困县开展定点扶贫和支持新农村建设工作，支持资金人民币733万余元；在全国90%以上的网点总计设立2,300余个「零钱募捐箱」，共收集零钱人民币33.6万元，全部捐赠给中国儿童少年基金会。同时，2010年1月，本行在国内成立金融同业首家「交通银行青年志愿者协会」，积极倡导「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者理念，大力弘扬社会新风。

重要事项

（一）关联交易

报告期末，本行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详见本年度报告「财务报表附注」六。

（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重大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行资产事项

2、重大担保事项

担保业务属于本行日常经营活动过程中常规的表外业务之一。报告期内，除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经营范围内的金融担保业务外，本行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担保事项。

3、重大委托他人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重大委托他人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对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本行作为被告或第三人的未结诉讼涉及的诉讼金额约为人民币13.84亿元，经法律咨询，本行认为该等法律诉讼事项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四）承诺事项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或持有本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股东承诺未履行事项。

（五）本行及本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及本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发生受有权机关调查、司法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中国证监会稽查、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况发生。

(六) 其他重大事项

1、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除另有标明外,人民币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投资金额	占该公司		期末账面价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 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 科目	股份来源
			初始 股权比例	(%)					
600068	葛洲坝	135,080,299.07	1.42		572,460,000.00	—	187,201,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抵债取得
000979	中弘地产	12,494,400.00	1.95		193,444,000.00	—	20,495,2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抵债取得
01798	大唐新能源	133,222,431.13	2.66		120,571,666.91	—	(12,650,764.2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投资取得
00388	香港交易所	2,203,412.56	0.07		116,264,693.23	29,284.47	21,218,553.7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投资取得
02198	中国三江化工	70,731,203.07	4.31		99,443,934.45	—	28,712,731.3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投资取得
03377	远洋地产	136,051,534.61	0.36		88,266,054.15	(42,526,235.07)	5,815,993.4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资产/可供出售金融 资产	投资取得
01193	华润燃气	65,838,893.27	0.38		66,112,155.42	765,490.20	(492,228.0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资产/可供出售金融 资产	投资取得
01428	耀才证券金融	9,703,884.04	7.36		51,906,730.00	—	42,202,845.9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投资取得
00658	中国高速传动	40,056,556.71	0.22		30,837,703.20	—	(21,092,286.3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投资取得
600728	ST新太	6,152,015.00	0.76		29,308,199.46	—	23,156,184.4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抵债取得
	其他	313,354,861.70			258,414,559.86	48,447,187.93	(77,078,651.17)		
	合计	924,889,491.16			1,627,029,696.68	6,715,727.53	217,488,579.17		

注:

- 1、本表为本集团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核算的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 2、报告期损益指该项投资对本集团报告期合并净利润的影响。

2、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除另有标明外,人民币元)

所持对象 名称	投资成本	占该公司		期末账面价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 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 科目	股份来源
		持股数量 (股)	股权比例 (%)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489,500,000.00	101,340,337	10.00	489,500,000.00	17,268,067.50	—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取得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146,250,000.00	112,500,000	3.90	146,250,000.00	3,037,500.00	—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取得
合计	635,750,000.00	213,840,337		635,750,000.00	20,305,567.50	—		

重要事项(续)

3、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除另有标明外,人民币元)

	期初股份数量 (股)	报告期买入/ (卖出) 股份数量 (股)	期末股份 数量 (股)	使用的 资金数量	产生的 投资收益
买入	39,102,000	206,185,696	245,287,696	456,785,691.34	—
卖出	74,365,590	67,891,090	6,474,500	—	115,479,842.94

注：上表所述股份变动情况除本行处置经营过程中取得的抵债股权外，其余均为本行控股子公司买卖上市公司股份所致。

(七) 信息披露索引

编号	标题	披露日期	披露报纸
001	关于牛锡明先生任职资格获监管机构核准的公告	2010-02-12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
002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02-24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
003	关于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0年第一次A股类别及H股类别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0-03-03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
004	关于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0年第一次A股类别及H股类别股东大会的再次通知	2010-03-23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
005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03-31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
006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03-31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
007	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	2010-04-07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
008	关于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0年第一次A股类别及H股类别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告	2010-04-21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
009	董事辞任公告	2010-04-22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
010	关于A股和H股配股方案获中国银监会批复的公告	2010-04-24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
011	2009年度末期分红派息方案实施公告	2010-04-29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
012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04-30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
013	2009年度报告补充公告	2010-04-30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
014	有限售条件(36个月)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2010-05-12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
015	关于A股配股申请获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2010-05-29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
016	2010年度A股配股发行公告	2010-06-07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

编号	标题	披露日期	披露报纸
017	2010年度A股配股网上路演公告	2010-06-07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
018	关于推迟召开2009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	2010-06-09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
019	2010年度A股配股提示性公告	2010-06-10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
020	2010年度A股配股提示性公告	2010-06-11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
021	2010年度A股配股提示性公告	2010-06-17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
022	2010年度A股配股提示性公告	2010-06-18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
023	2010年度A股配股提示性公告	2010-06-21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
024	2010年A股配股发行结果公告	2010-06-23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
025	关于王滨先生任职资格获监管机构核准的公告	2010-06-25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
026	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2010-06-25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
027	2010年度A股配股股份变动及获配股票上市公告	2010-06-28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
028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06-30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
029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07-03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
030	关于召开2009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0-07-06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
031	2010年度H股配股发行结果及配股股份变动公告	2010-07-16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
032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08-19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
033	200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0-08-20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
034	第六届董事会第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08-20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
035	第六届监事会第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08-20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
036	2010年半年度分红派息方案实施公告	2010-09-07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
037	注册资本变更公告	2010-10-09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
038	关于公司章程修订的公告	2010-10-15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
039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10-29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
040	第六届监事会第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10-29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
041	董事任职资格获监管机构核准的公告	2010-11-25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
042	高管任职资格获监管机构核准的公告	2010-12-13	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



责任立业
关爱社会



审计报告

德师报(审)字(11)第P0088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的财务报表，包括2010年12月31日的银行及合并资产负债表、2010年度的银行及合并利润表、银行及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和银行及合并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交通银行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交通银行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交通银行2010年12月31日的银行及合并财务状况以及2010年度的银行及合并经营成果和银行及合并现金流量。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陶坚
姜长征

2011年3月30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项目	附注	年末余额	人民币百万元 年初余额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五、1	586,554	434,996
存放同业款项	五、2	37,223	68,037
拆出资金	五、3	79,610	43,29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五、4	41,312	26,884
衍生金融资产	五、5	4,731	2,37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五、6	146,143	111,337
应收利息	五、7	15,149	12,887
发放贷款和垫款	五、8	2,190,490	1,801,53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9	161,534	131,568
持有至到期投资	五、10	563,721	509,179
应收款项类投资	五、11	42,617	107,604
长期股权投资	五、12	636	526
投资性房地产	五、13	141	124
固定资产	五、14	25,835	23,728
在建工程	五、15	8,076	6,150
无形资产	五、16	1,221	1,1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7	7,341	5,821
其他资产	五、18	39,259	21,940
资产总计		3,951,593	3,309,137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项目	附注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0	1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五、20	600,265	545,839
拆入资金	五、21	98,251	85,72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五、22	9,229	6,468
衍生金融负债	五、5	5,150	2,90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五、23	18,496	21,593
吸收存款	五、24	2,867,847	2,372,055
应付职工薪酬	五、25	6,269	4,744
应交税费	五、26	6,909	5,533
应付利息	五、27	32,715	25,156
预计负债	五、28	635	653
应付债券	五、29	52,000	53,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7	66	35
其他负债	五、30	30,084	20,989
负债合计		3,727,936	3,144,712
股东权益：			
股本	五、31	56,260	48,994
资本公积	五、32	68,876	45,405
盈余公积	五、33	45,052	25,936
一般风险准备	五、34	23,962	18,456
未分配利润	五、35	29,941	26,04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318)	(98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22,773	163,848
少数股东权益	五、36	884	577
股东权益合计		223,657	164,425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3,951,593	3,309,137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106页至第259页的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银行资产负债表

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项目	附注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五、1	586,466	434,989
存放同业款项	五、2	36,014	66,479
拆出资金	五、3	79,610	43,29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五、4	41,084	26,257
衍生金融资产	五、5	4,731	2,37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五、6	146,143	111,337
应收利息	五、7	15,102	12,887
发放贷款和垫款	五、8	2,189,154	1,801,99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9	158,784	130,641
持有至到期投资	五、10	563,393	509,020
应收款项类投资	五、11	42,349	107,419
长期股权投资	五、12	8,725	6,187
投资性房地产	五、13	141	124
固定资产	五、14	25,284	23,145
在建工程	五、15	8,076	6,150
无形资产	五、16	1,203	1,1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7	7,372	5,864
其他资产	五、18	7,980	5,607
资产总计		3,921,611	3,294,908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0	1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五、20	602,226	547,291
拆入资金	五、21	75,851	73,71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五、22	9,229	6,468
衍生金融负债	五、5	5,150	2,90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五、23	18,496	21,593
吸收存款	五、24	2,867,983	2,372,759
应付职工薪酬	五、25	6,072	4,581
应交税费	五、26	6,745	5,381
应付利息	五、27	32,614	25,124
预计负债	五、28	635	653
应付债券	五、29	50,000	53,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7	13	9
其他负债	五、30	25,080	18,125
负债合计		3,700,114	3,131,621
股东权益：			
股本	五、31	56,260	48,994
资本公积	五、32	68,690	45,200
盈余公积	五、33	45,052	25,936
一般风险准备	五、34	23,962	18,456
未分配利润	五、35	28,851	25,69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318)	(989)
股东权益合计		221,497	163,287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3,921,611	3,294,908

合并利润表

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项目	附注	人民币百万元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已重述)
一、营业收入		104,234	80,937
利息净收入	五、37	84,995	66,564
利息收入	五、37	141,905	116,639
利息支出	五、37	(56,910)	(50,07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五、38	14,479	11,39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五、38	17,076	13,41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五、38	(2,597)	(2,015)
投资收益/(损失)	五、39	747	1,39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五、40	(71)	334
汇兑收益/(损失)		650	483
保险业务收入		689	—
其他业务收入		2,745	764
二、营业支出		(54,534)	(42,718)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41	(6,431)	(5,147)
业务及管理费	五、42	(32,435)	(26,043)
资产减值损失	五、43	(12,533)	(10,896)
保险业务支出		(599)	—
其他业务成本		(2,536)	(63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700	38,219
加：营业外收入	五、44	509	525
减：营业外支出	五、45	(255)	(50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9,954	38,240
减：所得税费用	五、46	(10,782)	(8,02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172	30,21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042	30,075
少数股东损益		130	136
六、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五、47	0.73	0.59
七、其他综合收益	五、48	(1,931)	(1,594)
八、综合收益总额		37,241	28,61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7,123	28,43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8	179

银行利润表

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项目	附注	人民币百万元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101,313	79,234
利息净收入	五、37	84,037	66,067
利息收入	五、37	140,423	115,888
利息支出	五、37	(56,386)	(49,82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五、38	13,372	10,42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五、38	15,763	12,26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五、38	(2,391)	(1,842)
投资收益/(损失)	五、39	705	1,32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五、40	(56)	283
汇兑收益/(损失)		679	484
其他业务收入		2,576	652
二、营业支出		(52,708)	(41,878)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41	(6,336)	(5,068)
业务及管理费	五、42	(31,649)	(25,371)
资产减值损失	五、43	(12,309)	(10,808)
其他业务成本		(2,414)	(63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605	37,356
加：营业外收入	五、44	468	479
减：营业外支出	五、45	(254)	(50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819	37,332
减：所得税费用	五、46	(10,511)	(7,77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308	29,557
六、其他综合收益	五、48	(1,929)	(1,898)
七、综合收益总额		36,379	27,659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项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人民币百万元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550,218	569,004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9	11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2,522	34,166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31,659	106,28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9(1)	13,389	73,7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7,797	783,22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400,515	513,505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32,343	82,348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9,934	47,18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224	11,6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129	14,7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9(2)	117,819	40,0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1,964	709,4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50(1)	(24,167)	73,7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37,046	527,42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510	21,9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6	52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1,862	549,8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7,866	676,69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611	5,39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		173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6,650	682,0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88)	(132,18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2,809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86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000	24,9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809	24,95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	12,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593	11,85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3	3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8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11	23,8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98	1,09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42)	10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599)	(57,234)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8,498	225,732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50(2)	156,899	168,498

银行现金流量表

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项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人民币百万元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550,159	569,125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9	11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2,132	26,208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28,948	104,40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9(1)	11,539	73,0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2,787	772,80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398,718	513,372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31,565	82,344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9,272	46,77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772	11,3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774	14,5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9(2)	103,006	30,7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3,107	699,0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50(1)	(20,320)	73,7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37,034	526,99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497	21,96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5	52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1,816	549,493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8,803	677,35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567	5,3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7,370	682,7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54)	(133,23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2,623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24,9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623	24,95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	12,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540	11,82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7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807	23,8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16	1,1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95)	10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553)	(58,237)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6,938	225,175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50(2)	156,385	166,938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本年金额					外币报表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折算差额	少数股东权益	
一、本年年初余额	48,994	45,405	25,936	18,456	26,046	(989)	577	164,425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39,042	—	130	39,172
(二)其他综合收益	—	(1,590)	—	—	—	(329)	(12)	(1,931)
上述(一)和(二)小计	—	(1,590)	—	—	39,042	(329)	118	37,24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266	25,061	—	—	—	—	242	32,569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7,266	25,090	—	—	—	—	186	32,542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 其他	—	(29)	—	—	—	—	56	27
(四)利润分配	—	—	19,116	5,506	(35,147)	—	(53)	(10,578)
1. 提取盈余公积	—	—	19,116	—	(19,116)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5,506	(5,506)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10,525)	—	(53)	(10,578)
4. 其他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	—	—	—	—	—	—
2. 本年使用	—	—	—	—	—	—	—	—
(七)其他	—	—	—	—	—	—	—	—
三、本年年末余额	56,260	68,876	45,052	23,962	29,941	(1,318)	884	223,657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外币报表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折算差额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本年年初余额	48,994	47,147	16,080	12,574	21,508	(1,094)	433	145,642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30,075	—	136	30,211
(二)其他综合收益	—	(1,742)	—	—	—	105	43	(1,594)
上述(一)和(二)小计	—	(1,742)	—	—	30,075	105	179	28,61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9,856	5,882	(25,537)	—	(35)	(9,834)
1. 提取盈余公积	—	—	9,856	—	(9,856)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5,882	(5,882)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9,799)	—	(35)	(9,834)
4. 其他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	—	—	—	—	—	—
2. 本年使用	—	—	—	—	—	—	—	—
(七)其他	—	—	—	—	—	—	—	—
三、本年年末余额	48,994	45,405	25,936	18,456	26,046	(989)	577	164,425

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本年金额					外币报表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折算差额	股东权益合计
一、本年年初余额	48,994	45,200	25,936	18,456	25,690	(989)	163,287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38,308	—	38,308
(二)其他综合收益	—	(1,600)	—	—	—	(329)	(1,929)
上述(一)和(二)小计	—	(1,600)	—	—	38,308	(329)	36,37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266	25,090	—	—	—	—	32,356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7,266	25,090	—	—	—	—	32,356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3. 其他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19,116	5,506	(35,147)	—	(10,525)
1. 提取盈余公积	—	—	19,116	—	(19,116)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5,506	(5,506)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10,525)	—	(10,525)
4. 其他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其他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年提取	—	—	—	—	—	—	—
2. 本年使用	—	—	—	—	—	—	—
(七)其他	—	—	—	—	—	—	—
三、本年年末余额	56,260	68,690	45,052	23,962	28,851	(1,318)	221,497

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本年年初余额	48,994	47,203	16,080	12,574	21,670	(1,094)	145,427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29,557	—	29,557
(二)其他综合收益	—	(2,003)	—	—	—	105	(1,898)
上述(一)和(二)小计	—	(2,003)	—	—	29,557	105	27,65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3. 其他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9,856	5,882	(25,537)	—	(9,799)
1. 提取盈余公积	—	—	9,856	—	(9,856)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5,882	(5,882)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9,799)	—	(9,799)
4. 其他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其他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年提取	—	—	—	—	—	—	—
2. 本年使用	—	—	—	—	—	—	—
(七)其他	—	—	—	—	—	—	—
三、本年年末余额	48,994	45,200	25,936	18,456	25,690	(989)	163,287

一、公司基本情况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银行」)系经国务院国发(1986)81号《国务院关于重新组建交通银行的通知》和中国人民银行银发(1987)40号《关于贯彻执行国务院〈关于重新组建交通银行的通知〉的通知》批准，于1987年4月重新组建成立的股份制商业银行，总部设在上海。

本银行持有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发的B0005H131000001号《金融许可证》，本银行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100000000005954，注册资本人民币56,260百万元，法定代表人为胡怀邦。

2005年6月及2007年4月，本银行分别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和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分别于2005年7月6日及2007年5月15日在香港联合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号分别为3328及601328。

截止2010年12月31日，本银行设有127家境内机构，其中省分行30家，直属分行7家，省辖行90家，在全国190多个大中城市设立2,643个营业网点。另设有11家境外机构，包括香港分行、纽约分行、东京分行、新加坡分行、首尔分行、法兰克福分行、澳门分行、胡志明分行(筹)，以及伦敦代表处、悉尼代表处和台北代表处。本银行对境内分支机构实行以省为界进行管理，总体架构为：总行—省分行(直属分行)—省辖分(支)行三级。

本银行主要经营范围包括：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经营结汇、售汇业务及境外机构所在有关监管机构所批准经营的业务。

本银行境内外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包括：证券业务、保险业务、基金管理业务、信托业务及金融租赁业务等。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银行及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执行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

此外，本集团还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投资性房地产及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银行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银行于2010年12月31日的银行及合并财务状况以及2010年度的银行及合并经营成果和银行及合并现金流量。

3.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续)

4.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集团境内机构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集团境内机构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境外机构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集团的企业合并均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5.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及商誉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指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和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当期投资收益。

购买方在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作为一项资产确认为商誉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报，并按照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即，自购买日起将商誉的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到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如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到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商誉减值损失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且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续)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能够决定另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

对于本集团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丧失控制权的日期)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自购买日(取得控制权的日期)起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

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银行不一致，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已按照银行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必要的调整。

本银行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的所有重大账目及交易于合并时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交易核算，调整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的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8.1 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为了规避外汇风险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按套期会计方法处理；(2)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如股票)产生的汇兑差额以及可供出售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续)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续)

8.1 外币业务(续)

编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列入股东权益「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8.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编制财务报表时，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的股东权益项目按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所有项目及反映利润分配发生额的项目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以「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单独列示。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股东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 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9.1 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9.2 实际利率法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集团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9.3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9.3.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均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1)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2)初始确认时即属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属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交易性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9.3.2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9.3.3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集团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发放贷款和垫款、应收款项类投资、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9.3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续)

9.3.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分别计入利息收入和投资收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9.4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各项事项：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本集团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 (7)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9)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9.4 金融资产减值(续)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按照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风险)，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但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计入资本公积，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一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减值损失的金额为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此类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9.5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本集团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9.5 金融资产的转移(续)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9.6 金融负债/权益工具的确认及金融负债的分类及计量

本集团将发行的金融工具根据该金融工具合同安排的实质以及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确认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9.6.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负债：(1)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回购；(2)初始确认时即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资产组合进行管理；(3)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可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和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本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负债所在的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9.6.2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9.6.3 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保证人和债权人约定，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保证人按照约定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责任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以公允价值减直接归属的交易费用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9.7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9.8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利率衍生工具、货币衍生工具等。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9.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10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股东权益。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0. 长期股权投资

10.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对于多次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续)

10.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0.2.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此外，银行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10.2.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与其他投资方对其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除非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10.2.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部分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续)

10.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10.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1.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而且本集团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能够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估计，因此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确定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时，本集团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无法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的，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最近交易价格，并考虑交易情况、交易日期、所在区域等因素，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或基于预计未来获得的租金收益和有关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2. 固定资产

12.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续)

12. 固定资产(续)

12.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5年-50年	3%	1.94%-3.88%
电子设备	3年	3%	32.33%
交通工具	4-8年	3%	12.13%-24.25%
器具及设备	5-11年	3%	8.82%-19.40%
固定资产装修	两次装修期间与尚可使用年限两者孰短	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12.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2.4 其他说明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3.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续)

14. 无形资产

14.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计算机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按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14.2 研究与开发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具有确定的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4.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5.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续)

16.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1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根据协议承诺将于未来某确定日期返售的金融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确认。买入该等资产所支付的成本，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列示。买入价与返售价之间的差额在协议期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收入。

16.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根据协议承诺将于未来某确定日期回购的已售出的金融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终止确认。出售该等资产所得的款项，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列示。售价与回购价之间的差额在协议期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支出。

17.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则以预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8. 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8.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集团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集团的股份支付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18.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授予的股份期权采用二项式期权定价模型定价，具体参见附注七。

19. 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保险合同准备金分别由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组成。保险合同准备金以本集团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余额在「其他负债」项目列示，提取的保险合同准备金支出在「保险业务支出」项目列示。

20. 利息收入和支出

利息收入和支出按照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并计入当期损益。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的，也可按合同利率计算。

2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服务提供时按权责发生制确认。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续)

22. 保险业务收入

保险业务收入主要包括保费收入等，保费收入于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与保险合同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3.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4.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24.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24.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集团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续)

24.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24.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5. 受托及代理业务

本集团的受托业务主要为受托贷款及受托、代理投资。受托贷款是指由客户(作为委托人)提供资金，由本集团(作为受托人)按照委托人确定的贷款对象、用途、金额、期限、利率而代理发放、监督、使用并由本集团协助收回的贷款，其风险由委托人承担，本集团只收取手续费。本集团实际收到委托人提供的资金列入受托贷款资金项目，根据委托人意愿发放贷款时按照实际发放或投出金额计入受托贷款项目。代理理财由委托人提供资金，本集团以资金代理人的身份在约定期间、约定的范围代委托人进行投资。本集团仅收取手续费，不承担与代理理财产品相关的主要风险。上述代理理财产品及到期将该等资产返还给委托人的义务在资产负债表表外核算。期末，受托资金与受托贷款项目及受托、代理投资以相抵后的净额列示。

26.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26.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6.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在「其他资产」项目列示。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续)

27. 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27.1 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资产负债表日，抵债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时，对抵债资产计提跌价准备。

抵债资产处置时，取得的处置收入与抵债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营业外收入或支出。

取得抵债资产后转为自用的，按转换日抵债资产的账面余额结转。已计提抵债资产跌价准备的，同时结转跌价准备。

27.2 职工薪酬

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外，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境内分支机构2009年1月1日以后退休的员工参加本集团设立的年金计划，本集团按员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缴款，相应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为境内分支机构2008年12月31日前离退休的员工支付补充退休福利，本集团根据精算结果确认本集团的负债，相关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为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集团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休养的员工支付其自内部退养日起至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期间的各项福利费用。该等福利费用在内部退养计划实施日按其预计未来现金流折现计算，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折现额进行复核，相关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8.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及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本集团在运用附注二所描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本集团对没有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本集团使用的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期权定价模型等。本集团需对诸如自身和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这些相关因素假设的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续)

28.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及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续)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认定

本集团将符合条件的有固定或可确定还款金额和固定到期日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归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进行此项归类工作需涉及大量的判断。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本集团会对其持有该类债券至到期日的意愿和能力进行评估。除特定情况外(例如在接近到期日时出售金额不重大的债券)，如果本集团未能将这些债券持有至到期日，则须将全部该类债券重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贷款和垫款的减值

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贷款进行减值准备的评估。对于组合中单笔贷款的现金流尚未发现减少的贷款组合，本集团对该组合是否存在预计未来现金流减少的迹象进行判断，以确定是否需要计提减值准备。对具有相近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和客观减值证据的贷款组合资产，本集团采用此类似资产的历史损失经验作为测算该贷款组合未来现金流的基础。本集团会定期审阅对未来现金流的金额和时间进行估计所使用的方法和假设，以减少估计贷款减值损失和实际贷款减值损失情况之间的差异。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发生减值时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本集团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预计负债

本集团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定预计负债时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集团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保险合同准备金的精算假设

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准备金依据本集团对于未来给付、保费、相关费用的合理估计并考虑风险边际而确定。合理估计所采用的死亡率、发病率、退保率、折现率和费用假设根据最新的经验分析以及当前和未来的预期而确定。对于由于未来给付、保费、相关费用等现金流的不确定性而带来的负债的不确定性，通过风险边际进行反映。

与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准备金相关的剩余边际，以保单生效年度的假设，包括死亡率、发病率、退保率、折现率和费用假设确定，在预期保险期间内摊销。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续)

28.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及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续)

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政府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三、主要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营业税	应税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营业税额	1%-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 其他说明

2.1 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本银行境内分支机构及主要子公司的所得缴纳企业所得税，税率25%。

本银行境外分支机构及主要子公司分别按照当地税率在当地缴纳企业所得税，境外与境内税率差异部分由总行统一补缴。

根据《跨省市总分机构企业所得税分配及预算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08]10号)及《跨地区经营汇总纳税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暂行办法》(国税发[2008]28号)的规定，本银行境内分支机构实行「统一计算、分级管理、就地预缴、汇总清算、财政调库」的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办法。

企业所得税的税前扣除项目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2.2 营业税

本银行境内分支机构及主要子公司按应税营业额缴纳营业税，营业税税率为5%。营业税实行就地缴纳的办法，由境内分支机构及主要子公司向当地税务部门申报缴纳营业税。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 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百万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 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 对子公司 净投资的 其他项目 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 合并报表	少数 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中用于冲减少数 股东损益的金额
交银金融租赁 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 松涛路80号3号楼6楼	金融业	人民币4,000	融资租赁业务	人民币4,000	—	100	100	是	—	—
交银金凤凰(上海) 飞机租赁 有限公司 ⁽¹⁾	全资子公司	上海市浦东 机场综合保税区 闻居路1333号A区830-E室	金融业	人民币5	融资租赁业务	人民币5	—	100	100	是	—	—
交银太平洋(上海) 船舶租赁 有限公司 ⁽¹⁾	全资子公司	上海市洋山 保税港区顺通路5号 上海深水港 商务广场A座015A室	金融业	人民币5	融资租赁业务	人民币5	—	100	100	是	—	—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上海银城中路188号 交银金融大厦二层	金融业	人民币200	证券投资 基金管理	人民币130	—	65	65	是	人民币424	—
大邑交银兴民村镇 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大邑县 晋原镇迎春广场18-B号	金融业	人民币60	存贷款、 结算业务等	人民币37	—	61	61	是	人民币25	—
浙江安吉交银村镇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安吉县递铺镇 浦源大道754-766号	金融业	人民币150	存贷款、 结算业务等	人民币77	—	51	51	是	人民币72	—
交通银行大连分行 房屋开发公司	全资子公司	大连市中山区民生街1号	房地产	人民币7	房地产开发	人民币20	—	100	100	是	—	—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 华通建设发展 有限公司 ⁽¹⁾	全资子公司	大连开发区哈尔滨路3号	房地产	人民币9	三级房地产开发	人民币7	—	100	100	是	—	—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 华通经营管理 公司 ⁽¹⁾	全资子公司	大连开发区华通工业园	商务服务业	人民币1	工业厂房管理	人民币1	—	100	100	是	—	—
交银国际控股 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香港中环德辅道中121号 远东发展大厦201-2室	金融业	港币2,000	代客买卖股票及 证券业务	港币2,000	—	100	100	是	—	—
中国交银保险 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香港湾仔 告士打道231-235号 交通银行大厦16楼	金融业	港币400	经营代客购买 各项保险业务	港币400	—	100	100	是	—	—
交通财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香港中环 德辅道中121号 远东发展大厦1楼	金融业	港币90	接受存款、 提供金融服务 予客户	港币90	—	100	100	是	—	—
交通银行(代理人) 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香港中环德辅道中121号 远东发展大厦1楼	商务服务业	港币0.2	对客户提供代理 人专业服务	港币0.2	—	100	100	是	—	—
交通银行信托 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香港中环德辅道中121号 远东发展大厦1楼	金融业	港币50	提供信托 专业服务	港币50	—	100	100	是	—	—
进佳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香港中环德辅道中121号 远东发展大厦1楼	商务服务业	港币0.001	物业投资	港币0.000002	—	100	100	是	—	—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1. 子公司情况(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百万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 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 对子公司 净投资的 其他项目 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 合并报表	少数 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中用于冲减少数 股东损益的金额
侨辉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香港中环德辅道中121号 远东发展大厦1楼	商务服务业	港币5	投资物业及 投资国内 联营公司	港币3	—	100	100	是	—	—
侨通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香港中环德辅道中121号 远东发展大厦1楼	商务服务业	港币50	持有物业	港币50	—	100	100	是	—	—
预展投资有限公司 ⁽¹⁾	全资子公司	香港中环德辅道中121号 远东发展大厦1楼	商务服务业	港币0.01	投资国内联营	港币0.000002	—	100	100	是	—	—
愉盈有限公司 ⁽¹⁾	全资子公司	香港中环德辅道中121号 远东发展大厦1楼	商务服务业	港币0.01	物业投资	港币0.01	—	100	100	是	—	—
科锐尔电脑(深圳) 有限公司 ⁽¹⁾	全资子公司	中国广东省 深圳市福田区 万利工业 大厦二期西座	信息技术及 通信服务	美元3	电脑软/硬件· 电子仪器及 通讯网络开发	人民币40	—	100	100	是	—	—
创城有限公司 ⁽¹⁾	全资子公司	香港中环德辅道中121号 远东发展大厦1楼	商务服务业	港币0.01	物业投资	港币0.01	—	100	100	是	—	—
捷英秘书有限公司 ⁽¹⁾	全资子公司	香港中环德辅道中121号 远东发展大厦1楼	商务服务业	港币5	秘书服务	港币2	—	100	100	是	—	—
亿健有限公司 ⁽¹⁾	全资子公司	香港中环德辅道中121号 远东发展大厦1楼	商务服务业	港币0.01	物业发展	港币0.01	—	100	100	是	—	—
创企有限公司 ⁽¹⁾	全资子公司	香港中环德辅道中121号 远东发展大厦1楼	商务服务业	港币0.01	物业发展	港币0.0001	—	100	100	是	—	—
交银国际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¹⁾	全资子公司	香港中环德辅道中121号 远东发展大厦201-2室	金融业	港币100	证券业务	港币5	—	100	100	是	—	—
交银国际证券 有限公司 ⁽¹⁾	全资子公司	香港中环德辅道中121号 远东发展大厦201-2室	金融业	港币880	证券业务	港币510	—	100	100	是	—	—
交银国际(亚洲) 有限公司 ⁽¹⁾	全资子公司	香港中环德辅道中121号 远东发展大厦201-2室	金融业	港币20	证券业务	港币10	—	100	100	是	—	—
交银国际(上海) 股权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¹⁾	全资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 世纪大道8号 上海国金中心 汇丰银行大楼1011-12室	金融业	美元10	证券业务	美元10	—	100	100	是	—	—
汕头交通银行房地产 开发公司 ⁽²⁾	实质控制	汕头市金湾庄西区 42幢105号	房地产	人民币5	房地产开发	—	—	100	100	是	—	—
大庆高新技术产业 开发区交银劳动 服务公司 ⁽²⁾	实质控制	大庆市高新技术开发区	商务服务业	人民币3	劳务中介	—	—	100	100	是	—	—
上海交银服务企业 管理服务 有限公司 ⁽²⁾	实质控制	上海市仙霞路18号	商务服务业	人民币3	中介服务· 物业管理等	—	—	100	100	是	—	—

(1) 该等公司系本银行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2) 该等公司系本银行通过职工集资、工会投资等形式兴办的各类经济实体。本银行对该等经济实体虽不具有股权投资余额，但能够对其直接或间接实施控制。截止2010年12月31日，本银行尚有该等经济实体3家，主要从事劳动服务、物业管理等业务，经营规模相对较小。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1. 子公司情况(续)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人民币百万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年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武汉市江汉区建设大道947号瑞通广场B座16-17层	金融业	人民币1,200	信托业务	人民币1,220	—	85	85	是	人民币206	—
交银康联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上海市浦东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第21层	金融业	人民币500	保险业务	人民币428	—	62.5	62.5	是	人民币157	—

注：本集团于2010年1月出资人民币196百万元收购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持有的中保康联人寿保险有限公司51%的股权，并将其更名为交银康联人寿保险有限公司。2010年6月，本集团出资人民币45百万元收购了澳大利亚康联集团持有的交银康联人寿保险有限公司11.5%的股权，并于当月与澳大利亚康联集团分别按62.5%和37.5%的持股比例向交银康联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187百万元和113百万元。

(3) 本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净资产	本年净利润
交银康联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417	(20)
浙江安吉交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7	(3)
交银金凤凰(上海)飞机租赁有限公司	5	—
交银太平洋(上海)船舶租赁有限公司	5	—
交银国际(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6	—

(4) 本年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	人民币百万元	
	商誉金额	商誉计算方法
交银康联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122	见附注十一、1(2)

2. 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本集团境外经营主体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的股东权益项目按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所有项目及反映利润分配发生额的项目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美元、日元、欧元、港币、英镑对人民币汇率按照国家外汇管理局发布的中间价确定。美元、日元、欧元、港币、英镑以外的其他货币对人民币的汇率，根据美元对人民币的基准汇率和国家外汇管理局提供的美元对其他主要外币的汇率进行套算，按照套算后的汇率作为折算汇率。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本集团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数	年初数
库存现金	13,298	11,797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466,158	334,535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100,670	85,265
存放中央银行的其他款项	6,428	3,399
合计	586,554	434,996

本银行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数	年初数
库存现金	13,288	11,796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466,095	334,530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100,655	85,264
存放中央银行的其他款项	6,428	3,399
合计	586,466	434,989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系指本银行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一般性存款的存款准备金，包括人民币存款准备金和外汇存款准备金，该准备金不能用于日常业务，未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不得动用。一般性存款系指本银行吸收的机关团体存款、财政预算外存款、个人储蓄存款、单位存款、委托资金净额及其他各项存款。2010年12月31日本银行适用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19%（2009年12月31日：15.5%），外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5%（2009年12月31日：5%）。中国人民银行对缴存的外汇存款准备金不计付利息。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系本银行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超出法定准备金的款项，主要用于资金清算、头寸调拨等。

存放中央银行的其他款项主要系缴存央行财政性存款。缴存央行财政性存款系指本银行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的财政存款，包括本银行代办的中央预算收入、地方国库存款等。中国人民银行对境内机构缴存的财政性存款不计付利息。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 存放同业款项

本集团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数	年初数
境内存放同业款项	24,917	64,100
境外存放同业款项	12,306	3,937
合计	37,223	68,037

本银行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数	年初数
境内存放同业款项	23,900	63,903
境外存放同业款项	12,114	2,576
合计	36,014	66,479

存放于持本银行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余额如下:

本集团及本银行

单位名称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数	年初数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228	33
合计	228	33

3. 拆出资金

本集团及本银行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数	年初数
拆放其他银行		
— 拆放境内银行	42,310	10,267
— 拆放境外银行	16,415	19,480
拆放非银行金融机构		
— 拆放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	20,885	13,550
小计	79,610	43,297
减: 拆出资金减值准备	—	—
拆出资金账面价值	79,610	43,297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 拆出资金(续)

向持本银行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拆出资金的余额如下：

本集团及本银行

单位名称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数	年初数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174	205
合计	174	205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数	年初数
政府债券及央行票据	7,529	3,482
公共实体债券	2,961	2,590
金融机构债券	11,811	12,380
公司债券	18,844	7,968
权益投资	167	464
合计	41,312	26,884

本银行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数	年初数
政府债券及央行票据	7,529	3,482
公共实体债券	2,961	2,590
金融机构债券	11,750	12,217
公司债券	18,844	7,968
合计	41,084	26,257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均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2) 证券发行主体为持本银行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余额如下：

本集团及本银行

单位名称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数	年初数
财政部—国债	2,345	1,711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金融机构债券	152	—
合计	2,497	1,711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及本银行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234,836	1,281	(1,752)	152,656	1,339	(1,586)
货币衍生工具	549,996	3,450	(3,397)	357,328	1,031	(1,319)
其他衍生工具	760	—	(1)	376	—	(2)
合计	785,592	4,731	(5,150)	510,360	2,370	(2,907)

与持本银行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间交易的衍生金融工具名义金额及公允价值列示如下:

本集团及本银行

单位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净额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净额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45,196	(222)	34,775	(68)
合计	45,196	(222)	34,775	(68)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及本银行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证券				
其中: 国债		22,418		6,451
金融债券		41,294		22,543
其他债券		20,607		20,358
贷款		4,621		10,459
票据		57,203		51,526
减: 坏账准备		—		—
合计		146,143		111,337

与持本银行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余额如下:

本集团及本银行

单位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200		—
合计		200		—

7. 应收利息

(1) 按性质列示

本集团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利息	253	541	(418)	376
持有至到期投资利息	7,312	18,032	(17,529)	7,815
发放贷款及垫款利息	2,994	99,882	(97,898)	4,97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利息	1,142	3,023	(2,769)	1,396
应收款项类投资利息	748	618	(1,318)	48
其他应收利息	438	11,279	(11,181)	536
合计	12,887	133,375	(131,113)	15,149

本银行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利息	253	541	(418)	376
持有至到期投资利息	7,312	17,972	(17,471)	7,813
发放贷款及垫款利息	2,994	99,700	(97,717)	4,97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利息	1,142	2,972	(2,762)	1,352
应收款项类投资利息	748	618	(1,318)	48
其他应收利息	438	11,238	(11,140)	536
合计	12,887	133,041	(130,826)	15,102

(2) 应收持本银行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利息余额如下:

本集团及本银行

单位名称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数	年初数
财政部	2,812	2,679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6	1
合计	2,818	2,680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8. 发放贷款和垫款

(1) 贷款和垫款按个人和企业分布情况

本集团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数	年初数
个人贷款和垫款		
— 信用卡	43,561	30,693
— 住房及商铺	297,495	224,975
— 其他	76,869	54,970
小计	417,925	310,638
企业贷款和垫款		
— 贷款	1,654,531	1,368,315
— 贴现	57,074	101,872
— 其他	107,397	58,489
小计	1,819,002	1,528,676
贷款和垫款总额	2,236,927	1,839,314
减：贷款损失准备	(46,437)	(37,776)
其中：个别方式评估	(14,604)	(14,998)
组合方式评估	(31,833)	(22,778)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2,190,490	1,801,538

本银行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数	年初数
个人贷款和垫款		
— 信用卡	43,561	30,693
— 住房及商铺	297,495	224,975
— 其他	74,528	53,697
小计	415,584	309,365
企业贷款和垫款		
— 贷款	1,655,529	1,370,045
— 贴现	57,074	101,872
— 其他	107,397	58,489
小计	1,820,000	1,530,406
贷款和垫款总额	2,235,584	1,839,771
减：贷款损失准备	(46,430)	(37,775)
其中：个别方式评估	(14,604)	(14,998)
组合方式评估	(31,826)	(22,777)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2,189,154	1,801,996

截止2010年12月31日及2009年12月31日，发放贷款和垫款中无应收持本银行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贷款和垫款。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8.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2) 发放贷款按行业分布情况如下：

本集团

行业	年末数	比例 (%)	人民币百万元	
			年初数 (已重述)	比例 (%)
采矿业	40,223	1.80	31,230	1.70
制造业	438,220	19.59	378,694	20.59
— 石油化工	93,525	4.18	82,319	4.48
— 电子	44,993	2.01	38,132	2.07
— 钢铁	45,568	2.04	40,109	2.18
— 机械	68,911	3.08	56,766	3.09
— 纺织及服装	29,560	1.32	27,918	1.52
— 其他制造业	155,663	6.96	133,450	7.25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38,707	6.20	141,628	7.70
建筑业	68,337	3.05	55,387	3.01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07,422	13.74	226,757	12.33
电信、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9,618	0.43	8,213	0.45
批发和零售业	214,588	9.59	145,278	7.90
住宿和餐饮业	15,746	0.70	13,163	0.72
金融业	37,108	1.66	22,853	1.24
房地产业	142,868	6.39	106,089	5.77
服务业	131,496	5.88	95,151	5.17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63,992	7.33	147,976	8.05
科教文卫	30,192	1.35	27,822	1.51
其他	23,411	1.06	26,563	1.43
贴现	57,074	2.55	101,872	5.54
个人贷款	417,925	18.68	310,638	16.89
贷款和垫款总额	2,236,927	100.00	1,839,314	100.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46,437)		(37,776)	
其中：个别方式评估	(14,604)		(14,998)	
组合方式评估	(31,833)		(22,778)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2,190,490		1,801,538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8.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2) 发放贷款按行业分布情况如下:(续)

本银行

行业	年末数	比例 (%)	人民币百万元	
			年初数 (已重述)	比例 (%)
采矿业	40,223	1.80	31,230	1.70
制造业	437,949	19.59	378,654	20.58
— 石油化工	93,525	4.18	82,319	4.47
— 电子	44,993	2.01	38,132	2.07
— 钢铁	45,568	2.04	40,109	2.18
— 机械	68,911	3.08	56,757	3.09
— 纺织及服装	29,560	1.32	27,918	1.52
— 其他制造业	155,392	6.96	133,419	7.25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38,707	6.20	141,628	7.70
建筑业	68,295	3.06	55,296	3.01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07,422	13.75	226,757	12.33
电信、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9,618	0.43	8,213	0.45
批发和零售业	214,537	9.60	144,992	7.88
住宿和餐饮业	15,746	0.70	13,163	0.72
金融业	38,471	1.72	24,186	1.31
房地产业	143,024	6.40	106,799	5.81
服务业	131,496	5.88	95,120	5.17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63,992	7.34	147,976	8.04
科教文卫	30,189	1.35	27,822	1.51
其他	23,257	1.04	26,698	1.43
贴现	57,074	2.55	101,872	5.54
个人贷款	415,584	18.59	309,365	16.82
贷款和垫款总额	2,235,584	100.00	1,839,771	100.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46,430)		(37,775)	
其中：个别方式评估	(14,604)		(14,998)	
组合方式评估	(31,826)		(22,777)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2,189,154		1,801,996	

本集团为提高贷款精细化管理水平，于本年度根据国家有关标准对贷款行业分类进行了调整，并对上年同期数据进行了重述。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8.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3) 贷款和垫款按地区分布情况如下：

本集团

项目	年末数	比例 (%)	人民币百万元	
			年初数	比例 (%)
华北(注1)	422,830	18.90	332,812	18.10
东北(注2)	110,034	4.92	90,882	4.94
华东(注3)	926,071	41.40	782,286	42.53
华中及华南(注4)	424,785	18.99	360,322	19.59
西部(注5)	206,079	9.21	172,251	9.36
海外(注6)	147,128	6.58	100,761	5.48
贷款和垫款总额	2,236,927	100.00	1,839,314	100.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46,437)		(37,776)	
其中：个别方式评估	(14,604)		(14,998)	
组合方式评估	(31,833)		(22,778)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2,190,490		1,801,538	

本银行

项目	年末数	比例 (%)	人民币百万元	
			年初数	比例 (%)
华北(注1)	422,830	18.91	332,812	18.09
东北(注2)	110,034	4.92	90,882	4.94
华东(注3)	925,668	41.41	782,286	42.52
华中及华南(注4)	424,255	18.98	360,242	19.58
西部(注5)	205,816	9.21	172,141	9.36
海外(注6)	146,981	6.57	101,408	5.51
贷款和垫款总额	2,235,584	100.00	1,839,771	100.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46,430)		(37,775)	
其中：个别方式评估	(14,604)		(14,998)	
组合方式评估	(31,826)		(22,777)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2,189,154		1,801,996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8.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3) 贷款和垫款按地区分布情况如下:(续)

注:

- (1) 包括北京市、天津市、河北省、山西省及内蒙古自治区
- (2) 包括辽宁省、吉林省及黑龙江省
- (3) 包括上海市、江苏省、浙江省、安徽省、福建省、江西省及山东省
- (4) 包括河南省、湖南省、湖北省、广东省、广西壮族自治区及海南省
- (5) 包括重庆市、四川省、贵州省、云南省、陕西省、甘肃省、青海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及宁夏回族自治区
- (6) 包括香港、纽约、新加坡、东京、首尔、法兰克福及澳门

(4) 贷款和垫款按合同约定期限及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如下:

本集团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年末数			合计
	1年以内 (含1年)	1年至5年 (含5年)	5年以上	
信用贷款	248,801	230,966	168,303	648,070
保证贷款	295,594	211,592	105,082	612,268
附担保物贷款	303,115	261,358	412,116	976,589
其中:抵押贷款	171,459	219,273	340,605	731,337
质押贷款	131,656	42,085	71,511	245,252
贷款和垫款总额	847,510	703,916	685,501	2,236,927
减:贷款损失准备				(46,437)
其中:个别方式评估				(14,604)
组合方式评估				(31,833)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2,190,490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年初数			合计
	1年以内 (含1年)	1年至5年 (含5年)	5年以上	
信用贷款	203,612	194,125	121,338	519,075
保证贷款	226,154	180,033	86,543	492,730
附担保物贷款	308,449	219,411	299,649	827,509
其中:抵押贷款	135,090	184,031	251,816	570,937
质押贷款	173,359	35,380	47,833	256,572
贷款和垫款总额	738,215	593,569	507,530	1,839,314
减:贷款损失准备				(37,776)
其中:个别方式评估				(14,998)
组合方式评估				(22,778)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801,538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8.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4) 贷款和垫款按合同约定期限及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如下:(续)

本银行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年末数			合计
	1年以内 (含1年)	1年至5年 (含5年)	5年以上	
信用贷款	248,742	232,328	168,303	649,373
保证贷款	295,065	211,589	105,081	611,735
附担保物贷款	301,158	261,207	412,111	974,476
其中:抵押贷款	171,774	219,122	340,600	731,496
质押贷款	129,384	42,085	71,511	242,980
贷款和垫款总额	844,965	705,124	685,495	2,235,584
减:贷款损失准备				(46,430)
其中:个别方式评估				(14,604)
组合方式评估				(31,826)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2,189,154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年初数			合计
	1年以内 (含1年)	1年至5年 (含5年)	5年以上	
信用贷款	203,650	195,237	121,338	520,225
保证贷款	225,966	180,032	86,543	492,541
附担保物贷款	307,945	219,411	299,649	827,005
其中:抵押贷款	135,923	184,031	251,816	571,770
质押贷款	172,022	35,380	47,833	255,235
贷款和垫款总额	737,561	594,680	507,530	1,839,771
减:贷款损失准备				(37,775)
其中:个别方式评估				(14,998)
组合方式评估				(22,777)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801,996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8.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5) 逾期贷款总额如下:

本集团及本银行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年末数				合计
	逾期1天 至90天 (含90天)	逾期90天 至360天 (含360天)	逾期360天 至3年 (含3年)	逾期3年 以上	
信用贷款	1,706	792	1,753	872	5,123
保证贷款	595	686	2,426	2,720	6,427
附担保物贷款	2,313	1,896	2,475	2,677	9,361
其中:抵押贷款	2,276	1,894	2,235	2,412	8,817
质押贷款	37	2	240	265	544
合计	4,614	3,374	6,654	6,269	20,911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年初数				合计
	逾期1天 至90天 (含90天)	逾期90天 至360天 (含360天)	逾期360天 至3年 (含3年)	逾期3年 以上	
信用贷款	1,150	1,685	2,230	823	5,888
保证贷款	544	1,808	2,481	2,760	7,593
附担保物贷款	3,059	3,022	3,713	2,668	12,462
其中:抵押贷款	2,986	2,989	3,341	2,567	11,883
质押贷款	73	33	372	101	579
合计	4,753	6,515	8,424	6,251	25,943

(6) 贷款损失准备

本集团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10年度		合计
	个别方式评估	组合方式评估	
年初余额	14,998	22,778	37,776
本年计提	3,146	9,100	12,246
本年核销	(3,142)	—	(3,142)
本年转入/转出	(388)	—	(388)
— 收回原转销贷款和垫款转入	238	—	238
— 贷款价值因折现价值上升转出	(626)	—	(626)
小计	14,614	31,878	46,492
汇率差异	(10)	(45)	(55)
年末余额	14,604	31,833	46,437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8.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 贷款损失准备(续)

本银行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个别方式评估	2010年度	
		组合方式评估	合计
年初余额	14,998	22,777	37,775
本年计提	3,146	9,094	12,240
本年核销	(3,142)	—	(3,142)
本年转入/转出	(388)	—	(388)
— 收回原转销贷款和垫款转入	238	—	238
— 贷款价值因折现价值上升转出	(626)	—	(626)
小计	14,614	31,871	46,485
汇率差异	(10)	(45)	(55)
年末余额	14,604	31,826	46,430

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按类别列示如下

本集团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政府债券及央行票据	45,620	15,674
公共实体债券	2,085	862
金融机构债券	70,299	55,266
公司债券	40,538	57,976
权益投资	2,992	1,790
合计	161,534	131,568

本银行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政府债券及央行票据	45,603	15,674
公共实体债券	2,085	862
金融机构债券	70,010	55,265
公司债券	40,061	57,976
权益投资	1,025	864
合计	158,784	130,641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1) 按类别列示如下(续)

2010年12月31日本集团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为人民币1,383百万元(2009年12月31日:人民币1,284百万元),本银行为人民币1,340百万元(2009年12月31日:人民币1,275百万元)。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参见附注五、19。

截止2010年12月31日,本集团存在限售期限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示如下: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限售期限
对中弘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的权益投资	人民币193百万元	遵守股改承诺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证券发行主体为持本银行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余额如下:

本集团及本银行

单位名称	年末公允价值	人民币百万元 年初公允价值
财政部一国债	10,862	8,127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一金融机构债券	2,197	952
合计	13,059	9,079

10. 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集团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人民币百万元 年初账面余额
政府债券及央行票据	252,940	226,633
公共实体债券	12,085	8,191
金融机构债券	180,063	179,787
公司债券	118,633	94,568
减: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	—
持有至到期投资净值	563,721	509,179
公允价值	556,508	510,464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0. 持有至到期投资(续)

本银行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政府债券及央行票据	252,940	226,633
公共实体债券	12,081	8,188
金融机构债券	179,925	179,716
公司债券	118,447	94,483
减：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	—
持有至到期投资净值	563,393	509,020
公允价值	556,180	510,305

- (1) 上述持有至到期投资中证券发行主体为持本银行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余额如下：

本集团及本银行

单位名称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财政部—国债	213,993	182,619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金融机构债券	133	136
合计	214,126	182,755

11. 应收款项类投资

本集团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数	年初数
政府债券及央行票据		
— 凭证式国债	3,109	5,519
— 定向发行的央行票据(1)	—	49,828
金融机构债券		
— 无活跃市场的人民币金融机构债券	2,975	2,075
— 无活跃市场的外币金融机构债券	132	137
其他应收款项类投资(2)	36,401	50,045
减：债券减值准备	—	—
合计	42,617	107,604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 应收款项类投资(续)

本银行

项目	年末数	人民币百万元 年初数
政府债券及央行票据		
— 凭证式国债	3,109	5,519
— 定向发行的央行票据(1)	—	49,828
金融机构债券		
— 无活跃市场的人民币金融机构债券	2,975	2,075
— 无活跃市场的外币金融机构债券	132	137
其他应收款项类投资(2)	36,133	49,860
减：债券减值准备	—	—
合计	42,349	107,419

- (1) 定向发行的央行票据系中国人民银行分别于2007年及2009年向本集团定向发行的债券，由中央结算公司集中托管，未经中国人民银行许可，不能流通、转让、质押、过户及不能作为本集团债务的抵偿物。该等央行票据期限发行期限为1至3年。该等央行票据已于本年到期兑付。
- (2) 其他应收款项类投资主要为本银行销售的保本型或有可能存在潜在保本责任的理财产品。该等理财产品主要投资于以发放信托贷款为方向的信托计划等。考虑到本银行对理财产品的购买方负有的义务，因此该等投资的相关风险并未转移给理财产品的购买方，故将与该等产品相关的投资及购买方资金存入分别确认为本银行的资产及负债。
- (3) 应收款项类投资中证券发行主体为持本银行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余额如下：

本集团及本银行

单位名称	年末数	人民币百万元 年初数
财政部—国债	3,109	5,519
合计	3,109	5,519

12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如下：

本集团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 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 位表决权 比例 (%)	在被投资单 位持股比例 与表决权比 例不一致的 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 红利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490	380	110	490	10.00	10.00	不适用	—	—	17
中国银联股份 有限公司	成本法	146	146	—	146	3.90	3.90	不适用	—	—	3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10	12	(2)	10				10	—	—
合计		646	538	108	646				10	—	20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续)

(1)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如下:(续)

本银行

人民币百万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 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 位表决权 比例 (%)	在被投资单 位持股比例 与表决权比 例不一致的 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 红利
交银金融租赁 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4,000	2,000	2,000	4,000	100.00	100.00	不适用	—	—	—
交银国际信托 有限公司	成本法	1,220	1,220	—	1,220	85.00	85.00	不适用	—	—	—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 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130	130	—	130	65.00	65.00	不适用	—	—	98
交银国际控股 有限公司	成本法	1,701	1,761	(60)	1,701	100.00	100.00	不适用	—	—	—
中国交银保险 有限公司	成本法	332	343	(11)	332	100.00	100.00	不适用	—	—	—
大邑交银兴民村镇 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37	37	—	37	61.00	61.00	不适用	—	—	—
浙江安吉交银村镇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77	—	77	77	51.00	51.00	不适用	—	—	—
交银康联人寿保险 有限公司	成本法	428	—	428	428	62.50	62.50	不适用	—	—	—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490	380	110	490	10.00	10.00	不适用	—	—	17
中国银联股份 有限公司	成本法	146	146	—	146	3.90	3.90	不适用	—	—	3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194	202	(8)	194				30	—	—
合计		8,755	6,219	2,536	8,755				30	—	118

(2) 本集团及本银行于2010年12月31日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之被投资单位向本集团及本银行转移资金的能力未受到限制。

13. 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及本银行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数			本年减少额			年末数
		购置	自用 房地产转入	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处置	自用房地产 转为	汇率影响	
1. 成本合计	23	—	—	—	—	—	—	23
房屋建筑物	23	—	—	—	—	—	—	23
2. 公允价值变动合计	101	—	—	21	—	—	(4)	118
房屋建筑物	101	—	—	21	—	—	(4)	118
3. 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124	—	—	21	—	—	(4)	141
房屋建筑物	124	—	—	21	—	—	(4)	141

本集团的投资性房地产均为房屋建筑物，采用公允价值核算，公允价值是以活跃市价为基准，并按特定资产性质、地点或状况的任何差异作出必要调整。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均未用于抵押。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4.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本集团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38,525	5,767	(1,594)	42,698	
其中：房屋建筑物	23,086	2,399	(296)	25,189	
电子设备	10,212	1,473	(754)	10,931	
交通工具	574	66	(54)	586	
器具及设备	3,051	668	(195)	3,524	
固定资产装修	1,602	1,161	(295)	2,468	
		本年新增	本年计提		
二、累计折旧	14,797	2	3,307	(1,243)	16,863
其中：房屋建筑物	5,046	—	1,083	(97)	6,032
电子设备	7,042	1	1,484	(723)	7,804
交通工具	393	—	53	(51)	395
器具及设备	1,875	1	440	(184)	2,132
固定资产装修	441	—	247	(188)	500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3,728				25,835
其中：房屋建筑物	18,040				19,157
电子设备	3,170				3,127
交通工具	181				191
器具及设备	1,176				1,392
固定资产装修	1,161				1,968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
其中：房屋建筑物	—	—	—	—	—
电子设备	—	—	—	—	—
交通工具	—	—	—	—	—
器具及设备	—	—	—	—	—
固定资产装修	—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3,728				25,835
其中：房屋建筑物	18,040				19,157
电子设备	3,170				3,127
交通工具	181				191
器具及设备	1,176				1,392
固定资产装修	1,161				1,968

本年新增折旧额人民币3,309百万元，其中，本年因新增子公司合并增加人民币2百万元。

本年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人民币2,729百万元。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4. 固定资产(续)

(1) 固定资产情况(续)

本银行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37,786	5,737	(1,568)	41,955	
其中：房屋建筑物	22,453	2,397	(276)	24,574	
电子设备	10,123	1,452	(752)	10,823	
交通工具	562	64	(54)	572	
器具及设备	3,050	663	(195)	3,518	
固定资产装修	1,598	1,161	(291)	2,468	
		本年新增	本年计提		
二、累计折旧	14,641	—	3,267	(1,237)	16,671
其中：房屋建筑物	4,949	—	1,064	(93)	5,920
电子设备	6,987	—	1,466	(721)	7,732
交通工具	389	—	51	(51)	389
器具及设备	1,875	—	439	(184)	2,130
固定资产装修	441	—	247	(188)	500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3,145				25,284
其中：房屋建筑物	17,504				18,654
电子设备	3,136				3,091
交通工具	173				183
器具及设备	1,175				1,388
固定资产装修	1,157				1,968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
其中：房屋建筑物	—	—	—	—	—
电子设备	—	—	—	—	—
交通工具	—	—	—	—	—
器具及设备	—	—	—	—	—
固定资产装修	—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3,145				25,284
其中：房屋建筑物	17,504				18,654
电子设备	3,136				3,091
交通工具	173				183
器具及设备	1,175				1,388
固定资产装修	1,157				1,968

本年折旧额人民币3,267百万元。

本年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人民币2,729百万元。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4. 固定资产(续)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本集团及本银行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人民币百万元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房屋建筑物	528	产权证正在办理中	2011年-2012年
合计	528		

15. 在建工程

本集团及本银行

(1) 在建工程明细如下：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北京分行航宇大厦营业 办公用房	2,435	—	2,435	2,211	—	2,211
广东省分行本部新营业 办公大楼	926	—	926	—	—	—
天津市分行新大楼	796	—	796	—	—	—
辽宁省分行本部 办公大楼	541	—	541	—	—	—
浙江省分行本部钱江 新城营业办公用房	540	—	540	484	—	484
常州分行新营业 办公大楼	302	—	302	298	—	298
苏州分行新营业 办公用房	168	—	168	137	—	137
江苏省分行营业 办公大楼	157	—	157	97	—	97
云南省分行七彩俊园 办公大楼	145	—	145	—	—	—
上海分行万荣一路20号 分行现金库	121	—	121	117	—	117
其他	1,969	(24)	1,945	2,830	(24)	2,806
合计	8,100	(24)	8,076	6,174	(24)	6,150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5. 在建工程(续)

(2) 重大在建工程变动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年初数	本年增加额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其中：			年末数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北京分行航宇大厦												
营业办公用房	2,556	2,211	224	—	—	95	95	—	—	—	自有	2,435
广东省分行本部												
新营业办公大楼	1,372	—	926	—	—	67	67	—	—	—	自有	926
天津市分行新大楼	914	—	796	—	—	87	87	—	—	—	自有	796
辽宁省分行本部												
办公大楼	765	—	541	—	—	71	71	—	—	—	自有	541
浙江省分行本部												
钱江新城营业办公用房	546	484	56	—	—	99	99	—	—	—	自有	540
常州分行新营业												
办公大楼	345	298	4	—	—	88	88	—	—	—	自有	302
苏州分行新营业												
办公用房	650	137	31	—	—	26	26	—	—	—	自有	168
江苏省分行营业												
办公大楼	660	97	60	—	—	24	24	—	—	—	自有	157
云南省分行七彩												
俊园办公大楼	739	—	145	—	—	20	20	—	—	—	自有	145
上海分行万荣一路												
20号分行现金库	216	117	4	—	—	56	56	—	—	—	自有	121
其他		2,830	1,871	(2,729)	(3)			—	—	—	自有	1,969
合计		6,174	4,658	(2,729)	(3)			—	—			8,100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变动如下：

项目名称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数	计提原因
太原分行府东街96号	16	—	—	16	长时间停建
天津分行大港支行营业办公用房	8	—	—	8	长时间停建
合计	24	—	—	24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6. 无形资产

本集团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 账面余额
	年初 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一、账面原值合计	2,178	381	(489)	2,070
计算机软件	838	381	—	1,219
土地使用权	880	—	(29)	851
世博会协议权利	460	—	(460)	—
二、累计摊销合计	1,027	290	(468)	849
计算机软件	545	146	—	691
土地使用权	134	32	(8)	158
世博会协议权利	348	112	(460)	—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151			1,221
计算机软件	293			528
土地使用权	746			693
世博会协议权利	112			—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计算机软件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世博会协议权利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151			1,221
计算机软件	293			528
土地使用权	746			693
世博会协议权利	112			—

本年摊销额人民币290百万元。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6. 无形资产(续)

本银行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 账面余额
	年初 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一、账面原值合计	2,160	368	(489)	2,039
计算机软件	820	368	—	1,188
土地使用权	880	—	(29)	851
世博会协议权利	460	—	(460)	—
二、累计摊销合计	1,021	283	(468)	836
计算机软件	539	139	—	678
土地使用权	134	32	(8)	158
世博会协议权利	348	112	(460)	—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139			1,203
计算机软件	281			510
土地使用权	746			693
世博会协议权利	112			—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计算机软件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世博会协议权利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139			1,203
计算机软件	281			510
土地使用权	746			693
世博会协议权利	112			—

本年摊销额人民币283百万元。

本集团与上海世博会事务协调局于2006年11月18日签署协议，该局选定本集团为「上海世博会」商业银行行业唯一赞助者，授权本集团按协议规定范围内使用赞助标志、组合标志、授权称谓及其他权益，本集团按协议规定分期支付赞助款，对协议规定的产品和服务享有市场营销推广的权利。该项协议的摊销期于上海世博会结束止。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的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本集团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年末递延 所得税 资产(负债)	年初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年初递延 所得税 资产(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3,498	5,876	20,203	5,054
尚未取得税务批复资产核销	4,269	1,067	3,635	909
已计提尚未发放的工资	4,397	1,096	2,828	706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427	111	537	137
预计负债	635	159	653	163
尚未支付的退休福利	593	148	572	14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336	334	13	3
其他	939	235	360	82
小计	36,094	9,026	28,801	7,19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41)	(140)	(1,333)	(328)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118)	(30)	(101)	(25)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8)	(2)	—	—
其他	(6,303)	(1,579)	(4,264)	(1,058)
小计	(6,970)	(1,751)	(5,698)	(1,411)

本银行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年末递延 所得税 资产(负债)	年初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年初递延 所得税 资产(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3,674	5,920	20,200	5,053
尚未取得税务批复资产核销	4,269	1,067	3,635	909
已计提尚未发放的工资	4,230	1,058	2,661	665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427	111	537	137
预计负债	635	159	653	163
尚未支付的退休福利	593	148	572	14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329	332	13	3
其他	932	231	348	78
小计	36,089	9,026	28,619	7,15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01)	(58)	(1,019)	(264)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118)	(30)	(101)	(25)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8)	(2)	—	—
其他	(6,293)	(1,577)	(4,062)	(1,007)
小计	(6,620)	(1,667)	(5,182)	(1,296)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1) 已确认的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续)

本银行境内分支机构汇总纳税，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了抵销，以净额列示；境外分行亦分别作为纳税主体，将其同一分行的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抵销，以净额列示。当某一境外分行出现递延所得税净资产/净负债时，不与境内分行和其他境外分行递延所得税净负债/净资产进行抵销。本银行境内外子公司分别作为纳税主体，将其同一公司的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抵销，以净额列示。

本集团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本年变动数	上年变动数
年初净额	5,786	4,143
其中：递延所得税资产	5,821	4,147
递延所得税负债	(35)	(4)
本年计入所得税费用的递延所得税净变动数	970	1,090
本年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递延所得税净变动数	519	553
年末净额	7,275	5,786
其中：递延所得税资产	7,341	5,8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66)	(35)

本银行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本年变动数	上年变动数
年初净额	5,855	4,184
其中：递延所得税资产	5,864	4,1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9)	(4)
本年计入所得税费用的递延所得税净变动数	969	1,044
本年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递延所得税净变动数	535	627
年末净额	7,359	5,855
其中：递延所得税资产	7,372	5,8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	(9)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抵销

本年末，本集团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为人民币1,685百万元(2009年12月31日：人民币1,376百万元)；本银行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为人民币1,654百万元(2009年12月31日：人民币1,287百万元)。

(3) 根据对未来经营的预期，本集团认为在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因此确认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8. 其他资产

本集团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数	年初数
其他应收款 ⁽¹⁾	6,724	4,488
预付融资租赁设备款	2,567	848
预付账款	673	435
长期待摊费用 ⁽²⁾	1,110	1,068
抵债资产 ⁽³⁾	262	711
商誉 ⁽⁴⁾	322	200
应收融资租赁款 ⁽⁵⁾	27,409	14,052
存出保证金	155	134
待处理资产 ⁽⁶⁾	37	4
合计	39,259	21,940

本银行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数	年初数
其他应收款 ⁽¹⁾	5,746	3,255
预付账款	673	435
长期待摊费用 ⁽²⁾	1,107	1,068
抵债资产 ⁽³⁾	262	711
存出保证金	155	134
待处理资产 ⁽⁶⁾	37	4
合计	7,980	5,607

(1) 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列示如下：

本集团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6,634	84.57	(72)	6,562	4,796	81.67	(421)	4,375
1-2年	398	5.07	(310)	88	79	1.35	(42)	37
2-3年	52	0.66	(28)	24	64	1.09	(26)	38
3年以上	761	9.70	(711)	50	933	15.89	(895)	38
合计	7,845	100.00	(1,121)	6,724	5,872	100.00	(1,384)	4,488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8. 其他资产(续)

(1) 其他应收款(续)

本银行

人民币百万元

账龄	金额	年末数		账面价值	金额	年初数		账面价值
		比例 (%)	坏账准备			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5,656	82.37	(72)	5,584	3,564	78.75	(421)	3,143
1-2年	398	5.80	(310)	88	79	1.62	(42)	37
2-3年	52	0.76	(28)	24	64	1.26	(26)	38
3年以上	761	11.07	(711)	50	932	18.37	(895)	37
合计	6,867	100.00	(1,121)	5,746	4,639	100.00	(1,384)	3,255

账龄为3年以上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以前年度形成、至今尚未收回的各类非业务性挂账款项，如对外暂付款项、已支付但尚未结案处理的诉讼费以及在结案前挂账的本集团涉案资金等。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参见附注五、19。

按性质列示如下：

本集团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金额	年末数		金额	年初数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暂付款项	4,656	—	4,656	2,521	—	2,521
垫付款项	1,255	(1,121)	134	1,865	(1,384)	481
应收证券交易结算款	960	—	960	402	—	402
应收代销基金手续费	247	—	247	224	—	224
其他	727	—	727	860	—	860
合计	7,845	(1,121)	6,724	5,872	(1,384)	4,488

本银行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金额	年末数		金额	年初数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暂付款项	4,243	—	4,243	2,128	—	2,128
垫付款项	1,200	(1,121)	79	1,798	(1,384)	414
应收证券交易结算款	533	—	533	74	—	74
应收代销基金手续费	260	—	260	224	—	224
其他	631	—	631	415	—	415
合计	6,867	(1,121)	5,746	4,639	(1,384)	3,255

暂付款项主要用于核算本集团办理业务过程中发生的应收未收款项。

垫付款项主要为各类非业务性垫款，如对外暂借款项、已支付但尚未结案处理的诉讼费以及在结案前挂账的涉案资金等。

截止2010年12月31日及2009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中均无应收持本银行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8. 其他资产(续)

(2)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其他减少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数	年末数
房屋租赁费	233	60	(58)	(13)		222
租赁房屋装修费	613	326	(284)	(8)		647
其他	222	148	(129)	—		241
合计	1,068	534	(471)	(21)		1,110

本银行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其他减少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数	年末数
房屋租赁费	233	57	(58)	(13)		219
租赁房屋装修费	613	326	(284)	(8)		647
其他	222	148	(129)	—		241
合计	1,068	531	(471)	(21)		1,107

(3) 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按类别列示

本集团及本银行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数	年初数
房屋及建筑物	376	951
土地使用权	160	281
机器设备	16	21
其他	53	104
抵债资产原值合计	605	1,357
减：抵债资产跌价准备	(343)	(646)
抵债资产净值	262	711

本集团及本银行本年度累计处置抵债资产原值合计人民币770百万元，上年度累计处置抵债资产原值合计人民币478百万元。本银行将按《银行抵债资产管理办法》(财金[2005]53号)的规定继续处置抵债资产。抵债资产跌价准备变动情况参见附注五、19。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8. 其他资产(续)

(4) 商誉

本集团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 减值准备
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0	—	—	200	—
交银康联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	122	—	122	—
合计	200	122	—	322	—

本集团于2007年9月收购湖北省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收购后该公司更名为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出资人民币1,220百万元取得其85%的股权。购买日, 本集团将合并成本与本集团按股权比例享有该公司可辨认净资产之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计人民币200百万元。

本集团于2010年1月收购中保康联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收购后该公司更名为交银康联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出资人民币196百万元取得其51%的股权。购买日, 本集团将合并成本与本集团按股权比例享有该公司可辨认净资产之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计人民币122百万元。

本年末, 本集团根据子公司预期的未来盈利及同类金融企业的股权交易价格情况, 对该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 未发现该商誉存在减值情况。

(5) 应收融资租赁款

按性质列示如下

本集团

项目	年末数	人民币百万元 年初数
应收融资租赁款	27,736	14,204
减: 坏账准备	(327)	(152)
应收融资租赁款净值	27,409	14,052

应收融资租赁款如下:

项目	年末数	人民币百万元 年初数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1年	7,340	4,516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2年	6,378	3,947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3年	4,712	2,926
以后年度	14,899	4,841
最低租赁收款额合计	33,329	16,230
未实现融资收益	(5,593)	(2,026)
应收融资租赁款	27,736	14,204
其中: 1年内到期的应收融资租赁款	6,197	3,935
1年后到期的应收融资租赁款	21,539	10,269

截止2010年12月31日及2009年12月31日, 应收融资租赁款中均无应收持本银行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参见附注五、19。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8. 其他资产(续)

(6) 待处理资产

本集团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数	年初数
待处理资产原值合计	50	29
减：待处理资产减值准备	(13)	(25)
待处理资产净值	37	4

本银行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数	年初数
待处理资产原值合计	232	211
减：待处理资产减值准备	(195)	(207)
待处理资产净值	37	4

待处理资产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参见附注五、19。

19. 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初数	本年计提额	本年转入/(转出)	2010年度			汇率影响	年末数
贷款损失准备—发放贷款及垫款	37,776	12,246	(626)	—	(3,142)	238	(55)	46,43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284	150	(9)	—	—	—	(42)	1,383
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1,384	4	38	—	(305)	—	—	1,121
坏账准备—应收融资租赁款	152	175	—	—	—	—	—	327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2	—	—	—	(2)	—	—	10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4	—	—	—	—	—	—	24
抵债资产跌价准备	646	—	(19)	(42)	(242)	—	—	343
待处理资产减值准备	25	—	—	—	(12)	—	—	13
合计	41,303	12,575	(616)	(42)	(3,703)	238	(97)	49,658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初数	本年计提额	本年转入/(转出)	2009年度			汇率影响	年末数
拆出资金减值准备	213	—	(197)	(3)	(13)	—	—	—
贷款损失准备—发放贷款及垫款	29,814	11,258	(545)	—	(2,804)	22	31	37,77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425	9	—	(151)	—	—	1	1,284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5	—	—	(5)	—	—	—	—
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准备	71	—	(45)	(3)	(23)	—	—	—
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1,187	72	551	—	(426)	—	—	1,384
坏账准备—应收融资租赁款	76	76	—	—	—	—	—	152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4	—	—	—	(2)	—	—	1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4	—	—	—	—	—	—	24
抵债资产跌价准备	1,284	—	(25)	(354)	(259)	—	—	646
待处理资产减值准备	29	—	—	(3)	(1)	—	—	25
合计	34,142	11,415	(261)	(519)	(3,528)	22	32	41,303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9. 资产减值准备(续)

本银行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年初数	本年计提额	本年转入/(转出)	2010年度			汇率影响	年末数
				本年转回	本年核销	核销后收回		
贷款损失准备—发放贷款及垫款	37,775	12,240	(626)	—	(3,142)	238	(55)	46,43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275	107	—	—	—	—	(42)	1,340
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1,384	4	38	—	(305)	—	—	1,121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2	—	—	—	(2)	—	—	30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4	—	—	—	—	—	—	24
抵债资产跌价准备	646	—	(19)	(42)	(242)	—	—	343
待处理资产减值准备	207	—	—	—	(12)	—	—	195
合计	41,343	12,351	(607)	(42)	(3,703)	238	(97)	49,483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年初数	本年计提额	本年转入/(转出)	2009年度			汇率影响	年末数
				本年转回	本年核销	核销后收回		
拆出资金减值准备	213	—	(197)	(3)	(13)	—	—	—
贷款损失准备—发放贷款及垫款	29,814	11,257	(545)	—	(2,804)	22	31	37,77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425	—	—	(151)	—	—	1	1,275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5	—	—	(5)	—	—	—	—
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准备	71	—	(45)	(3)	(23)	—	—	—
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1,187	72	551	—	(426)	—	—	1,38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4	—	—	—	(2)	—	—	3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4	—	—	—	—	—	—	24
抵债资产跌价准备	1,284	—	(25)	(354)	(259)	—	—	646
待处理资产减值准备	213	—	—	(5)	(1)	—	—	207
合计	34,270	11,329	(261)	(521)	(3,528)	22	32	41,343

2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本集团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同业存放款项		
— 境内同业存放款项	197,413	73,415
— 境外同业存放款项	1,308	1,266
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01,544	471,158
合计	600,265	545,839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续)

本银行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数	年初数
同业存放款项		
— 境内同业存放款项	197,590	73,612
— 境外同业存放款项	1,308	1,266
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03,328	472,413
合计	602,226	547,291

持本银行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存放款项余额如下：

本集团及本银行

单位名称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数	年初数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1,352	72
合计	1,352	72

21. 拆入资金

本集团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数	年初数
同业拆入款项		
— 境内银行拆入款项	59,240	53,499
— 境外银行拆入款项	39,011	32,230
合计	98,251	85,729

本银行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数	年初数
同业拆入款项		
— 境内银行拆入款项	36,840	41,489
— 境外银行拆入款项	39,011	32,230
合计	75,851	73,719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1. 拆入资金(续)

向持本银行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拆入的款项余额如下：

本集团及本银行

单位名称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数	年初数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9,016	3,142
合计	9,016	3,142

2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集团及本银行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数	年初数
可转让存款证	9,228	6,355
沽空交易用证券头寸 ⁽¹⁾	1	113
合计	9,229	6,468

(1) 沽空交易用证券头寸系本集团所属香港分行进行沽空交易形成之负债。

2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本集团及本银行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数	年初数
证券	15,231	17,430
贷款	3,265	4,163
合计	18,496	21,593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4. 吸收存款

本集团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数	年初数
活期存款		
公司	1,021,759	827,053
个人	384,851	313,339
小计	1,406,610	1,140,392
定期存款(含通知存款)		
公司	674,132	513,703
个人	501,052	475,877
小计	1,175,184	989,580
存入保证金	279,443	235,060
其他存款(含汇出汇款、应解汇款)	6,610	7,023
合计	2,867,847	2,372,055

存入保证金按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数	年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29,943	119,367
个人理财保证金	19,800	16,793
担保保证金	42,524	19,863
信用证保证金	14,522	11,723
其他保证金	72,654	67,314
合计	279,443	235,060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4. 吸收存款(续)

本银行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数	年初数
活期存款		
公司	1,022,115	827,653
个人	384,558	313,326
小计	1,406,673	1,140,979
定期存款(含通知存款)		
公司	674,205	513,820
个人	501,052	475,877
小计	1,175,257	989,697
存入保证金	279,443	235,060
其他存款(含汇出汇款、应解汇款)	6,610	7,023
合计	2,867,983	2,372,759

存入保证金按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数	年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29,943	119,367
个人理财保证金	19,800	16,793
担保保证金	42,524	19,863
信用证保证金	14,522	11,723
其他保证金	72,654	67,314
合计	279,443	235,060

持本银行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存款余额如下：

本集团及本银行

单位名称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数	年初数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29,910	13,350
财政部	25,033	16,340
合计	54,943	29,690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5. 应付职工薪酬

本集团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069	11,264	(9,903)	4,430
二、职工福利费	—	319	(319)	—
三、住房补贴	640	555	(497)	698
四、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65	452	(373)	344
五、退休福利及其他社会保障	740	3,159	(3,132)	767
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30	—	—	30
合计	4,744	15,749	(14,224)	6,269

本银行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911	10,833	(9,498)	4,246
二、职工福利费	—	312	(312)	—
三、住房补贴	639	550	(491)	698
四、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65	450	(371)	344
五、退休福利及其他社会保障	736	3,118	(3,100)	754
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30	—	—	30
合计	4,581	15,263	(13,772)	6,072

上述应付职工薪酬中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及住房补贴、退休福利及其他社会保障等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集团制度规定的时限安排发放或缴纳。

26. 应交税费

本集团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数	年初数
企业所得税	4,615	3,726
营业税	2,022	1,55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4	102
其他	138	147
合计	6,909	5,533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6. 应交税费(续)

本银行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数	年初数
企业所得税	4,482	3,592
营业税	2,004	1,54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4	102
其他	125	139
合计	6,745	5,381

27. 应付利息

本集团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数	年初数
应付存款及同业往来利息	31,399	23,830
应付债券利息	1,294	1,316
应付存款证利息	22	10
合计	32,715	25,156

本银行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数	年初数
应付存款及同业往来利息	31,326	23,798
应付债券利息	1,266	1,316
应付存款证利息	22	10
合计	32,614	25,124

应付持本银行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存款利息余额如下：

本集团及本银行

单位名称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数	年初数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2,103	1,453
财政部	382	54
合计	2,485	1,507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8. 预计负债

本集团及本银行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未决诉讼损失	451	64	(38)	477
其他	202	—	(44)	158
合计	653	64	(82)	635

29. 应付债券

本集团

债券种类	人民币百万元			
	年初数	本年发行额	本年支付额	年末数
固定利率次级债券 ⁽¹⁾	50,000	—	—	50,000
人民币普通债券 ⁽²⁾	3,000	2,000	(3,000)	2,000
合计	53,000	2,000	(3,000)	52,000

应付债券详细信息列示如下：

债券种类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应计利息			年末数	年末余额
					年初数	本年计提额	本年支付额		
					人民币百万元				
固定利率次级债券									
07交行01	16,000	06/03/2007	15年	16,000	541	660	(661)	540	16,000
07交行02	9,000	06/03/2007	10年	9,000	275	334	(336)	273	9,000
09交行01	11,500	01/07/2009	10年	11,500	188	375	(377)	186	11,500
09交行02	13,500	01/07/2009	15年	13,500	269	538	(540)	267	13,500
人民币普通债券									
交行香港发行债	3,000	29/07/2008	2年	3,000	43	55	(98)	—	—
10交银租赁债	2,000	27/07/2010	3年	2,000	—	28	—	28	2,000
合计	55,000			55,000	1,316	1,990	(2,012)	1,294	52,000

本银行

债券种类	人民币百万元			
	年初数	本年发行额	本年支付额	年末数
固定利率次级债券 ⁽¹⁾	50,000	—	—	50,000
人民币普通债券 ⁽²⁾	3,000	—	(3,000)	—
合计	53,000	—	(3,000)	50,000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9. 应付债券(续)

本银行(续)

应付债券详细信息列示如下：

债券种类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应计利息			年末数	年末余额
					年初数	本年计提额	本年支付额		
固定利率次级债券									
07交行01	16,000	06/03/2007	15年	16,000	541	660	(661)	540	16,000
07交行02	9,000	06/03/2007	10年	9,000	275	334	(336)	273	9,000
09交行01	11,500	01/07/2009	10年	11,500	188	375	(377)	186	11,500
09交行02	13,500	01/07/2009	15年	13,500	269	538	(540)	267	13,500
人民币普通债券									
交行香港发行债	3,000	29/07/2008	2年	3,000	43	55	(98)	—	—
合计	53,000			53,000	1,316	1,962	(2,012)	1,266	50,000

- (1) 本集团于2007年3月6日发行了总面值为人民币25,000百万元的固定利率次级定期债券。其中债券品种一(07交行01)实际发行16,000百万元，期限为15年(第10年末附发行人赎回权，即发行人可以选择在该债券品种第10个计息年度结束后第一日，即2017年3月8日，按面值全部赎回该债券品种)，按年计息(自发行缴款截止日开始计息，债券存续期内每年的3月8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前10年年利率为4.13%，后5年年利率为7.13%；债券品种二(07交行02)实际发行9,000百万元，期限为10年(第5年末附发行人赎回权，即发行人可以选择在该债券品种第5个计息年度结束后第一日，即2012年3月8日，按面值全部赎回该债券品种)，按年计息(自发行缴款截止日开始计息，债券存续期内每年的3月8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前5年年利率为3.73%，后5年年利率为6.73%。

本集团于2009年7月1日发行了总面值为人民币25,000百万元的固定利率次级定期债券。其中债券品种一(09交行01)实际发行11,500百万元，期限为10年(第5年末附发行人赎回权，即发行人可以选择在该债券品种第5个计息年度结束后第一日，即2014年7月3日，按面值全部赎回该债券品种)，按年计息(自发行缴款截止日开始计息，债券存续期内每年的7月3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前5年年利率为3.28%，后5年年利率为6.28%；债券品种二(09交行02)实际发行13,500百万元，期限为15年(第10年末附发行人赎回权，即发行人可以选择在该债券品种第10个计息年度结束后第一日，即2019年7月3日，按面值全部赎回该债券品种)，按年计息(自发行缴款截止日开始计息，债券存续期内每年的7月3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前10年年利率为4%，后5年年利率为7%。

上述次级债按规定计入附属资本，不设立任何担保，不用于弥补本集团日常经营损失。

- (2) 本集团于2008年7月29日在香港公开发行了总面值为人民币3,000百万元的2年期人民币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年利率为3.25%，已于2010年7月29日到期。

本集团所属子公司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于2010年7月27日发行了总面值为人民币2,000百万元的3年期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年利率为3.15%，于2013年7月26日到期。根据协议，每年付息一次。

30. 其他负债

本集团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数	年初数
其他应付款 ⁽¹⁾	25,151	16,761
转贷款资金	1,914	2,157
保险合同准备金	1,414	32
应付股利 ⁽²⁾	64	67
其他	1,541	1,972
合计	30,084	20,989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0. 其他负债(续)

本银行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数	年初数
其他应付款 ⁽¹⁾	22,744	15,076
转贷款资金	1,914	2,157
应付股利 ⁽²⁾	64	67
其他	358	825
合计	25,080	18,125

(1) 其他应付款

本集团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数	年初数
暂收款项	11,641	9,329
应付证券交易结算款	8,900	4,365
融资租赁保证金	1,204	800
预收融资租赁项目服务费	366	192
应付采购款	79	49
代收委托贷款利息	13	9
其他	2,948	2,017
合计	25,151	16,761

本银行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数	年初数
暂收款项	11,511	9,329
应付证券交易结算款	8,631	3,899
应付采购款	79	49
代收委托贷款利息	13	9
其他	2,510	1,790
合计	22,744	15,076

暂收款项用于核算本集团在办理业务过程中发生的应付、暂收的款项。

其他主要包括本集团应付工程款、代收电子汇划费等其他应付的款项。

截止2010年12月31日及2009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中均无应付持有本银行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0. 其他负债(续)

(2) 应付股利

本集团及本银行

单位名称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数	年初数
其他股东	64	67
合计	64	67

年末无应付持本银行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股利。

应付股利余额为部分国有股股东尚未领取的股利。

31. 股本

本集团及本银行

本银行注册及实收股本计人民币56,260百万元，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股份种类及其结构如下：

2010年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变动		年末数
		股份转换 ⁽¹⁾	配售股份 ⁽²⁾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A股)	9,975	(9,975)	—	—
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	—	—	—	—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合计	9,975	(9,975)	—	—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A股)	15,955	9,975	3,806	29,736
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	23,064	—	3,460	26,524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合计	39,019	9,975	7,266	56,260
股份总数	48,994	—	7,266	56,260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1. 股本(续)

本集团及本银行(续)

2009年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变动		年末数
		股份转换	配售股份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9,975	—	—	9,975
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	—	—	—	—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合计	9,975	—	—	9,975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15,955	—	—	15,955
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	23,064	—	—	23,064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合计	39,019	—	—	39,019
股份总数	48,994	—	—	48,994

- (1) 2010年5月17日，本银行第一大股东财政部所持的有限售条件股份9,975百万股锁定期届满，转为无限售条件的股份，开始上市流通。
- (2) 根据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10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决议及2010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银监复[2010]168号《中国银监会关于交通银行配股方案的批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778号《关于核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批复》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779号《关于核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境外上市外资股配股的批复》核准，本银行按照每10股配售不超过1.5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股份。

截止2010年6月23日，本银行实际配售发行A股股票计3,806百万股，配股发行股票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5元/股，股票发行收入扣减配股发行费用之后的募集资金净额计人民币17,000百万元，分别计入股本人民币3,806百万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13,194百万元。上述新增股本业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了德师报(验)字(10)第0038号验资报告。

截止2010年7月16日，本银行实际配售发行H股股票计3,460百万股，配股发行股票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港币5.14元/股，股票发行收入扣减配股发行费用之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折人民币15,356百万元，分别计入股本人民币3,460百万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11,896百万元。上述新增股本业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了德师报(验)字(10)第0050号验资报告。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2. 资本公积

本集团

2010年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资本溢价	43,761	25,090	(29)	68,822
其中：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43,761	25,090	—	68,851
其他综合收益	1,001	—	(1,590)	(589)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1,331	—	(2,106)	(775)
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330)	—	516	186
其他资本公积	643	—	—	643
其中：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643	—	—	643
合计	45,405	25,090	(1,619)	68,876

2009年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资本溢价	43,761	—	—	43,761
其中：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43,761	—	—	43,761
其他综合收益	2,743	—	(1,742)	1,001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3,637	—	(2,306)	1,331
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897)	—	567	(330)
自用房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3	—	(3)	—
其他资本公积	643	—	—	643
其中：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643	—	—	643
合计	47,147	—	(1,742)	45,405

本银行

2010年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资本溢价	43,761	25,090	—	68,851
其中：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43,761	25,090	—	68,851
其他综合收益	796	—	(1,600)	(804)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1,077	—	(2,135)	(1,058)
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281)	—	535	254
其他资本公积	643	—	—	643
其中：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643	—	—	643
合计	45,200	25,090	(1,600)	68,690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2. 资本公积(续)

本银行(续)

2009年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人民币百万元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资本溢价	43,761	—	—	43,761
其中：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43,761	—	—	43,761
其他综合收益	2,798	—	(2,002)	796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3,703	—	(2,626)	1,077
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908)	—	627	(281)
自用房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3	—	(3)	—
其他资本公积	644	—	(1)	643
其中：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644	—	(1)	643
合计	47,203	—	(2,003)	45,200

33. 盈余公积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10年

项目	年初数	本年计提	人民币百万元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9,949	3,831	—	13,780
任意盈余公积	15,987	15,285	—	31,272
合计	25,936	19,116	—	45,052

2009年

项目	年初数	本年计提	人民币百万元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6,993	2,956	—	9,949
任意盈余公积	9,087	6,900	—	15,987
合计	16,080	9,856	—	25,936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4. 一般风险准备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10年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初数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般风险准备	18,456	5,506	—	23,962

2009年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初数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般风险准备	12,574	5,882	—	18,456

根据财政部于2005年9月5日颁布的《财政部关于呆账准备提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金[2005]90号)的规定，原则上一般风险准备余额不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1%。

35. 未分配利润

本集团

2010年度

项目	金额	人民币百万元
		提取或分配比例
年初未分配利润	26,046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04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831	银行净利润的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15,285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5,506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525	
年末未分配利润	29,941	

2009年度

项目	金额	人民币百万元
		提取或分配比例
年初未分配利润	21,508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07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956	银行净利润的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6,90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5,882	
应付普通股股利	9,799	
年末未分配利润	26,046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5. 未分配利润(续)

本银行

2010年度

项目	金额	人民币百万元
		提取或分配比例
年初未分配利润	25,690	
加：本年净利润	38,30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831	银行净利润的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15,285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5,506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525	
年末未分配利润	28,851	

2009年度

项目	金额	人民币百万元
		提取或分配比例
年初未分配利润	21,670	
加：本年净利润	29,55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956	银行净利润的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6,90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5,882	
应付普通股股利	9,799	
年末未分配利润	25,690	

(1)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银行按年度净利润的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人民币3,831百万元。当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2) 本年度已实施之利润分配

经董事会提议并经2010年4月20日股东大会批准，本银行于2010年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5,506百万元；按已发行之股份48,994百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计算，以每股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0元，共计人民币4,899百万元；提取任意盈余公积人民币15,285百万元。

根据公司章程，本银行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不超过半年度可供分配利润百分之四十的范围内，批准具体的利润分配方案。根据2010年8月18日董事会决议，本银行对截止2010年6月30日的未分配利润作如下分配：按2010年配股全部完成后的股份56,260百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计算，以每股人民币0.10元向全体股东派发本年度上半年现金红利，共计人民币5,626百万元。

(3) 资产负债表日后决议的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董事会的提议，本银行拟于2011年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5,132百万元；拟以截至2010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56,26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为基数，向本行登记在册的A股股东和H股股东每10股派发红股1股，向全体股东派发股票红利共计人民币5,626百万元，拟以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0元(税前)，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共计人民币1,125百万元；拟于2011年提取任意盈余公积人民币16,968百万元。上述提议有待股东大会批准。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5. 未分配利润(续)

(4) 子公司已提取的盈余公积及准备

截止2010年12月31日，本集团未分配利润余额中包括子公司已提取的盈余公积人民币214百万元(2009年12月31日：人民币161百万元)及子公司已提取的法定准备(包括一般风险准备、信托赔偿准备等)人民币188百万元(2009年12月31日：人民币132百万元)。

36. 少数股东权益

本集团

本集团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如下：

子公司名称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数	年初数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24	361
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6	193
大邑交银兴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5	23
交银康联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157	—
浙江安吉交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2	—
合计	884	577

37. 利息净收入

本集团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收入		
— 存放同业	697	1,991
— 存放中央银行	6,855	5,501
— 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727	2,904
— 贷款和应收款项		
其中：个人贷款	18,701	13,142
企业贷款和应收款项	82,984	66,267
票据贴现	4,371	3,618
— 债券投资	24,570	23,216
利息收入小计	141,905	116,639
利息支出		
— 同业存放	(14,636)	(11,880)
— 向中央银行借款	(1)	—
— 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583)	(2,114)
— 吸收存款	(36,628)	(34,007)
— 发行债券	(1,990)	(2,011)
— 存款证及其他	(72)	(63)
利息支出小计	(56,910)	(50,075)
利息净收入	84,995	66,564
其中：已减值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626	545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7. 利息净收入(续)

本银行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收入		
— 存放同业	657	1,978
— 存放中央银行	6,854	5,501
— 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727	2,904
— 贷款和应收款项		
其中：个人贷款	18,541	13,118
企业贷款和应收款项	81,787	65,577
票据贴现	4,371	3,618
— 债券投资	24,486	23,192
利息收入小计	140,423	115,888
利息支出		
— 同业存放	(14,655)	(11,899)
— 向中央银行借款	(1)	—
— 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071)	(1,841)
— 吸收存款	(36,625)	(34,007)
— 发行债券	(1,962)	(2,011)
— 存款证及其他	(72)	(63)
利息支出小计	(56,386)	(49,821)
利息净收入	84,037	66,067
其中：已减值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626	545

3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本集团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投资银行业务	3,244	2,353
— 支付结算与代理手续费	3,320	2,384
— 银行卡年费及手续费	5,180	3,992
— 担保及承诺业务手续费	1,238	1,133
— 托管业务佣金	707	655
— 基金销售手续费	741	984
— 基金管理费	736	761
—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	1,910	1,15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合计	17,076	13,41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支付结算与代理手续费	(506)	(332)
— 银行卡手续费	(1,674)	(1,155)
— 银团贷款手续费	(87)	(67)
—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	(330)	(46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合计	(2,597)	(2,01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4,479	11,399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续)

本银行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投资银行业务	3,183	2,301
支付结算与代理手续费	2,929	2,149
银行卡年费及手续费	5,180	3,992
担保及承诺业务手续费	1,238	1,133
托管业务佣金	707	655
基金销售手续费	731	899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	1,795	1,138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合计	15,763	12,26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支付结算与代理手续费	(314)	(172)
银行卡手续费	(1,674)	(1,155)
银团贷款手续费	(87)	(67)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	(316)	(44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合计	(2,391)	(1,84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3,372	10,425

39. 投资收益/(损失)

本集团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73	872
可供出售债权工具投资	413	2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	183	820
应收款项类投资	—	17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	17
衍生金融工具	(142)	(358)
合计	747	1,393

本银行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8	810
可供出售债权工具投资	411	2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	110	764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8	82
衍生金融工具	(142)	(358)
合计	705	1,323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本集团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人民币百万元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负债	(190)	(166)
衍生金融工具	98	482
投资性房地产	21	18
合计	(71)	334

本银行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人民币百万元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负债	(175)	(217)
衍生金融工具	98	482
投资性房地产	21	18
合计	(56)	283

41. 营业税金及附加

本集团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计缴标准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税	5,819	4,666	应税收入的5%
城市维护建设税	399	315	营业税额的1%-7%
教育费附加	213	166	营业税额的3%-5%
合计	6,431	5,147	

本银行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计缴标准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税	5,734	4,590	应税收入的5%
城市维护建设税	392	313	营业税额的1%-7%
教育费附加	210	165	营业税额的3%-5%
合计	6,336	5,068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2. 业务及管理费

本集团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749	12,391
日常行政费用	8,328	6,589
折旧费用	3,307	2,880
经营租赁费	1,611	1,394
机构监管费	234	345
税金	333	27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71	364
无形资产摊销	290	261
其他	2,112	1,546
合计	32,435	26,043

本银行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263	12,042
日常行政费用	8,181	6,459
折旧费用	3,267	2,844
经营租赁费	1,584	1,374
机构监管费	231	343
税金	332	27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71	364
无形资产摊销	283	258
其他	2,037	1,414
合计	31,649	25,371

43. 资产减值损失

本集团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拆出资金减值损失	—	(3)
贷款减值损失—发放贷款及垫款	12,246	11,25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150	(142)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	(5)
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损失	—	(3)
坏账损失—其他应收款	4	72
坏账损失—应收融资租赁款	175	76
抵债资产减值损失	(42)	(354)
待处理资产减值损失	—	(3)
合计	12,533	10,896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3. 资产减值损失(续)

本银行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拆出资金减值损失	—	(3)
贷款减值损失—发放贷款及垫款	12,240	11,25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107	(151)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	(5)
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损失	—	(3)
坏账损失—其他应收款	4	72
抵债资产减值损失	(42)	(354)
待处理资产减值损失	—	(5)
合计	12,309	10,808

44. 营业外收入

本集团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05	86	105
抵债资产处置利得	106	119	106
其他	298	320	298
合计	509	525	509

本银行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05	86	105
抵债资产处置利得	106	119	106
其他	257	274	257
合计	468	479	468

45. 营业外支出

本集团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预计诉讼及赔款支出	26	256	—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6	71	66
捐赠支出	19	24	19
罚款支出	1	33	1
其他	143	120	143
合计	255	504	229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5. 营业外支出(续)

本银行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人民币百万元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预计诉讼及赔款支出	26	256	—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6	71	66
捐赠支出	19	24	19
罚款支出	1	33	1
其他	142	119	142
合计	254	503	228

46. 所得税费用

本集团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人民币百万元
		上年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1,752	9,119
递延所得税调整	(970)	(1,090)
合计	10,782	8,029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调节表如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人民币百万元
		上年发生额
会计利润	49,954	38,240
按25%的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489	9,560
加：其他国家(或地区)不同税率影响	10	5
加：不可作纳税抵扣的支出税负	199	189
减：非纳税项目收益的税负	1,916	1,725
所得税费用	10,782	8,029

本银行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人民币百万元
		上年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1,480	8,819
递延所得税调整	(969)	(1,044)
合计	10,511	7,775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6. 所得税费用(续)

本银行(续)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调节表如下：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会计利润	48,819	37,332
按25%的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205	9,333
加：其他国家(或地区)不同税率影响	9	4
加：不可作纳税抵扣的支出税负	193	177
减：非纳税项目收益的税负	1,896	1,739
所得税费用	10,511	7,775

47. 每股收益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为：

	人民币百万元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39,042	30,075
其中：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39,042	30,075
归属于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分母为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人民币百万元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已重述)
年初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	48,994	48,994
加：本年发行的普通股加权数	3,344	—
加：因配股计算的影响数	1,233	2,258
年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53,571	51,252

每股收益：

	人民币百万元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已重述)
按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	0.73	0.59
稀释每股收益	不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考虑了本报告期内配售发行A股及H股的影响，同时对于同期比较数据进行了重述。

本集团及本银行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8. 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1,515)	(1,029)
减: 所得税影响	519	553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606)	(1,220)
小计	(1,602)	(1,696)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29)	105
减: 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小计	(329)	105
其他	—	(3)
小计	—	(3)
总计	(1,931)	(1,594)

本银行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1,560)	(1,454)
减: 所得税影响	535	627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575)	(1,172)
小计	(1,600)	(1,999)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29)	105
减: 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小计	(329)	105
其他	—	(4)
小计	—	(4)
总计	(1,929)	(1,898)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9.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流量

本集团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	46,242
其他应付款净增加额	3,855	2,78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	14,89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34	9,841
合计	13,389	73,761

本银行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	46,242
其他应付款净增加额	2,936	2,36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	14,78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603	9,659
合计	11,539	73,050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流量

本集团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36,313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34,806	—
其他应收款净增加额	1,678	2,479
应收融资租赁款净增加额	13,357	6,564
卖出回购证券款净减少额	3,097	13,2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568	17,774
合计	117,819	40,039

本银行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36,313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34,806	—
其他应收款净增加额	2,032	1,617
卖出回购证券款净减少额	3,097	12,2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758	16,899
合计	103,006	30,738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0.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本集团

补充资料	人民币百万元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39,172	30,21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533	10,896
固定资产折旧	3,307	2,880
无形资产摊销	290	26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71	3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损失/(收益)	(39)	(15)
债券利息收入	(24,570)	(23,216)
已减值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626)	(54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71	(334)
投资损失/(收益)	(616)	(879)
发行债券利息支出	1,990	2,0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	(964)	(1,05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	(6)	(3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636,302)	(548,74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581,122	601,9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67)	73,74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56,899	168,498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68,498	225,73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减少额	(11,599)	(57,234)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0.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本银行

补充资料	人民币百万元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38,308	29,557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309	10,808
固定资产折旧	3,267	2,844
无形资产摊销	283	25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71	3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损失/(收益)	(39)	(15)
债券利息收入	(24,486)	(23,192)
已减值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626)	(54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56	(283)
投资损失/(收益)	(639)	(871)
发行债券利息支出	1,962	2,0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	(968)	(1,00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	(1)	(3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619,618)	(540,71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569,401	594,5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20)	73,75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56,385	166,938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66,938	225,17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减少额	(10,553)	(58,237)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本集团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数	年初数
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13,298	11,797
可用于随时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07,098	88,664
存放同业款项(原到期日三个月以内)	36,503	68,037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6,899	168,498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0.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续)

本银行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数	年初数
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13,288	11,796
可用于随时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07,083	88,663
存放同业款项	36,014	66,479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6,385	166,938

51. 受托业务

本集团及本银行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数	年初数
受托贷款	124,254	117,312
代理理财	107,062	46,348

52. 担保物

(1) 用于卖出回购业务的担保物

本集团部分资产被用作同业间卖出回购业务的质押物。截止2010年12月31日及2009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银行该等回购业务的账面余额分别为人民币18,496百万元及人民币21,593百万元，参见附注五、23。所有该等协议均在协议生效起12个月内到期。该等协议对应的担保物账面价值如下：

本集团及本银行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数	年初数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债券	218	2,542
持有至到期投资—债券	15,189	14,945
发放贷款和垫款	3,265	4,163
合计	18,672	21,650

(2) 买断式逆回购业务取得的担保物

于2010年12月31日，本集团进行买断式逆回购交易时收到的，在担保物所有人没有违约时就可以出售或再用于担保的担保物公允价值为人民币1,023百万元(2009年12月31日：人民币700百万元)，本集团有义务在约定的返售日返还担保物。于2010年12月31日及2009年12月31日，本集团并无将该等担保物用于卖出回购担保。

六、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本集团

1.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1) 持本银行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

持本银行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名称及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股份	持股比例 (%)	股份	持股比例 (%)
财政部	14,921	26.52	12,975	26.48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10,482	18.63	9,115	18.06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6,389	11.36	5,556	11.34
合计	31,792	56.51	27,646	55.88

(2) 联营公司

关联方名称	持股比例(%)
大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凌云公司	20.00
镇江长发实业有限公司	34.00

(3)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包括关键管理人员(董事、监事、总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企业。自2010年1月1日起,对于与本集团受同一方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不再作为本集团的关联方,可比期间的关联交易已进行了重述。

本银行

1. 控股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注册资本、所持股份参见附注四,本年内对控股子公司所持股份变化情况参见附注五、12。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本银行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与本集团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一致。

六、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二) 关联方交易

本集团及本银行与关联方交易的条件及价格均按本集团的正常业务进行处理，并视交易类型及交易内容由相应决策机构审批。

1.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增(减)额

本集团

关联方类型	人民币百万元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比例 (%)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比例 (%)
其他关联方	(124)	388,952	(0.03)	(61)	502,762	(0.01)
合计	(124)	388,952	(0.03)	(61)	502,762	(0.01)

本银行

关联方类型	人民币百万元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比例 (%)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比例 (%)
控股子公司	(78)	387,158	(0.02)	1,410	502,631	0.28
其他关联方	(124)	387,158	(0.03)	(61)	502,631	(0.01)
合计	(202)	387,158	(0.05)	1,349	502,631	0.27

2. 利息收入

本集团

关联方类型	人民币百万元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比例 (%)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比例 (%)
持本银行5%以上 (含5%)股份的 股东(注)	7,396	141,351	5.23	6,756	116,639	5.79
其他关联方	1	141,351	—	1	116,639	—
合计	7,397	141,351	5.23	6,757	116,639	5.79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六、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二) 关联方交易(续)

2. 利息收入(续)

本银行

人民币百万元

关联方类型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持本银行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注)	7,396	139,869	5.29	6,756	115,888	5.83
控股子公司	31	139,869	0.02	23	115,888	0.02
其他关联方	1	139,869	—	1	115,888	—
合计	7,428	139,869	5.31	6,780	115,888	5.85

注：主要为本银行持有财政部发行的国债所取得的利息。

3. 吸收存款净增(减)额

本集团

人民币百万元

关联方类型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已重述)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持本银行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注)	25,253	495,792	5.09	13,457	506,240	2.66
其他关联方	1	495,792	—	(4)	506,240	—
合计	25,254	495,792	5.09	13,453	506,240	2.66

本银行

人民币百万元

关联方类型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已重述)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持本银行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注)	25,253	495,224	5.10	13,457	506,193	2.66
控股子公司	43	495,224	0.01	14	506,193	—
其他关联方	1	495,224	—	(4)	506,193	—
合计	25,297	495,224	5.11	13,467	506,193	2.66

注：主要为本银行通过参与财政部与中国人民银行组织的公开招标，吸收中央国库定期存款产生变动。

六、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二) 关联方交易(续)

4. 利息支出

本集团

关联方类型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百万元 上年累计数(已重述)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比例 (%)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比例 (%)
持本银行5%以上 (含5%)股份的 股东	1,722	56,910	3.03	976	50,075	1.95
其他关联方	—	56,910	—	—	50,075	—
合计	1,722	56,910	3.03	976	50,075	1.95

本银行

关联方类型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百万元 上年累计数(已重述)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比例 (%)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比例 (%)
持本银行5%以上 (含5%)股份的 股东	1,722	56,386	3.05	976	49,821	1.96
控股子公司	23	56,386	0.04	20	49,821	0.04
其他关联方	—	56,386	—	—	49,821	—
合计	1,745	56,386	3.09	996	49,821	2.00

5. 投资收益/(损失)

本银行

关联方类型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百万元 上年累计数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比例 (%)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比例 (%)
控股子公司(注)	98	1,259	7.78	65	1,323	4.91
合计	98	1,259	7.78	65	1,323	4.91

注：为本银行取得子公司分配的现金股利。

六、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二) 关联方交易(续)

6.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银行

关联方类型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控股子公司	205	15,763	1.30	271	12,267	2.21
合计	205	15,763	1.30	271	12,267	2.21

人民币百万元

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本银行

关联方类型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控股子公司	64	2,391	2.68	24	1,842	1.30
合计	64	2,391	2.68	24	1,842	1.30

人民币百万元

8. 其他业务收入

本银行

关联方类型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控股子公司	5	2,576	0.19	3	652	0.46
合计	5	2,576	0.19	3	652	0.46

人民币百万元

9. 业务及管理费

本银行

关联方类型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控股子公司(注)	24	31,649	0.08	30	25,371	0.12
合计	24	31,649	0.08	30	25,371	0.12

人民币百万元

注：主要为本银行支付给子公司的租赁费。

六、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二) 关联方交易(续)

10. 资产减值损失

本银行

关联方类型	人民币百万元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比例 (%)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比例 (%)
控股子公司	—	12,309	—	(2)	10,808	(0.02)
合计	—	12,309	—	(2)	10,808	(0.02)

11.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本集团

	人民币百万元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比例 (%)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比例 (%)
薪金及酌情 奖金(注)	11	11,264	0.10	17	8,721	0.19
股票增值权	—	—	—	16	16	100.00
其他福利	3	4,033	0.07	2	3,312	0.06
合计	14	15,297	0.09	35	12,049	0.29

本银行

	人民币百万元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比例 (%)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比例 (%)
薪金及酌情 奖金(注)	11	10,833	0.10	17	8,409	0.20
股票增值权	—	—	—	16	16	100.00
其他福利	3	3,980	0.08	2	3,275	0.06
合计	14	14,813	0.09	35	11,700	0.30

注：根据国家有关部门的规定，该等关键管理人员的2010年的薪酬总额尚未最终确定，但预计未计提的薪酬不会对本集团及本银行2010年度的会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该等薪酬总额待确认之后将再行披露。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六、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三) 关联交易未结算金额

1. 存放同业款项

本集团

关联方类型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持本银行5%以上 (含5%)股份的股东	228	37,223	0.61	33	68,037	0.05
合计	228	37,223	0.61	33	68,037	0.05

本银行

关联方类型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持本银行5%以上 (含5%)股份的股东	228	36,014	0.63	33	66,479	0.05
控股子公司	50	36,014	0.14	50	66,479	0.08
合计	278	36,014	0.77	83	66,479	0.13

2. 拆出资金

本集团及本银行

关联方类型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持本银行5%以上 (含5%)股份的股东	174	79,610	0.22	205	43,297	0.47
合计	174	79,610	0.22	205	43,297	0.47

六、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三) 关联交易未结算金额(续)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

关联方类型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持本银行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	2,497	41,312	6.04	1,711	26,884	6.36
合计	2,497	41,312	6.04	1,711	26,884	6.36

本银行

关联方类型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持本银行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	2,497	41,084	6.08	1,711	26,257	6.52
合计	2,497	41,084	6.08	1,711	26,257	6.52

4.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及本银行

关联方类型	年末数			公允价值净额
	名义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持本银行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	45,196	785,592	5.75	(222)
合计	45,196	785,592	5.75	(222)

关联方类型	年初数			公允价值净额
	名义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持本银行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	34,775	510,360	6.81	(68)
合计	34,775	510,360	6.81	(68)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六、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三) 关联交易未结算金额(续)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及本银行

关联方类型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持本银行5%以上 (含5%)股份的股东	200	146,143	0.14	—	111,337	—
合计	200	146,143	0.14	—	111,337	—

6. 应收利息

本集团

关联方类型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持本银行5%以上 (含5%)股份的股东	2,818	15,149	18.60	2,680	12,887	20.80
合计	2,818	15,149	18.60	2,680	12,887	20.80

本银行

关联方类型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持本银行5%以上 (含5%)股份的股东	2,818	15,102	18.66	2,680	12,887	20.80
合计	2,818	15,102	18.66	2,680	12,887	20.80

六、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三) 关联交易未结算金额(续)

7. 发放贷款和垫款

本集团

关联方类型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同类	占同类交易	贷款	金额	同类	占同类交易	贷款损失准备
		交易金额	金额比例			交易金额	金额比例	
			(%)				(%)	
其他关联方	2,236,927	—	—	—	126,839,314	0.01	—	
合计	2,236,927	—	—	—	126,839,314	0.01	—	

本银行

关联方类型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同类	占同类交易	贷款	金额	同类	占同类交易	贷款
		交易金额	金额比例			交易金额	金额比例	
			(%)				(%)	
控股子公司	2,203,235,584	0.10	—	—	2,281,839,771	0.12	—	
其他关联方	2,235,584	—	—	—	126,839,771	0.01	—	
合计	2,205,235,584	0.10	—	—	2,407,839,771	0.13	—	

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

关联方类型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同类	占同类交易	金额	同类	占同类交易
		交易金额	金额比例		交易金额	金额比例
			(%)			(%)
持本银行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	13,059,161,534	8.08	—	9,079,131,568	6.90	—
合计	13,059,161,534	8.08	—	9,079,131,568	6.90	—

本银行

关联方类型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同类	占同类交易	金额	同类	占同类交易
		交易金额	金额比例		交易金额	金额比例
			(%)			(%)
持本银行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	13,059,158,784	8.22	—	9,079,130,641	6.95	—
合计	13,059,158,784	8.22	—	9,079,130,641	6.95	—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六、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三) 关联交易未结算金额(续)

9. 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集团

关联方类型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持本银行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	214,126	563,721	37.98	182,755	509,179	35.89
合计	214,126	563,721	37.98	182,755	509,179	35.89

本银行

关联方类型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持本银行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	214,126	563,393	38.01	182,755	509,020	35.90
合计	214,126	563,393	38.01	182,755	509,020	35.90

10. 应收款项类投资

本集团

关联方类型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持本银行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	3,109	42,617	7.30	5,519	107,604	5.13
合计	3,109	42,617	7.30	5,519	107,604	5.13

本银行

关联方类型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持本银行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	3,109	42,349	7.34	5,519	107,419	5.14
合计	3,109	42,349	7.34	5,519	107,419	5.14

六、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三) 关联交易未结算金额(续)

11. 其他资产

本银行

关联方类型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控股子公司	32	7,980	0.40	16	5,607	0.29
合计	32	7,980	0.40	16	5,607	0.29

1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本集团

关联方类型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持本银行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	1,352	600,265	0.23	72	545,839	0.01
合计	1,352	600,265	0.23	72	545,839	0.01

本银行

关联方类型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持本银行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	1,352	602,226	0.22	72	547,291	0.01
控股子公司	1,961	602,226	0.33	1,452	547,291	0.27
合计	3,313	602,226	0.55	1,524	547,291	0.28

13. 拆入资金

本集团

关联方类型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持本银行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	9,016	98,251	9.18	3,142	85,729	3.67
合计	9,016	98,251	9.18	3,142	85,729	3.67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六、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三) 关联交易未结算金额(续)

13. 拆入资金(续)

本银行

关联方类型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持本银行5%以上 (含5%)股份的股东	9,016	75,851	11.89	3,142	73,719	4.26
合计	9,016	75,851	11.89	3,142	73,719	4.26

人民币百万元

14. 吸收存款

本集团

关联方类型	年末数			年初数(已重述)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持本银行5%以上 (含5%)股份的股东	54,943	2,867,847	1.92	29,690	2,372,055	1.25
其他关联方	6	2,867,847	—	5	2,372,055	—
合计	54,949	2,867,847	1.92	29,695	2,372,055	1.25

人民币百万元

本银行

关联方类型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持本银行5%以上 (含5%)股份的股东	54,943	2,867,983	1.92	29,690	2,372,759	1.25
控股子公司	813	2,867,983	0.03	770	2,372,759	0.03
其他关联方	6	2,867,983	—	5	2,372,759	—
合计	55,762	2,867,983	1.95	30,465	2,372,759	1.28

人民币百万元

六、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三) 关联交易未结算金额(续)

15. 应付利息

本集团

关联方类型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持本银行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	2,485	32,715	7.60	1,507	25,156	5.99
合计	2,485	32,715	7.60	1,507	25,156	5.99

本银行

关联方类型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持本银行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	2,485	32,614	7.62	1,507	25,124	6.00
控股子公司	1	32,614	—	—	25,124	—
合计	2,486	32,614	7.62	1,507	25,124	6.00

16. 其他负债

本银行

关联方类型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金额	同类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控股子公司	32	25,080	0.13	35	18,125	0.19
合计	32	25,080	0.13	35	18,125	0.19

七、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基于股权的支付

根据2005年11月本集团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之决议，本集团实施长期激励计划初次授予股票增值权方案。初次授予股票增值权的对象为2005年6月23日在本集团全职服务并领薪的董事长、行长、监事长、副行长、首席财务官、首席信息官、董事会秘书等。初次授予股票增值权的行权价为本集团H股首次发行的发行价2.5港元。以人民币领薪的获授人行权时，行权收益以行权日当天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的港币对人民币的基准汇价折算成人民币支付。

七、股份支付(续)

以现金结算的基于股权的支付(续)

初次授予的额度为7.558百万股，初次授予的股票增值权有效期设定为10年，有效期的起算时间为2005年6月23日，等候期设定为两年。第三、四、五、六年每年行权上限分别不超过获授权总额的25%、50%、75%、100%。

经本集团董事会授权，第四届董事会人事薪酬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于2006年11月3日批准长期激励计划第二次授予股票增值权的方案。该方案下股票增值权授予对象为2006年11月3日在本集团全职领薪的集团高管人员，行权价为6.13港元；授予的额度为2.724百万股；授予的股票增值权有效期和等候期与初次授予一致，有效期的起算时间为2006年11月3日。

本集团对股票增值权采用二项式期权定价模型进行公允价值计量，在计量过程中已根据本集团管理层的最佳估计、不可转让性的影响、行使限制及行为进行适当调整。

截止2010年12月31日，上述股票增值权未行权额度未发生变化。因其公允价值的变动，本集团就股票增值权于2010年确认的支出为人民币零百万元(2009年：支出人民币16百万元)。

八、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

本集团及本银行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数	年初数
本集团作为被起诉方的案件相应标的金额	1,384	1,379
就该等诉讼事项已计提的预计负债	477	451

九、承诺事项

1. 信贷承诺及财务担保

本集团及本银行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数 合同金额	年初数 合同金额
贷款承诺	242,055	164,704
其中：(1)原到期日在1年以内	210,037	137,773
(2)原到期日在1年或以上	32,018	26,931
开出信用证	51,224	37,452
开出保函及担保	198,573	177,357
承兑汇票	346,646	233,871
合计	838,498	613,384

贷款承诺包括信用卡授信额度和对客户提供的不可撤销的授信额度。

九、承诺事项(续)

2. 资本性承诺

本集团

	人民币百万元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年至五年	五年以上	
于2010年12月31日已签合同尚未支付的部分	1,496	1,326	24	2,846
于2009年12月31日已签合同尚未支付的部分	394	—	—	394

本银行

	人民币百万元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年至五年	五年以上	
于2010年12月31日已签合同尚未支付的部分	1,496	1,326	24	2,846
于2009年12月31日已签合同尚未支付的部分	393	—	—	393

3. 经营租赁承诺

本集团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根据不可撤销的租赁合同，本集团所需支付的最低租赁款如下：

	人民币百万元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年至五年	五年以上	
年末合同余额				
经营场所经营性租入	1,276	3,010	981	5,267
经营设备经营性租入	15	—	—	15
合计	1,291	3,010	981	5,282

	人民币百万元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年至五年	五年以上	
年初合同余额				
经营场所经营性租入	1,071	2,678	1,118	4,867
经营设备经营性租入	15	60	—	75
合计	1,086	2,738	1,118	4,942

本银行

本银行作为承租方，根据不可撤销的租赁合同，本银行所需支付的最低租赁款如下：

	人民币百万元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年至五年	五年以上	
年末合同余额				
经营场所经营性租入	1,264	3,008	981	5,253
经营设备经营性租入	15	—	—	15
合计	1,279	3,008	981	5,268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九、承诺事项(续)

3. 经营租赁承诺(续)

本银行(续)

	一年以内	一年至五年	五年以上	人民币百万元 合计
年初合同余额				
经营场所经营性租入	1,059	2,671	1,118	4,848
经营设备经营性租入	15	60	—	75
合计	1,074	2,731	1,118	4,923

4. 证券承销及债券承兑承诺

本集团及本银行

	年末数 合同金额	人民币百万元 年初数 合同金额
证券承销余额	56,810	49,317
债券承兑余额	27,094	23,622

上述承销证券主要为承销的境内发行的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承兑债券主要为凭证式国债和储蓄式国债。本银行受财政部委托作为其代理人承销部分凭证式国债和储蓄式国债，国债持有人可以要求提前兑付持有的国债，而本银行亦有义务履行兑付责任。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2010年12月31日，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通过向香港市场机构投资者和零售投资者发行不超过200亿元的人民币债券，该决议已于2011年2月23日召开的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1. 企业合并

本集团作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合并方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基本情况如下：

(1) 被合并方基本情况

本集团于2010年1月收购中保康联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并更名为交银康联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被合并方」)，出资人民币196百万元取得51%的股权。被合并方的基本情况详见附注四、1。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续)

1. 企业合并(续)

本集团作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合并方(续)

(2) 被合并方主要财务信息

	购买日		年末数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可辨认资产：				
存放国内同业款项	520	520	829	82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43	543	967	967
其他	36	36	96	96
小计	1,099	1,099	1,892	1,892
可辨认负债：				
其他负债	951	951	1,470	1,470
其中：保险合同准备金	788	788	1,375	1,375
其他	2	2	5	5
小计	953	953	1,475	1,475
净资产合计		146		
减：少数股东权益		72		
归属于本银行股东的权益		74		
减：收购对价		196		
商誉		122		

本集团以支付现金为合并对价，所支付对价在合并日的账面价值及公允价值分别为：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合并对价	196	196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96	196

	人民币百万元 金额
作为合并对价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96
减：被合并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73

购买日为本集团实际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合并方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合并方的日期。本次合并的购买日确定为2010年1月。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续)

1. 企业合并(续)

本集团作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合并方(续)

(3) 被合并方自购买日至合并当期期末的经营成果及现金净流量

	人民币百万元
	购买日至合并当期期末
营业收入	778
营业成本及费用	(798)
利润总额	(20)
净利润	(20)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128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414)
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3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

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本集团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公允价值变动 收益/ (损失)	计入权益的 累计公允 价值变动	本年 (计提)/ 转回的减值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数
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 生金融资产)	26,884	(158)	—	—	41,312
2.衍生金融资产	2,370	2,341	—	—	4,731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1,568	—	(731)	(150)	161,534
金融资产小计	160,822	2,183	(731)	(150)	207,577
投资性房地产	124	21	—	—	141
合计	160,946	2,204	(731)	(150)	207,718
金融负债合计	(9,375)	(2,275)	—	—	(14,379)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续)

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续)

本银行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年(计提)/转回的减值	年末数
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26,257	(143)	—	—	41,084
2.衍生金融资产	2,370	2,341	—	—	4,731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0,641	—	(1,058)	(107)	158,784
金融资产小计	159,268	2,198	(1,058)	(107)	204,599
投资性房地产	124	21	—	—	141
合计	159,392	2,219	(1,058)	(107)	204,740
金融负债合计	(9,375)	(2,275)	—	—	(14,379)

3. 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

本集团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年(计提)/转回的减值	年末数
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0,042	58	—	—	8,391
2.衍生金融资产	1,158	319	—	—	1,497
3.贷款及应收款	232,079	—	—	165	278,112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5,587	—	631	(150)	34,011
5.持有至到期投资	2,730	—	—	—	2,460
金融资产小计	281,596	377	631	15	324,471
金融负债合计	(249,263)	(2,466)	—	—	(281,787)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续)

3. 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续)

本银行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公允价值变动 收益/ (损失)	计入权益的 累计公允 价值变动	本年 (计提)/ 转回的减值	年末数
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 生金融资产)	9,615	85	—	—	8,163
2.衍生金融资产	1,158	319	—	—	1,497
3.贷款及应收款	230,688	—	—	165	276,947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5,083	—	332	(107)	32,913
5.持有至到期投资	2,612	—	—	—	2,252
金融资产小计	279,156	404	332	58	321,772
金融负债合计	(249,529)	(2,466)	—	—	(282,150)

4. 年金计划主要内容及重大变化

本银行于2010年设立了设定提存计划模式的年金计划，2009年1月1日以后退休的境内员工纳入该年金计划，本银行按上年员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缴款，本年无重大变化。

5. 分部报告

本集团高级管理层按照所属分行及子公司所处的不同经济地区评价本集团的经营情况，各地分行主要服务于当地客户和极少数其他地区客户，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将总行本部、127家境内机构及包括香港、澳门在内的海外分支机构和子公司划分为七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经营所在地为基础确定的。集团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本集团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产品及劳务分别为企业银行业务、零售银行业务、资金业务及其他业务。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计量基础保持一致。分部间转移交易以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

本集团不存在对单一主要外部客户存在较大依赖程度的情况。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续)

5. 分部报告(续)

(1) 分部报告信息

本集团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华北		东北		华东		华中及华南		西部		海外		总部		分部间相互抵减		合计		
	本年	上年	本年	上年	本年	上年	本年	上年	本年	上年	本年	上年	本年	上年	本年	上年	本年	上年	
营业收入	12,974	12,227	4,392	3,210	38,475	29,453	18,986	14,362	8,710	6,047	3,713	3,524	16,984	12,114	—	—	104,234	80,937	
利息净收入	10,635	10,561	3,800	2,811	31,537	24,987	16,075	12,370	7,813	5,506	2,293	2,023	12,842	8,306	—	—	84,995	66,564	
其中：外部利息净收入	5,305	5,257	2,181	1,297	25,055	20,417	11,544	8,890	6,325	4,289	2,293	2,036	32,292	24,378	—	—	84,995	66,564	
分部间利息净收入	5,330	5,304	1,619	1,514	6,482	4,570	4,531	3,480	1,488	1,217	—	(13)	(19,450)	(16,072)	—	—	—	—	
利息收入	25,980	24,095	7,397	6,469	53,047	43,918	26,267	21,585	11,902	9,248	3,760	3,106	36,391	29,618	(22,839)	(21,400)	141,905	116,639	
其中：外部利息收入	20,498	18,372	5,596	4,696	45,803	38,179	21,349	17,484	10,273	7,816	3,521	2,965	34,865	27,127	—	—	141,905	116,639	
分部间利息收入	5,482	5,723	1,801	1,773	7,244	5,739	4,918	4,101	1,629	1,432	239	141	1,526	2,491	(22,839)	(21,400)	—	—	
利息支出	(15,345)	(13,534)	(3,597)	(3,658)	(21,510)	(18,931)	(10,192)	(9,215)	(4,089)	(3,742)	(1,467)	(1,083)	(23,549)	(21,312)	22,839	21,400	(56,910)	(50,075)	
其中：外部利息支出	(15,193)	(13,115)	(3,415)	(3,399)	(20,748)	(17,762)	(9,805)	(8,594)	(3,948)	(3,527)	(1,228)	(929)	(2,573)	(2,749)	—	—	(56,910)	(50,075)	
分部间利息支出	(152)	(419)	(182)	(259)	(762)	(1,169)	(387)	(621)	(141)	(215)	(239)	(154)	(20,976)	(18,563)	22,839	21,400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731	1,280	355	314	4,305	3,290	1,932	1,445	617	458	869	752	4,670	3,860	—	—	14,479	11,39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390	1,770	412	362	5,209	4,165	2,327	1,717	729	523	1,131	870	4,878	4,007	—	—	17,076	13,41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659)	(490)	(57)	(48)	(904)	(875)	(395)	(272)	(112)	(65)	(262)	(118)	(208)	(147)	—	—	(2,597)	(2,015)	
投资收益/(损失)	46	118	—	56	107	186	57	180	14	18	126	302	397	533	—	—	747	1,39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	—	—	—	—	—	—	10	—	—	(31)	348	(40)	(24)	—	—	(71)	334	
汇兑收益/(损失)	380	244	81	21	504	567	229	183	51	39	300	(10)	(895)	(561)	—	—	650	483	
保险业务收入	—	—	—	—	689	—	—	—	—	—	—	—	—	—	—	—	—	689	—
其他业务收入	182	24	156	8	1,333	423	693	174	215	26	156	109	10	—	—	—	2,745	764	
营业支出	(7,369)	(6,356)	(3,069)	(2,551)	(20,173)	(15,063)	(11,433)	(9,041)	(4,288)	(3,612)	(1,707)	(1,503)	(6,495)	(4,592)	—	—	(54,534)	(42,718)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76)	(946)	(315)	(253)	(2,681)	(2,169)	(1,242)	(977)	(592)	(432)	(2)	(4)	(423)	(366)	—	—	(6,431)	(5,147)	
业务及管理费	(4,200)	(3,422)	(2,046)	(1,842)	(10,520)	(8,344)	(5,688)	(4,534)	(2,537)	(2,074)	(1,417)	(1,406)	(6,027)	(4,421)	—	—	(32,435)	(26,043)	
资产减值损失	(1,749)	(1,923)	(565)	(448)	(5,076)	(4,183)	(3,862)	(3,367)	(954)	(1,082)	(288)	(92)	(39)	199	—	—	(12,533)	(10,896)	
保险业务支出	—	—	—	—	(599)	—	—	—	—	—	—	—	—	—	—	—	—	(599)	—
其他业务成本	(244)	(65)	(143)	(8)	(1,297)	(367)	(641)	(163)	(205)	(24)	—	(1)	(6)	(4)	—	—	(2,536)	(632)	
分部营业利润	5,605	5,871	1,323	659	18,302	14,390	7,553	5,321	4,422	2,435	2,006	2,021	10,489	7,522	—	—	49,700	38,219	
加：营业外收入	26	35	68	28	162	292	112	103	61	24	14	15	66	28	—	—	509	525	
减：营业外支出	(23)	(44)	(71)	(62)	(36)	(67)	(64)	(57)	(8)	(97)	(23)	(149)	(30)	(28)	—	—	(255)	(504)	
利润总额	5,608	5,862	1,320	625	18,428	14,615	7,601	5,367	4,475	2,362	1,997	1,887	10,525	7,522	—	—	49,954	38,240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续)

5. 分部报告(续)

(1) 分部报告信息(续)

本集团(续)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华北		东北		华东		华中及华南		西部		海外		总部		分部间相互抵减		合计	
	本年	上年	本年	上年	本年	上年	本年	上年	本年	上年	本年	上年	本年	上年	本年	上年	本年	上年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1,359	6,470	4,253	3,228	26,619	19,829	12,528	10,732	9,534	6,521	7,729	26,711	514,532	361,505	—	—	586,554	434,996
存放同业款项	596	7,124	321	333	10,742	42,914	2,559	3,448	346	874	9,923	3,317	12,736	10,027	—	—	37,223	68,037
拆出资金	—	4,780	—	—	—	5,950	—	—	—	—	21,201	17,104	58,409	15,463	—	—	79,610	43,29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	—	—	200	—	—	8,723	10,337	32,589	16,347	—	—	41,312	26,884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	—	—	—	—	1,307	438	3,424	1,932	—	—	4,731	2,37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5,498	9,261	3,423	—	30,100	46,364	10,021	4,078	2,333	1,440	—	—	84,768	50,194	—	—	146,143	111,337
发放贷款和垫款	415,245	326,345	106,752	87,949	862,313	735,589	412,956	351,878	201,467	168,314	146,005	99,675	45,752	31,788	—	—	2,190,490	1,801,53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	25	—	—	1,831	621	712	516	33	29	23,648	20,051	135,300	110,326	—	—	161,534	131,568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	—	120	40	—	—	2,262	2,525	561,339	506,614	—	—	563,721	509,179
应收款项类投资	437	708	296	553	702	1,449	728	966	266	609	—	—	40,188	103,319	—	—	42,617	107,604
其他资产	349,701	305,385	108,793	98,613	493,816	371,533	253,899	188,107	103,876	78,030	22,096	22,371	84,209	77,716	(1,318,732)	(1,069,428)	97,658	72,327
分部资产总额	792,846	660,098	223,838	190,676	1,426,123	1,224,249	693,523	559,965	317,855	255,817	242,894	202,529	1,573,246	1,285,231	(1,318,732)	(1,069,428)	3,951,593	3,309,137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20)	(11)	—	—	—	—	—	—	—	—	—	—	(20)	(1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19,962)	(193,912)	(17,267)	(13,441)	(239,450)	(250,672)	(85,636)	(59,276)	(29,819)	(26,703)	(1,608)	(1,638)	(6,523)	(197)	—	—	(600,265)	(545,839)
拆入资金	(4,307)	(3,169)	—	—	(23,179)	(13,199)	(1,074)	(585)	—	(9)	(58,458)	(42,881)	(11,233)	(25,886)	—	—	(98,251)	(85,72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	—	—	—	—	—	(9,229)	(6,468)	—	—	—	—	(9,229)	(6,468)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	—	—	—	—	(1,655)	(698)	(3,495)	(2,209)	—	—	(5,150)	(2,90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31)	—	(3,000)	—	(34)	(813)	—	(2,300)	—	(1,050)	—	—	(15,231)	(17,430)	—	—	(18,496)	(21,593)
吸收存款	(549,157)	(446,405)	(199,400)	(175,077)	(1,108,096)	(920,550)	(587,970)	(482,137)	(267,576)	(222,223)	(125,187)	(93,918)	(30,461)	(31,745)	—	—	(2,867,847)	(2,372,055)
应付债券	—	—	—	—	(2,000)	—	—	—	—	—	—	—	(50,000)	(53,000)	—	—	(52,000)	(53,000)
其他负债	(16,866)	(13,825)	(6,428)	(5,666)	(35,705)	(28,425)	(15,928)	(13,636)	(18,849)	(6,122)	(40,759)	(51,556)	(1,260,875)	(1,007,308)	1,318,732	1,069,428	(76,678)	(57,110)
分部负债总额	(790,523)	(657,311)	(226,095)	(194,184)	(1,408,484)	(1,213,670)	(690,608)	(557,934)	(316,244)	(256,107)	(236,896)	(197,159)	(1,377,818)	(1,137,775)	1,318,732	1,069,428	(3,727,936)	(3,144,712)
补充信息：																		
折旧和摊销费用	524	403	306	277	1,255	1,014	687	571	373	314	124	213	799	713	—	—	4,068	3,505
当期确认的减值损失	1,749	1,923	565	448	5,076	4,183	3,862	3,367	954	1,082	288	92	39	(199)	—	—	12,533	10,896
资本性支出	1,537	650	827	281	2,145	2,078	2,030	894	726	466	58	70	1,282	845	—	—	8,605	5,284
其中：在建工程支出	1,071	316	599	58	1,048	890	1,303	277	385	157	—	—	251	400	—	—	4,657	2,098
购置固定资产支出	376	283	195	197	860	917	589	525	260	243	58	70	695	346	—	—	3,033	2,581
购置无形资产支出	7	5	2	1	41	121	3	6	3	2	—	—	325	90	—	—	381	225
其他资本性支出	83	46	31	25	196	150	135	86	78	64	—	—	11	9	—	—	534	380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	—	—	—	—	—	—	—	—	—	—	—	—	—	—	—	—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续)

5. 分部报告(续)

(2) 分部按业务划分的信息

本集团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本年				合计
	企业银行业务	零售银行业务	资金业务	其他业务	
分部营业收入	62,922	27,564	11,266	2,482	104,234
利息净收入	55,275	19,081	10,405	234	84,995
其中：外部利息净收入／ (支出)	44,765	7,538	32,458	234	84,995
分部间利息净收入／ (支出)	10,510	11,543	(22,053)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6,072	7,165	(20)	1,262	14,479
投资收益／(损失)	—	—	624	123	74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	—	(92)	21	(71)
汇兑收益／(损失)	330	10	333	(23)	650
保险业务收入	—	—	—	689	689
其他业务收入	1,245	1,308	16	176	2,745
营业支出	(29,724)	(21,066)	(1,451)	(2,293)	(54,534)
营业税金及附加	(4,828)	(1,531)	(13)	(59)	(6,431)
业务及管理费	(14,005)	(15,773)	(1,287)	(1,370)	(32,435)
资产减值损失	(10,765)	(1,485)	(150)	(133)	(12,533)
保险业务支出	—	—	—	(599)	(599)
其他业务成本	(126)	(2,277)	(1)	(132)	(2,536)
分部营业利润	33,198	6,498	9,815	189	49,700
加：营业外收入	1	34	—	474	509
减：营业外支出	—	(29)	—	(226)	(255)
利润总额	33,199	6,503	9,815	437	49,954
资产总额	1,841,104	433,832	1,660,526	16,131	3,951,593
负债总额	(2,041,397)	(917,319)	(762,398)	(6,822)	(3,727,936)
折旧和摊销费用	1,308	1,974	24	762	4,068
资本性支出	2,771	4,219	42	1,573	8,605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续)

5. 分部报告(续)

(2) 分部按业务划分的信息(续)

本集团(续)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上年(已重述)				合计
	企业银行业务	零售银行业务	资金业务	其他业务	
分部营业收入	47,510	21,006	10,463	1,958	80,937
利息净收入	41,451	15,498	9,540	75	66,564
其中：外部利息净收入／ (支出)	34,476	1,104	30,909	75	66,564
分部间利息净收入／ (支出)	6,975	14,394	(21,369)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135	5,303	(7)	968	11,399
投资收益／(损失)	—	—	631	762	1,39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	—	316	18	334
汇兑收益／(损失)	484	17	(24)	6	483
其他业务收入	440	188	7	129	764
营业支出	(24,467)	(15,875)	(709)	(1,667)	(42,718)
营业税金及附加	(3,987)	(1,051)	(30)	(79)	(5,147)
业务及管理费	(11,160)	(13,030)	(814)	(1,039)	(26,043)
资产减值损失	(9,293)	(1,674)	150	(79)	(10,896)
其他业务成本	(27)	(120)	(15)	(470)	(632)
营业利润	23,043	5,131	9,754	291	38,219
加：营业外收入	17	16	—	492	525
减：营业外支出	(11)	(3)	—	(490)	(504)
利润总额	23,049	5,144	9,754	293	38,240
资产总额	1,537,350	324,554	1,433,493	13,740	3,309,137
负债总额	(1,619,759)	(815,473)	(704,940)	(4,540)	(3,144,712)
折旧和摊销费用	1,159	1,654	14	678	3,505
资本性支出	1,767	2,521	21	975	5,284

注：2010年度，本银行对业务条线管理模式进行了优化，上年同期数据按同口径进行了重述。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续)

5. 分部报告(续)

(3) 按收入来源地划分的对外交易收入和资产所在地划分的非流动资产

本集团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来源于本国的对外交易收入	162,632	132,106
来源于其他国家的对外交易收入	1,109	921
小计	163,741	133,027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数	年初数
位于本国的非流动资产	37,564	33,579
位于其他国家的非流动资产	84	79
小计	37,648	33,658

6.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6.1 风险管理概述

(1) 风险概述

本集团从事的银行等金融业务使本集团面临各种类型的风险。本集团通过持续的风险识别、评估、监控各类风险。本集团业务经营中主要面临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和操作风险。其中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在合理的风险水平下安全、稳健经营。

(2) 风险管理架构

本集团董事会承担集团风险管理最终责任和最高决策职能，负责批准总体风险偏好和整体风险战略，设定风险容忍度，保障风险管理所需资源，通过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掌握集团风险状况。本集团建立起「1+3+2」风险管理委员会体系。本集团高级管理层设立全面风险管理委员会，根据董事会制定的风险管理战略，统领全行风险管理工作，定期评估风险，检验管理有效性。全面风险管理委员会下设信用风险管理委员会、市场与流动性风险管理委员会、操作风险与反洗钱管理委员会三个专业风险管理委员会，以及贷款审查委员会、风险资产审查委员会两个业务审查委员会，接受全面风险管理委员会领导并定期向其报告工作，监督指导全行风险管理工作的执行落实。本集团行长、副行长和首席风险官分工推进全面风险管理各项工作。本集团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风险管理执行体系和报告路线。成立风险管理板块，组织协调全行风险管理工作并统一进行报告，凝聚风险管控合力。风险管理委员会各成员部门以条线管理带动全行各级机构，具体执行落实风险管理要求。通过规范完善「大小中台」和双线报告机制，建立风险管理「四道防线」，板块条线式的风险管理架构基本成型。报告期内，本集团稳步推进新资本协议达标准备工作，内部评级体系持续完善，市场风险管理、操作风险管理和资本充足自评估体系建设成型。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续)

6.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6.2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出现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及其他价格风险。市场风险存在于本集团的交易账户及银行账户中。

本集团已经建立市场风险管理体系并且致力于该体系的持续完善，在全行管理层面建立了由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市场风险管理的领导机构；在职能履行层面建立了由风险管理部门、条线管理部门、业务经营部门和内部审计部门组成的市场风险管理的「四道防线」，制定和建立了一系列市场风险管理政策制度，对市场风险基础管理体系、限额管理、金融工具监管分类、理财产品风险管理、交易账户利率风险管理、汇率风险管理以及市场风险压力测试等进行了规范。完善市场风险限额管理体系，将集团市场风险限额纳入管理，定期监控执行情况。审计部定期对市场风险管理进行审计。

2010年，本集团根据有关监管指引和要求，继续推进市场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建立市场风险内部模型、计量验证、压力测试和风险价值返回检验等方面的管理规范，建成并上线市场风险管理信息系统，实现了产品估值、敏感性分析、风险价值(VaR)计量、压力测试等多项功能，依托系统推进市场风险日常独立监测体系的建立。

交易账户反映本集团资金业务中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与负债，包括衍生金融产品。本集团根据自身的风险偏好和经营水平实施面向交易组合的限额管理。2010年，本集团进一步完善市场风险限额管理，并对限额执行情况进行独立监控。当市场环境发生变化、风险指标值接近限额时，通过及时调整利率、汇率风险敞口或运用衍生金融工具进行对冲等手段，实现对交易账户市场风险的有效管控。

银行账户反映本集团非交易性金融资产与负债。本集团银行账户面临的主要的市场风险是利率风险与汇率风险。

风险价值(VaR)是指在一定的持有期和给定的置信水平下，利率、汇率等市场风险因素发生变化时可能对资产组合造成的潜在最大损失。本行已根据中国银监会新资本协议实施相关要求，采用历史模拟法对风险价值进行每日计量，并实施日常监控，但相关历史数据尚待进一步累积和完善。风险价值计量范围覆盖了交易账户利率风险、汇率风险以及银行账户汇率风险。

目前，敏感性分析仍是本集团对交易账户及银行账户市场风险进行评估与计量的主要手段之一。敏感性分析是假定只有单一变量发生变化时对相关市场风险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只能提供有限的市场风险的信息。

6.2.1 外汇风险

本集团主要以人民币进行业务，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部分业务则以美元或其他币种进行。境内人民币兑换美元或其他币种的汇率受中国人民银行的调控。汇率风险主要源自于本集团自营及代客外汇交易的交易性风险及为保持一定外币头寸与境外经营的结构风险。本集团制定汇率风险管理办法，明确了汇率风险管理部门职能划分、工作范围、风险识别、计量和控制方法、具体措施，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和经营水平，通过不断完善交易系统和管理信息系统的管理支持，设立和控制相关限额在政策许可范围内压缩和限制外汇敞口，主动调整外币资产结构以强化资产负债币种结构的匹配，适当运用汇率金融衍生工具进行转移和对冲等方式控制汇率风险。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续)

6.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6.2 市场风险(续)

6.2.1 外汇风险(续)

下表为本集团资产负债表日资产与负债分币种的结构分析。

本集团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人民币	年末数			合计
		美元折 人民币	港币折 人民币	其他币种折 人民币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74,385	3,788	5,157	3,224	586,554
存放同业款项	28,626	6,154	360	2,083	37,223
拆出资金	53,034	20,849	158	5,569	79,61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资产	32,921	6,274	180	1,937	41,312
衍生金融资产	3,234	646	170	681	4,7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6,143	—	—	—	146,143
发放贷款和垫款	1,962,515	166,902	51,166	9,907	2,190,49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7,523	25,893	3,213	4,905	161,534
持有至到期投资	561,261	2,379	—	81	563,721
应收款项类投资	42,485	132	—	—	42,617
其他资产	93,863	1,452	1,527	816	97,658
资产合计	3,625,990	234,469	61,931	29,203	3,951,593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0)	—	—	—	(2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 款项	(577,464)	(21,073)	(1,569)	(159)	(600,265)
拆入资金	(37,725)	(45,796)	(1,968)	(12,762)	(98,25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负债	—	(3,824)	(5,405)	—	(9,229)
衍生金融负债	(967)	(3,621)	(209)	(353)	(5,15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8,496)	—	—	—	(18,496)
吸收存款	(2,687,208)	(85,339)	(75,767)	(19,533)	(2,867,847)
应付债券	(52,000)	—	—	—	(52,000)
其他负债	(71,625)	(1,877)	(1,875)	(1,301)	(76,678)
负债合计	(3,445,505)	(161,530)	(86,793)	(34,108)	(3,727,936)
资产负债净头寸	180,485	72,939	(24,862)	(4,905)	223,657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续)

6.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6.2 市场风险(续)

6.2.1 外汇风险(续)

本集团(续)

项目	年初数				合计
	人民币	美元折 人民币	港币折 人民币	其他币种折 人民币	
人民币百万元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03,469	7,075	20,341	4,111	434,996
存放同业款项	53,838	11,176	1,533	1,490	68,037
拆出资金	20,500	10,944	4,673	7,180	43,29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资产	16,842	7,029	437	2,576	26,884
衍生金融资产	1,212	638	139	381	2,37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1,337	—	—	—	111,337
发放贷款和垫款	1,640,191	103,635	47,981	9,731	1,801,53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5,981	28,650	2,386	4,551	131,568
持有至到期投资	506,449	2,452	—	278	509,179
应收款项类投资	107,159	334	22	89	107,604
其他资产	69,325	672	1,767	563	72,327
资产合计	3,026,303	172,605	79,279	30,950	3,309,137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1)	—	—	—	(1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 款项	(515,709)	(19,117)	(10,490)	(523)	(545,839)
拆入资金	(42,779)	(32,447)	(3,753)	(6,750)	(85,72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负债	—	(3,809)	(2,659)	—	(6,468)
衍生金融负债	(1,158)	(1,074)	(180)	(495)	(2,90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9,504)	(2,089)	—	—	(21,593)
吸收存款	(2,212,372)	(77,331)	(60,921)	(21,431)	(2,372,055)
应付债券	(53,000)	—	—	—	(53,000)
其他负债	(50,149)	(3,869)	(1,596)	(1,496)	(57,110)
负债合计	(2,894,682)	(139,736)	(79,599)	(30,695)	(3,144,712)
资产负债净头寸	131,621	32,869	(320)	255	164,425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续)

6.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6.2 市场风险(续)

6.2.1 外汇风险(续)

本银行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人民币	年末数			合计
		美元折 人民币	港币折 人民币	其他币种折 人民币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74,297	3,788	5,157	3,224	586,466
存放同业款项	27,658	6,099	174	2,083	36,014
拆出资金	53,034	20,849	158	5,569	79,61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资产	32,921	6,213	13	1,937	41,084
衍生金融资产	3,234	646	170	681	4,7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6,143	—	—	—	146,143
发放贷款和垫款	1,961,326	166,963	50,958	9,907	2,189,15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5,871	25,893	2,115	4,905	158,784
持有至到期投资	561,141	2,171	—	81	563,393
应收款项类投资	42,217	132	—	—	42,349
其他资产	69,161	1,452	2,454	816	73,883
资产合计	3,597,003	234,206	61,199	29,203	3,921,611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0)	—	—	—	(2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 放款项	(579,257)	(21,096)	(1,714)	(159)	(602,226)
拆入资金	(15,325)	(45,796)	(1,968)	(12,762)	(75,85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负债	—	(3,824)	(5,405)	—	(9,229)
衍生金融负债	(967)	(3,621)	(209)	(353)	(5,15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8,496)	—	—	—	(18,496)
吸收存款	(2,686,625)	(85,449)	(76,376)	(19,533)	(2,867,983)
应付债券	(50,000)	—	—	—	(50,000)
其他负债	(66,728)	(1,877)	(1,253)	(1,301)	(71,159)
负债合计	(3,417,418)	(161,663)	(86,925)	(34,108)	(3,700,114)
资产负债净头寸	179,585	72,543	(25,726)	(4,905)	221,497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续)

6.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6.2 市场风险(续)

6.2.1 外汇风险(续)

本银行(续)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	美元折 人民币	年初数 港币折 人民币	其他币种折 人民币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03,462	7,075	20,341	4,111	434,989
存放同业款项	53,640	11,169	187	1,483	66,479
拆出资金	20,500	10,944	4,673	7,180	43,29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资产	16,642	6,866	173	2,576	26,257
衍生金融资产	1,212	638	139	381	2,37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1,337	—	—	—	111,337
发放贷款和垫款	1,640,002	103,635	48,628	9,731	1,801,99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5,558	28,650	1,882	4,551	130,641
持有至到期投资	506,408	2,334	—	278	509,020
应收款项类投资	106,974	334	22	89	107,419
其他资产	57,037	672	2,831	563	61,103
资产合计	3,012,772	172,317	78,876	30,943	3,294,908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1)	—	—	—	(1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 款项	(517,016)	(19,117)	(10,636)	(522)	(547,291)
拆入资金	(30,769)	(32,447)	(3,752)	(6,751)	(73,71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负债	—	(3,809)	(2,659)	—	(6,468)
衍生金融负债	(1,158)	(1,074)	(180)	(495)	(2,90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9,504)	(2,089)	—	—	(21,593)
吸收存款	(2,212,348)	(77,405)	(61,544)	(21,462)	(2,372,759)
应付债券	(53,000)	—	—	—	(53,000)
其他负债	(47,597)	(3,869)	(911)	(1,496)	(53,873)
负债合计	(2,881,403)	(139,810)	(79,682)	(30,726)	(3,131,621)
资产负债净头寸	131,369	32,507	(806)	217	163,287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续)

6.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6.2 市场风险(续)

6.2.1 外汇风险(续)

下表显示了人民币对所有外币的即期与远期汇率同时升值5%或贬值5%的情况下，对本集团及本银行该年度净利润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本集团

	本年度		人民币百万元 上年度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升值5%	(896)	(560)	(747)	(496)
贬值5%	1,329	560	747	496

本银行

	本年度		人民币百万元 上年度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升值5%	(863)	(459)	(726)	(391)
贬值5%	1,297	459	726	391

对净利润的影响来自于外币货币性资产(不包括可供出售货币性资产中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部分)与负债净头寸、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金融资产(不包括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与负债的净头寸及涉及人民币的货币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受人民币汇率变动的影响。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来自于境外经营机构外币报表的折算差异、外币货币性资产中实质上构成境外投资部分及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如股票)和可供出售货币性项目中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受人民币汇率变动的影响。

上述对净利润的影响是基于本集团年末汇率敏感性头寸及涉及人民币的货币衍生工具在全年保持不变的假设。在实际操作中，本集团会根据对汇率走势的判断，主动调整外币头寸及运用适当的衍生工具来减轻外汇风险的影响，因此上述影响可能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

6.2.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主要源自于本集团资产负债利率重定价期限错配及市场利率变动，亦产生于因人民银行利率政策调整。本集团已初步建成较为完善的银行账户利率风险监测体系。本集团通过利用缺口分析系统，对全行利率敏感资产负债的重定价期限缺口实施定期监控，主动调整浮动利率与固定利率生息资产的比重，修订贷款合同中的利率重设条款及适当运用利率掉期等衍生工具对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续)

6.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6.2 市场风险(续)

6.2.2 利率风险(续)

2010年，本集团密切监测本外币利率走势，细化风险限额，加强组合化运作和限额监控。通过合理调整贷款定价策略，强化贷款议价的精细化管理，实现风险可控下的收益最大化。

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资产和负债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较早者)的情况如下：

本集团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年末数						合计
	1个月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 款项	562,121	—	—	—	—	24,433	586,554
存放同业款项	28,965	4,074	3,532	640	—	12	37,223
拆出资金	53,906	8,062	17,642	—	—	—	79,610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39	2,776	12,965	20,629	3,636	167	41,312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4,731	4,7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2,711	20,014	13,418	—	—	—	146,143
发放贷款和垫款	962,362	282,115	900,422	30,487	15,104	—	2,190,49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214	27,925	43,861	53,199	21,343	2,992	161,534
持有至到期投资	22,153	32,817	100,144	270,319	138,288	—	563,721
应收款项类投资	4,206	7,112	16,677	11,647	2,975	—	42,617
其他资产	3,580	9,874	16,533	—	—	67,671	97,658
资产总额	1,763,357	394,769	1,125,194	386,921	181,346	100,006	3,951,593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20)	—	—	—	—	(2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379,476)	(18,159)	(47,815)	(153,815)	(1,000)	—	(600,265)
拆入资金	(40,766)	(29,466)	(28,019)	—	—	—	(98,251)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349)	(4,448)	(2,257)	(1,175)	—	—	(9,229)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5,150)	(5,15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0,950)	(7,291)	(20)	(235)	—	—	(18,496)
吸收存款	(1,876,444)	(284,077)	(576,352)	(118,078)	—	(12,896)	(2,867,847)
应付债券	—	—	—	(22,500)	(29,500)	—	(52,000)
其他负债	(319)	(96)	(225)	(1,613)	(1,643)	(72,782)	(76,678)
负债总额	(2,309,304)	(343,557)	(654,688)	(297,416)	(32,143)	(90,828)	(3,727,936)
资产负债净头寸	(545,947)	51,212	470,506	89,505	149,203	9,178	223,657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续)

6.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6.2 市场风险(续)

6.2.2 利率风险(续)

本集团(续)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1个月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年初数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 款项	403,527	—	—	—	—	31,469	434,996
存放同业款项	35,463	12,061	20,500	—	—	13	68,037
拆出资金	24,375	3,759	15,163	—	—	—	43,297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27	2,836	3,535	16,210	3,012	464	26,884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2,370	2,37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6,586	11,275	33,476	—	—	—	111,337
发放贷款和垫款	627,070	259,547	841,820	53,392	19,709	—	1,801,53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495	19,076	42,745	43,586	16,875	1,791	131,568
持有至到期投资	17,663	23,509	94,913	242,682	130,412	—	509,179
应收款项类投资	10,575	19,512	64,940	10,502	2,075	—	107,604
其他资产	7,815	1,347	5,777	—	—	57,388	72,327
资产总额	1,201,396	352,922	1,122,869	366,372	172,083	93,495	3,309,137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6)	(5)	—	—	—	—	(1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311,416)	(64,899)	(62,903)	(106,621)	—	—	(545,839)
拆入资金	(32,128)	(33,070)	(20,531)	—	—	—	(85,729)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826)	(3,552)	(9)	(1,081)	—	—	(6,468)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2,907)	(2,90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5,491)	(2,027)	(426)	(1,249)	(2,400)	—	(21,593)
吸收存款	(1,515,361)	(254,450)	(478,040)	(111,049)	—	(13,155)	(2,372,055)
应付债券	—	—	(3,000)	(20,500)	(29,500)	—	(53,000)
其他负债	—	—	(56)	(189)	(1,910)	(54,955)	(57,110)
负债总额	(1,876,228)	(358,003)	(564,965)	(240,689)	(33,810)	(71,017)	(3,144,712)
资产负债净头寸	(674,832)	(5,081)	557,904	125,683	138,273	22,478	164,425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续)

6.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6.2 市场风险(续)

6.2.2 利率风险(续)

本银行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年末数						合计
	1个月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 款项	562,043	—	—	—	—	24,423	586,466
存放同业款项	28,500	4,000	3,502	—	—	12	36,014
拆出资金	53,906	8,062	17,642	—	—	—	79,610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39	2,776	12,922	20,611	3,636	—	41,084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4,731	4,7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2,711	20,014	13,418	—	—	—	146,143
发放贷款和垫款	964,533	282,022	897,164	30,335	15,100	—	2,189,15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214	27,925	43,861	53,050	20,709	1,025	158,784
持有至到期投资	22,153	32,816	100,011	270,210	138,203	—	563,393
应收款项类投资	4,119	7,112	16,643	11,500	2,975	—	42,349
其他资产	10	—	—	—	—	73,873	73,883
资产总额	1,761,328	384,727	1,105,163	385,706	180,623	104,064	3,921,611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20)	—	—	—	—	(2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381,203)	(18,293)	(47,915)	(153,815)	(1,000)	—	(602,226)
拆入资金	(39,366)	(25,966)	(10,519)	—	—	—	(75,851)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349)	(4,448)	(2,257)	(1,175)	—	—	(9,229)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5,150)	(5,15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0,950)	(7,291)	(20)	(235)	—	—	(18,496)
吸收存款	(1,876,507)	(284,103)	(576,399)	(118,078)	—	(12,896)	(2,867,983)
应付债券	—	—	—	(20,500)	(29,500)	—	(50,000)
其他负债	(118)	(3)	(13)	(223)	(1,643)	(69,159)	(71,159)
负债总额	(2,309,493)	(340,124)	(637,123)	(294,026)	(32,143)	(87,205)	(3,700,114)
资产负债净头寸	(548,165)	44,603	468,040	91,680	148,480	16,859	221,497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续)

6.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6.2 市场风险(续)

6.2.2 利率风险(续)

本银行(续)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1个月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年初数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 款项	403,521	—	—	—	—	31,468	434,989
存放同业款项	33,905	12,061	20,500	—	—	13	66,479
拆出资金	24,375	3,759	15,163	—	—	—	43,297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27	2,836	3,535	16,092	2,967	—	26,257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2,370	2,37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6,586	11,275	33,476	—	—	—	111,337
发放贷款和垫款	628,376	258,186	842,334	53,391	19,709	—	1,801,99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495	19,076	42,745	43,586	16,875	864	130,641
持有至到期投资	17,663	23,507	94,869	242,609	130,372	—	509,020
应收款项类投资	10,575	19,512	64,871	10,386	2,075	—	107,419
其他资产	—	—	—	—	—	61,103	61,103
资产总额	1,193,323	350,212	1,117,493	366,064	171,998	95,818	3,294,908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6)	(5)	—	—	—	—	(1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312,530)	(65,137)	(63,003)	(106,621)	—	—	(547,291)
拆入资金	(30,548)	(33,070)	(10,101)	—	—	—	(73,719)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826)	(3,552)	(9)	(1,081)	—	—	(6,468)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2,907)	(2,90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5,491)	(2,027)	(426)	(1,249)	(2,400)	—	(21,593)
吸收存款	(1,515,948)	(254,488)	(478,045)	(111,123)	—	(13,155)	(2,372,759)
应付债券	—	—	(3,000)	(20,500)	(29,500)	—	(53,000)
其他负债	—	—	(56)	(189)	(1,910)	(51,718)	(53,873)
负债总额	(1,876,349)	(358,279)	(554,640)	(240,763)	(33,810)	(67,780)	(3,131,621)
资产负债净头寸	(683,026)	(8,067)	562,853	125,301	138,188	28,038	163,287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续)

6.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6.2 市场风险(续)

6.2.2 利率风险(续)

下表显示了所有货币的利率同时平行上升或下降100个基点的情况下，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的结构，对本集团及本银行该年度利息净收入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本集团

	人民币百万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利息净收入	其他综合收益	利息净收入	其他综合收益
收益率上升100个基点	8,258	(2,400)	5,387	(1,951)
收益率下降100个基点	(8,258)	2,553	(5,387)	2,055

本银行

	人民币百万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利息净收入	其他综合收益	利息净收入	其他综合收益
收益率上升100个基点	7,918	(2,400)	5,289	(1,951)
收益率下降100个基点	(7,918)	2,553	(5,289)	2,055

上述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源自固定利率可供出售债券公允价值变动的的影响。

利息净收入的影响参考了巴塞尔委员会《利率风险管理及监测原则》(2004年7月)附录的标准化框架权重系数。该系数是基于本集团能够在利率重定价日后持续获得按变动后的收益率计算的利息净收入的假设。

上述预测假设各期限资产和负债(除活期存款)的利率都移动相同数量，因此，不反映仅某些利率变动而剩余利率不变所可能带来的影响。这种预测还基于其他简化的假设，包括所有头寸将持有到期。本集团预期在头寸没有持有至到期的情况下敏感性分析的金额变化不重大。

本集团认为该假设并不代表本集团的资金使用及利率风险管理的政策，因此上述影响可能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

6.2.3 其他价格风险

主要源自于本集团持有的权益性投资及其他与商品价格挂钩的债券和衍生工具。权益性投资大多由于历史原因及取得抵债资产过程中形成，亦来自于本集团有证券投资资格的控股子公司的自营交易。对于该等自营交易敞口，本集团实施严格风险限额管理，余额占本集团金融资产比重极小。本集团认为本集团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并不重大。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续)

6.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6.3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因借款人或交易对手未能或不愿意履行偿债义务而引致损失的风险。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来源于信贷业务、资金业务和国际业务。

6.3.1 信用风险管理

本集团公司业务部、零售信贷管理部、授信管理部与授信审批中心、风险管理部、资产保全部、信用卡中心等共同构成信用风险管理的主要职能部门，对包括授信投向指导、授信调查和申报、授信审查审批、贷款发放、贷后监控和不良贷款管理等环节的公司、零售信贷业务实行规范化管理。

对于公司贷款，本集团客户经理负责接收授信申请人的申请文件，对申请人进行贷前调查，评估申请人和申请业务的信用风险，提出建议评级。本集团根据授信审批权限，实行分行、区域授信审批中心和总行分级审批制度。本集团在综合考虑申请人信用状况、财务状况、抵质押物和保证情况、信贷组合总体信用风险、宏观调控政策以及法律法规限制等各种因素基础上，确定授信限额。本集团密切跟踪经济金融形势发展及行业信用风险状况，加强信贷投向指导，制订分行业的授信投向指引；加强日常风险预警、监控与专项风险排查，准确定位重点风险客户和重大潜在风险点；推行全行贷后管理达标评比，切实提升贷后管理精细化水平。放款中心根据授信额度提用申请，在放款之前审查相关授信文件的合法性、合规性、完整性和有效性。本集团客户经理负责实施贷后的定期和不定期监控。本集团利用风险预警系统，并应用风险过滤、监察名单、风险提示等一系列工具和方法，对本集团公司贷款实施日常风险监控。本集团资产保全部负责全行对公和对私不良贷款的清收和处置。对不良贷款，本集团主要通过(1)催收；(2)重组；(3)执行处置抵质押物或向担保方追索；(4)诉讼或仲裁；(5)按监管规定核销等方式，对不良贷款进行管理，尽可能降低本集团遭受的信用风险损失程度。

为进一步提升信贷资产管理的精细化水平，本集团于2010年10月起开始采用巴塞尔新资本协议内部评级方法，以违约概率(PD)为划分标准，对境内分行的公司贷款实行分类管理。原先本集团通过内部制定的10级分类系统对境内单一公司客户的违约概率进行评价的方法不再适用。

目前，本集团对境内公司授信客户的风险评级共分为15个等级，其中1-12级为非违约客户，13-15级为违约客户。非违约客户的内部评级以客户的违约概率为核心变量，即以客户未来一年内违约可能性的大小作为基础来划分客户等级。违约客户的内部评级以客户的违约损失程度为核心变量，即以违约客户的预计总体损失程度来划分客户等级。本集团每天通过资产风险管理系统，对公司类客户的信贷资产采用三层风险过滤方法，定位潜在风险，并运用现金流贴现方法，逐笔评估预计损失，确定减值类信贷资产。对减值类信贷资产，逐户制定行动计划，指定专人进行清收处置，并根据预计损失金额，逐笔计提损失准备金。对非减值类信贷资产，根据迁徙模型计提组合拨备。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续)

6.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6.3 信用风险(续)

6.3.1 信用风险管理(续)

公司授信客户内部评级(PD评级)标准如下：

- 1级：借款人基本不会违约，公认评级最好的国家主权、国际一流金融机构或跨国企业最高可评为该等级，无需怀疑其偿债能力。
- 2级：借款人违约可能性极小，特大型规模企业最高可评为该等级，管理水平、经营能力、财务实力、同行业竞争优势等各方面均表现优异，抗风险能力极强。
- 3级：借款人违约可能性非常小，特大型规模企业、较好的金融机构主要位于该等级，抗风险能力强。
- 4级：借款人违约可能性非常小，大型规模企业最高可评为该等级，有足够的偿债能力，抗风险能力强。
- 5级：借款人违约可能性很小，中小规模企业、房地产企业或申请项目融资的项目实体最高可评为该等级，抗风险能力较强。
- 6级：借款人违约可能性很小，平均水平的大型规模企业、非常好的中小企业或房地产企业可评为该等级，抗风险能力较强。
- 7级：借款人违约可能性小，平均水平的大型规模企业、较好的中小企业或房地产企业可评为该等级，抗风险能力尚可。
- 8级：借款人违约可能性小，略低于平均水平的大型规模企业、处于平均水平的中小企业或房地产客户可评为该等级，抗风险能力尚可。
- 9级：借款人有违约风险，明显低于平均水平的大型规模企业、略低于平均水平的中小规模企业或房地产客户可评为该等级，抗风险能力略差。
- 10级：借款人有一定违约风险，明显低于平均水平的各类客户可评为该等级，缺乏透明信息，存在不确定性因素较多的客户也主要处于该等级。抗风险能力较差。
- 11级：借款人较大可能违约，管理水平、经营能力和财务实力低下，偿债能力不足，抗风险能力差。
- 12级：借款人显著可能违约，管理水平、经营能力和财务实力低下，偿债能力明显不足，抗风险能力极差。
- 13级：借款人为违约客户(实质性债务逾期90天以上或经认定除非采取追索措施否则可能无法全额偿还本银行债务的客户，下同)，可能损失率在25%之内。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续)

6.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6.3 信用风险(续)

6.3.1 信用风险管理(续)

14级：借款人为违约客户，可能损失率在25%–90%之间。

15级：借款人为违约客户，可能损失率超过90%。

对于零售信贷资产，本集团通过现场检查和实施重大报告制度，整体把握零售业务风险情况；通过完善个人信贷管理系统，加强日常风险监控和预警；通过修订个贷业务手册，规范零售业务操作流程；通过加强风险舆情监控和预警提示，及时识别和揭示重大潜在风险；通过运用压力测试及质量迁徙分析，及早掌握并预判个贷质量走势，提前采取针对性的风险控制措施。此外，本集团继续实施快速反应机制，妥善应对突发事件；对重点风险项目开展名单式管理，重点监控督导清收化解。

本集团以逾期账龄和担保方式为标准，分类管理零售信贷资产。对未发生贷款逾期的零售客户，通过定期回访增强管理力度，并将潜在风险较大的客户列入监察名单进行专项管理；对已发生逾期的零售客户，按照逾期时间长短采用不同方式进行催收；对逾期超过一定时间的零售贷款，列入减值资产管理，计提相应减值拨备。

信用卡业务的运行管理由本集团独立核算的信用卡中心负责。本集团信用卡中心采取监督与防控并举的措施，通过加强数据的交叉验证，增强审批环节的风险防控能力；通过二次征信对高风险客户收紧额度，实行提前入催；通过合理分配催收力量，有效提升催收业务产能；通过进一步完善数据分析系统，推进信用卡业务的精细化管理。

对资金业务(包括债权性投资)，本集团对涉及的同业及债券发行主体实行总行统一授信审查审批，并实行额度管理。本集团通过谨慎选择同业、平衡信用风险与投资收益率、综合参考内外部信用评级信息、分级授信，并运用适时的额度管理系统审查调整授信额度等方式，对资金业务的信用风险进行管理。

6.3.2 风险资产减值

- ① 发放贷款及垫款和应收同业款项(包括存放同业、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下同)

减值准备是根据客观的减值证据而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损失。

年末资产负债表中列报的减值准备是从本集团根据发放贷款及垫款的预计可回收性获取的。

本集团确定金融资产减值时的政策详见附注二。

- ② 债权性投资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个别识别减值的方式评估债权性投资的减值情况。对于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债权性投资，本集团仅确认与非暂时性减值相关部分的公允价值变动为减值准备。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续)

6.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6.3 信用风险(续)

6.3.3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

在不考虑可利用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反映了资产负债表日信用风险敞口的最坏情况。其中最能代表资产负债表日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的金融资产的金额为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扣除下列两项金额后的余额：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已经抵销的金额；2)已对该金融资产确认的减值损失。

下表列示本集团及本银行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的信息：

本集团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数	年初数
表内项目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73,256	423,199
发放贷款和垫款	2,190,490	1,801,538
应收同业款项	262,976	222,671
其中：存放同业款项	37,223	68,037
拆出资金	79,610	43,29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6,143	111,337
债权性投资	806,025	772,981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1,145	26,42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8,542	129,778
持有至到期投资	563,721	509,179
应收款项类投资	42,617	107,604
衍生金融资产	4,731	2,370
其他金融资产(注)	48,700	32,449
表内项目合计	3,886,178	3,255,208
表外项目合计	838,498	613,384
总计	4,724,676	3,868,592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续)

6.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6.3 信用风险(续)

6.3.3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续)

本银行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数	年初数
表内项目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73,178	423,193
发放贷款和垫款	2,189,154	1,801,996
应收同业款项	261,767	221,113
其中：存放同业款项	36,014	66,479
拆出资金	79,610	43,29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6,143	111,337
债权性投资	804,585	772,473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1,084	26,25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7,759	129,777
持有至到期投资	563,393	509,020
应收款项类投资	42,349	107,419
衍生金融资产	4,731	2,370
其他金融资产(注)	20,267	16,316
表内项目合计	3,853,682	3,237,461
表外项目合计	838,498	613,384
总计	4,692,180	3,850,845

注：其他金融资产中包括应收利息、其他应收款等。

除了信用贷款之外，本集团对担保及抵押贷款、表外项目、衍生金融工具等还会采取一定的信用增强措施来降低信用风险敞口至可接受水平：

① 担保及抵押

本集团制定了关于抵、质押物与贷款本金的比率及担保如下：

担保及抵押类型	最大比率
存单质押	90%
国债	90%
金融机构债券	90%
公共实体债券	60%
收费权质押	60%
固定资产抵押	70%
土地使用权质押	70%
运输工具抵押	50%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续)

6.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6.3 信用风险(续)

6.3.3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续)

① 担保及抵押(续)

一般本集团对客户的长期融资要求提供担保。此外，为了最小化信用风险，本集团在发现相关的贷款存在减值迹象时，一般会要求借款人提供额外担保。

②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资产代表未交割之衍生工具合同发生对本集团有利的公允价值变化，该金额相对于衍生工具合同的名义金额仅占很小的一部分。对于衍生金融资产产生的信用敞口，本集团通过控制交割时间的匹配及纳入交易对手信用额度总限额的一部分进行管理。

③ 与信用相关的承诺

财务担保与贷款的信用风险相同。而保函和商业信用证通常以与之相关的已发运货物作为担保物，因此与直接贷款相比，其风险要低。与信用相关的承诺均纳入申请人总体信用额度管理，对于超过额度的或交易不频繁的，本集团要求申请人提供相应的保证金以降低信用风险敞口。

6.3.4 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应收同业款项

① 逾期与减值

本集团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数		年初数	
	发放 贷款和垫款	应收 同业款项	发放 贷款和垫款	应收 同业款项
尚未逾期且未发生减值(i)	2,207,652	262,964	1,807,689	222,658
已逾期尚未发生减值(ii)	4,287	12	6,616	13
已减值(iii)	24,988	—	25,009	—
合计	2,236,927	262,976	1,839,314	222,671
减：减值损失准备	(46,437)	—	(37,776)	—
净额	2,190,490	262,976	1,801,538	222,671

本银行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数		年初数	
	发放 贷款和垫款	应收 同业款项	发放 贷款和垫款	应收 同业款项
尚未逾期且未发生减值(i)	2,206,309	261,755	1,808,146	221,100
已逾期尚未发生减值(ii)	4,287	12	6,616	13
已减值(iii)	24,988	—	25,009	—
合计	2,235,584	261,767	1,839,771	221,113
减：减值损失准备	(46,430)	—	(37,775)	—
净额	2,189,154	261,767	1,801,996	221,113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续)

6.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6.3 信用风险(续)

6.3.4 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应收同业款项(续)

① 逾期与减值(续)

(i) 尚未逾期且未发生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按借款人的风险评级列示如下：

本集团

项目	年末数				合计
	1-8级	9-12级	13-15级	未评级	
境内行企业 贷款和垫款					
— 贷款	1,433,531	112,745	—	—	1,546,276
— 贴现	23,848	2,766	—	28,528	55,142
— 贸易融资	48,418	1,631	—	—	50,049
小计	1,505,797	117,142	—	28,528	1,651,467
境内行个人 贷款和垫款					394,334
海外行、离岸业务及 子公司贷款					161,851
合计					2,207,652

本银行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年末数				合计
	1-8级	9-12级	13-15级	未评级	
境内行企业 贷款和垫款					
— 贷款	1,433,531	112,745	—	—	1,546,276
— 贴现	23,848	2,766	—	28,528	55,142
— 贸易融资	48,418	1,631	—	—	50,049
小计	1,505,797	117,142	—	28,528	1,651,467
境内行个人 贷款和垫款					394,334
海外行、离岸业务及 子公司贷款					160,508
合计					2,206,309

自本年度起，本集团启用新的客户信用分类体系，新的分类体系与本集团以前年度采用的客户分类体系存在显著的区别。本集团在作出所有合理努力后认为对本集团上期比较数据按照新的客户信用分类体系进行调整不切实可行，因此未披露上年同期对比数据。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续)

6.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6.3 信用风险(续)

6.3.4 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应收同业款项(续)

① 逾期与减值(续)

(ii) 已逾期尚未发生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应收同业款项

本集团及本银行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年末数				合计	担保物 公允价值
	逾期 不超过 30天	逾期 30-60天	逾期 60-90天	逾期 90天以上		
	发放贷款和垫款					
— 企业贷款和垫款	438	18	11	5	472	322
— 个人贷款和垫款	2,682	581	166	386	3,815	7,086
发放贷款和垫款 合计(注)	3,120	599	177	391	4,287	7,408
应收同业款项	—	—	—	12	12	16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年初数				合计	担保物 公允价值
	逾期 不超过 30天	逾期 30-60天	逾期 60-90天	逾期 90天以上		
	发放贷款和垫款					
— 企业贷款和垫款	311	235	61	2,063	2,670	4,955
— 个人贷款和垫款	2,378	700	333	535	3,946	6,332
发放贷款和垫款 合计(注)	2,689	935	394	2,598	6,616	11,287
应收同业款项	—	—	—	13	13	16

注：本集团认为该部分逾期贷款，可以通过借款人经营偿还、担保人代偿及处置抵质押物或查封物等方式获得补偿，因此并未将其认定为减值贷款。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续)

6.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6.3 信用风险(续)

6.3.4 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应收同业款项(续)

① 逾期与减值(续)

(iii) 已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应收同业款项

本集团及本银行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年末数		合计	应收 同业款项
	企业 贷款和垫款	个人 贷款和垫款		
个别方式确认的 减值资产	22,507	2,481	24,988	—
个别方式确认的 减值资产占比	1.01%	0.11%	1.12%	—
担保物公允价值	6,771	2,403	9,174	—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年初数		合计	应收 同业款项
	企业 贷款和垫款	个人 贷款和垫款		
个别方式确认的 减值资产	21,869	3,140	25,009	—
个别方式确认的 减值资产占比	1.19%	0.17%	1.36%	—
担保物公允价值	4,935	2,437	7,372	—

② 重组贷款和垫款

重组包括延长还款时间、批准外部管理计划以及修改及延长支付。重组后，原先逾期的客户回复至正常状态与其他相似客户一同管理。重组政策是基于管理层的判断标准认定支付极有可能继续下去而制定的，这些政策需不断检查其适用性。截止2010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银行重组贷款及垫款余额为人民币2,502百万元(2009年12月31日：人民币3,396百万元)。

③ 因债务人违约而接收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对应资产而取得的资产情况如下：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房屋及建筑物	17	148
土地使用权	—	9
机器设备	2	8
其他	12	3
合计	31	168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续)

6.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6.3 信用风险(续)

6.3.5 债权性投资 逾期与减值

本集团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数	年初数
尚未逾期且未发生减值(i)	806,025	772,981
已逾期尚未发生减值	—	—
已减值(ii)	1,340	1,275
合计	807,365	774,256
减：减值准备	(1,340)	(1,275)
债券及其他票据净额	806,025	772,981

本银行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数	年初数
尚未逾期且未发生减值(i)	804,585	772,473
已逾期尚未发生减值	—	—
已减值(ii)	1,340	1,275
合计	805,925	773,748
减：减值准备	(1,340)	(1,275)
债券及其他票据净额	804,585	772,473

- (ii) 尚未逾期且未发生减值的债权性投资按市场普遍认可的信用评级机构的信用评级分类如下：

本集团

项目	年末数				合计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持有至 到期投资	应收 款项类投资	
AAA	21,142	38,538	131,187	25	190,892
AA-到AA+	4,582	13,956	12,829	400	31,767
A-到A+	1,343	8,378	373	—	10,094
低于A-	268	289	—	—	557
未评级(注)	13,810	97,381	419,332	42,192	572,715
合计	41,145	158,542	563,721	42,617	806,025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续)

6.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6.3 信用风险(续)

6.3.5 债权性投资(续)

(i) 尚未逾期且未发生减值的债权性投资按市场普遍认可的信用评级机构的信用评级分类如下:(续)

本集团(续)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年初数				合计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持有至 到期投资	应收 款项类投资	
AAA	10,568	63,934	110,545	25	185,072
AA-到AA+	1,737	9,430	11,852	400	23,419
A-到A+	3,999	9,581	827	—	14,407
低于A-	204	210	56	—	470
未评级(注)	9,912	46,623	385,899	107,179	549,613
合计	26,420	129,778	509,179	107,604	772,981

本银行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年末数				合计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持有至 到期投资	应收 款项类投资	
AAA	21,142	38,172	131,063	25	190,402
AA-到AA+	4,582	13,568	12,829	400	31,379
A-到A+	1,343	8,378	353	—	10,074
低于A-	268	289	—	—	557
未评级(注)	13,749	97,352	419,148	41,924	572,173
合计	41,084	157,759	563,393	42,349	804,585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年初数				合计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持有至 到期投资	应收 款项类投资	
AAA	10,568	63,934	110,506	25	185,033
AA-到AA+	1,691	9,430	11,836	400	23,357
A-到A+	3,982	9,581	778	—	14,341
低于A-	204	210	20	—	434
未评级(注)	9,812	46,622	385,880	106,994	549,308
合计	26,257	129,777	509,020	107,419	772,473

注：未评级债权性投资主要为本集团及本银行持有的国债及央行票据。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续)

6.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6.3 信用风险(续)

6.3.5 债权性投资(续)

(ii) 已减值的债权性投资

本集团及本银行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年末数					合计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持有至 到期投资	应收 款项类投资		
A-到A+	—	—	—	—	—	—
低于A-	—	—	—	—	—	—
未评级(注)	—	1,340	—	—	—	1,340
合计	—	1,340	—	—	—	1,340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年初数					合计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持有至 到期投资	应收 款项类投资		
A-到A+	—	—	—	—	—	—
低于A-	—	—	—	—	—	—
未评级(注)	—	1,275	—	—	—	1,275
合计	—	1,275	—	—	—	1,275

注： 已减值的未评级债权性投资主要为本集团及本银行持有的境外机构发行的外币债券，本年末持有的已减值未评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均为以前年度购入。

6.3.6 金融资产信用风险集中度分析

本集团主要采取行业分类管理发放贷款和垫款信用风险集中度，相关分析参见附注五、8(2)，此外，本集团也通过区域性管理金融资产信用风险集中度，相关分析参见附注十一、5及附注五、8(3)。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续)

6.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6.4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没有足够资金以满足到期债务支付的风险。本集团流动性风险主要来自存款人提前或集中提款、借款人延期偿还贷款、资产负债的金额与到期日错配等。

(1) 流动风险管理

本集团对流动性风险实施总行集中管理。资产负债管理部负责对全行人民币和外币资金运作进行管理，对日常流动性风险进行监控。

本集团在预测流动性需求的基础上，制定相应的流动性管理方案，定期进行宏观经济形势、央行货币政策、资金市场动态的分析研究，积极管理全行流动性。具体措施主要包括：

- (i) 根据监管要求、流动性风险容忍度和资金管理实际需要，设置监控指标和限额，合理确定全行本外币流动性水平；
- (ii) 努力扩大负债来源，提高负债稳定性及核心存款在负债中的比重；
- (iii) 总行集中资金管理，对流动性储备资金实施统一运作，保持适当比例的央行备付金和流动性二级储备；
- (iv) 合理匹配资产到期日结构，通过多层次的流动性组合降低流动性风险；
- (v) 积极参与货币市场和债券市场交易，维持良好的市场形象，保证充分的市场融资能力。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续)

6.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6.4 流动性风险(续)

(2) 非衍生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流动风险分析

下表为本集团资产负债表日非衍生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合同规定到期日的结构分析。列入各时间段内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本集团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年末数							合计
	已逾期	即时偿还	1个月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586,797	—	—	—	—	—	586,797
存放同业款项	12	20,966	8,009	4,106	3,626	787	—	37,506
拆出资金	—	—	53,983	8,159	18,224	—	—	80,36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755	1,569	12,623	24,738	5,601	45,28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112,784	20,054	13,429	—	—	146,267
发放贷款和垫款	17,576	—	148,627	255,536	764,042	785,944	778,033	2,749,75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6,515	10,170	43,264	85,019	39,200	184,168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12,045	21,306	85,087	353,755	187,342	659,535
应收款项类投资	—	—	5,090	7,182	17,005	13,576	3,571	46,424
其他非衍生金融资产	841	4,813	1,712	1,323	5,527	17,172	8,817	40,205
非衍生金融资产总额	18,429	612,576	349,520	329,405	962,827	1,280,991	1,022,564	4,576,312
非衍生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20)	—	—	—	(20)
同业存放款项	—	(207,408)	(27,875)	(23,322)	(57,211)	(288,103)	(61,335)	(665,254)
拆入资金	—	(2)	(44,975)	(28,688)	(23,834)	(1,427)	—	(98,92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94)	(4,532)	(4,719)	—	(9,34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10,964)	(7,365)	(20)	(235)	—	(18,584)
吸收存款	—	(1,465,143)	(392,898)	(288,008)	(593,100)	(175,438)	(4,342)	(2,918,929)
应付债券	—	—	—	(997)	(980)	(28,897)	(32,982)	(63,856)
其他非衍生金融负债	—	(23,560)	(1,333)	(22)	(889)	(813)	(2,056)	(28,673)
非衍生金融负债总额	—	(1,696,113)	(478,045)	(348,516)	(680,566)	(499,632)	(100,715)	(3,803,587)
净头寸	18,429	(1,083,537)	(128,525)	(19,111)	282,261	781,359	921,849	772,725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续)

6.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6.4 流动性风险(续)

(2) 非衍生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流动风险分析(续)

本集团(续)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已逾期	即时偿还	年初数					合计
			1个月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								
款项	—	435,175	—	—	—	—	—	435,175
存放同业款项	13	28,416	7,058	12,143	20,722	—	—	68,352
拆出资金	—	—	24,442	3,796	15,573	—	—	43,81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	—	—	479	1,258	3,736	20,280	4,503	30,25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6,606	11,291	33,486	—	—	111,383
发放贷款和垫款	21,756	—	109,363	226,624	619,595	652,772	502,940	2,133,05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2,537	4,403	45,838	69,991	25,380	148,149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5,539	14,128	77,073	328,472	179,976	605,188
应收款项类投资	—	—	10,548	19,895	66,716	12,668	2,562	112,389
其他非衍生金融资产	1,061	3,441	1,743	1,057	3,861	10,404	1,591	23,158
非衍生金融资产总额	22,830	467,032	228,315	294,595	886,600	1,094,587	716,952	3,710,911
非衍生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6)	(5)	—	—	—	(11)
同业存放款项	—	(275,197)	(36,445)	(66,188)	(64,974)	(117,108)	—	(559,912)
拆入资金	—	(2)	(31,757)	(33,161)	(20,555)	(400)	—	(85,87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负债	—	—	(3)	(6)	(3,010)	(3,521)	—	(6,54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15,511)	(2,035)	(426)	(1,249)	(2,400)	(21,621)
吸收存款	—	(1,157,321)	(372,225)	(257,751)	(493,552)	(138,206)	—	(2,419,055)
应付债券	—	—	(49)	(997)	(3,966)	(27,483)	(34,182)	(66,677)
其他非衍生金融负债	—	(16,305)	(1,245)	(216)	(363)	(923)	(2,991)	(22,043)
非衍生金融负债总额	—	(1,448,825)	(457,241)	(360,359)	(586,846)	(288,890)	(39,573)	(3,181,734)
净头寸	22,830	(981,793)	(228,926)	(65,764)	299,754	805,697	677,379	529,177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续)

6.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6.4 流动性风险(续)

(2) 非衍生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流动风险分析(续)

本银行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已逾期	即时偿还	年末数					合计
			1个月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586,709	—	—	—	—	—	586,709
存放同业款项	12	20,501	8,009	4,033	3,596	—	—	36,151
拆出资金	—	—	53,983	8,159	18,224	—	—	80,36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755	1,569	12,623	24,712	5,399	45,05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112,784	20,054	13,429	—	—	146,267
发放贷款和垫款	17,576	—	148,593	255,439	762,902	785,781	778,028	2,748,31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6,515	10,165	43,204	84,759	36,682	181,325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12,045	21,306	84,967	353,631	187,258	659,207
应收款项类投资	—	—	5,003	7,182	16,971	13,429	3,571	46,156
其他非衍生金融资产	827	4,813	132	128	—	—	—	5,900
非衍生金融资产总额	18,415	612,023	347,819	328,035	955,916	1,262,312	1,010,938	4,535,458
非衍生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20)	—	—	—	(20)
同业存放款项	—	(208,417)	(28,595)	(23,455)	(57,311)	(288,103)	(61,335)	(667,216)
拆入资金	—	(2)	(39,410)	(26,070)	(10,619)	—	—	(76,10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94)	(4,532)	(4,719)	—	(9,34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10,964)	(7,365)	(20)	(235)	—	(18,584)
吸收存款	—	(1,465,205)	(392,898)	(288,033)	(593,148)	(175,438)	(4,342)	(2,919,064)
应付债券	—	—	—	(997)	(917)	(26,771)	(32,982)	(61,667)
其他非衍生金融负债	—	(22,990)	—	(3)	(221)	(223)	(1,643)	(25,080)
非衍生金融负债总额	—	(1,696,614)	(471,867)	(346,037)	(666,768)	(495,489)	(100,302)	(3,777,077)
净头寸	18,415	(1,084,591)	(124,048)	(18,002)	289,148	766,823	910,636	758,381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续)

6.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6.4 流动性风险(续)

(2) 非衍生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流动风险分析(续)

本银行(续)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已逾期	即时偿还	年初数					合计
			1个月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								
款项	—	435,168	—	—	—	—	—	435,168
存放同业款项	13	26,860	7,055	12,143	20,722	—	—	66,793
拆出资金	—	—	24,442	3,796	15,573	—	—	43,81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	—	—	479	1,258	3,736	20,161	3,994	29,62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6,606	11,291	33,486	—	—	111,383
发放贷款和垫款	21,756	—	110,667	225,260	620,094	652,764	502,940	2,133,48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2,537	4,403	45,838	69,991	24,455	147,224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5,539	14,126	77,028	328,399	179,937	605,029
应收款项类投资	—	—	10,548	19,895	66,646	12,552	2,562	112,203
其他非衍生金融资产	1,048	3,440	121	102	—	—	135	4,846
非衍生金融资产总额	22,817	465,468	227,994	292,274	883,123	1,083,867	714,023	3,689,566
非衍生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6)	(5)	—	—	—	(11)
同业存放款项	—	(276,312)	(36,445)	(66,426)	(65,074)	(117,108)	—	(561,365)
拆入资金	—	(2)	(30,577)	(33,161)	(10,125)	—	—	(73,86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负债	—	—	(3)	(6)	(3,010)	(3,521)	—	(6,54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15,511)	(2,035)	(426)	(1,249)	(2,400)	(21,621)
吸收存款	—	(1,157,908)	(372,225)	(257,788)	(493,556)	(138,281)	—	(2,419,758)
应付债券	—	—	(49)	(997)	(3,966)	(27,483)	(34,182)	(66,677)
其他非衍生金融负债	—	(15,697)	—	(30)	(333)	(273)	(2,845)	(19,178)
非衍生金融负债总额	—	(1,449,919)	(454,816)	(360,448)	(576,490)	(287,915)	(39,427)	(3,169,015)
净头寸	22,817	(984,451)	(226,822)	(68,174)	306,633	795,952	674,596	520,551

可用于偿还所有负债及用于履行贷款承诺的资产包括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等。在正常经营过程中，大部分到期存款金额并不会在到期日立即提取而是继续留在本集团，另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也可以在需要时处置取得资金用于偿还到期债务。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续)

6.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6.4 流动性风险(续)

(3) 衍生金融工具流动风险分析

(1) 按照净额清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银行按照净额清算的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利率衍生工具、货币衍生工具等。下表分析了资产负债表日至合同规定的到期日按照剩余期限分类的按照净额清算的衍生金融工具未折现现金流：

本集团及本银行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年末数					合计
	1个月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利率衍生工具	(73)	14	(110)	(334)	34	(469)
货币衍生工具(注)	9	17	116	23	—	165
合计	(64)	31	6	(311)	34	(304)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年初数					合计
	1个月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利率衍生工具	(36)	(6)	(172)	(46)	21	(239)
货币衍生工具(注)	—	1	19	—	—	20
其他衍生工具	—	—	(1)	(1)	—	(2)
合计	(36)	(5)	(154)	(47)	21	(221)

注：该等货币衍生工具系以净额结算的无本金交割的外汇远期交易。

(2) 按照总额清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银行按照总额清算的衍生金融工具为货币衍生工具。下表分析了资产负债表日至合同规定的到期日按照剩余期限分类的按照总额清算的衍生金融工具未折现现金流：

本集团及本银行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年末数					合计
	1个月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货币衍生工具						
— 现金流入	159,714	104,413	169,229	11,429	—	444,785
— 现金流出	(159,577)	(104,465)	(169,350)	(11,490)	—	(444,882)
合计	137	(52)	(121)	(61)	—	(97)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续)

6.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6.4 流动性风险(续)

(3) 衍生金融工具流动风险分析(续)

(2) 按照总额清算的衍生金融工具(续)

本集团及本银行(续)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年初数					合计
	1个月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货币衍生工具						
— 现金流入	149,509	47,217	123,419	12,431	406	332,982
— 现金流出	(149,347)	(47,231)	(123,732)	(12,562)	(406)	(333,278)
合计	162	(14)	(313)	(131)	—	(296)

(4) 表外项目流动风险分析

本集团的表外项目主要有贷款承诺、开出信用证、开出保函及担保、承兑汇票等。下表列示了本集团表外项目流动性分析：

本集团及本银行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年末数			合计
	一年以内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贷款承诺	213,686	24,847	3,522	242,055
开出信用证	47,882	3,342	—	51,224
开出保函及担保	83,330	92,493	22,750	198,573
承兑汇票	346,646	—	—	346,646
合计	691,544	120,682	26,272	838,498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年初数			合计
	一年以内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贷款承诺	138,956	25,520	228	164,704
开出信用证	33,876	3,576	—	37,452
开出保函及担保	78,411	72,639	26,307	177,357
承兑汇票	233,871	—	—	233,871
合计	485,114	101,735	26,535	613,384

6.5 公允价值信息

6.5.1 确定公允价值的方法

确定金融工具公允价值时，对于那些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将市场价格或者市场利率作为其公允价值的最好证据，以此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那些不存在市场价格或市场利率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了现值或其他估值技术来确定这些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无论是采用现值还是其他估值技术，均考虑了资产负债表日与所估值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市场情况。

估值技术通常应用于场外交易的衍生工具、未上市的交易资产或负债，以及未上市的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最常用的定价模型和估值技术包括：使用最近的公平交易、贴现现金流量分析、期权定价模型及其他市场参与者通常采用的估值技术。

本集团使用这些技术估计的公允价值，明显地受到模型选择和内在假设的影响，如未来现金流量的金额和流入时间、折现率、波动性和信用风险等。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续)

6.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6.5 公允价值信息(续)

6.5.2 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信息

本集团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人民币百万元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86,554	586,554	434,996	434,996
存放同业款项	37,223	37,263	68,037	68,037
拆出资金	79,610	79,610	43,297	43,29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41,312	41,312	26,884	26,884
衍生金融资产	4,731	4,731	2,370	2,37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6,143	146,143	111,337	111,337
发放贷款和垫款	2,190,490	2,189,377	1,801,538	1,802,24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1,534	161,534	131,568	131,568
持有至到期投资	563,721	556,508	509,179	510,464
应收款项类投资	42,617	42,471	107,604	107,823
其他金融资产	48,700	48,700	32,449	32,449
金融资产合计	3,902,635	3,894,203	3,269,259	3,271,469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0)	(20)	(11)	(1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600,265)	(595,382)	(545,839)	(548,070)
拆入资金	(98,251)	(98,251)	(85,729)	(85,72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负债	(9,229)	(9,229)	(6,468)	(6,468)
衍生金融负债	(5,150)	(5,150)	(2,907)	(2,90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8,496)	(18,496)	(21,593)	(21,593)
吸收存款	(2,867,847)	(2,868,005)	(2,372,055)	(2,374,416)
应付债券	(52,000)	(50,896)	(53,000)	(50,790)
其他金融负债	(62,799)	(62,799)	(46,145)	(46,145)
金融负债合计	(3,714,057)	(3,708,228)	(3,133,747)	(3,136,129)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续)

6.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6.5 公允价值信息(续)

6.5.2 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信息(续)

本银行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86,466	586,466	434,989	434,989
存放同业款项	36,014	36,014	66,479	66,479
拆出资金	79,610	79,610	43,297	43,29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41,084	41,084	26,257	26,257
衍生金融资产	4,731	4,731	2,370	2,37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6,143	146,143	111,337	111,337
发放贷款和垫款	2,189,154	2,188,041	1,801,996	1,802,70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8,784	158,784	130,641	130,641
持有至到期投资	563,393	556,180	509,020	510,305
应收款项类投资	42,349	42,203	107,419	107,638
其他金融资产	20,267	20,267	16,316	16,316
金融资产合计	3,867,995	3,859,523	3,250,121	3,252,331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0)	(20)	(11)	(1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602,226)	(597,343)	(547,291)	(549,523)
拆入资金	(75,851)	(75,851)	(73,719)	(73,71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负债	(9,229)	(9,229)	(6,468)	(6,468)
衍生金融负债	(5,150)	(5,150)	(2,907)	(2,90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8,496)	(18,496)	(21,593)	(21,593)
吸收存款	(2,867,983)	(2,868,141)	(2,372,759)	(2,375,120)
应付债券	(50,000)	(48,922)	(53,000)	(50,790)
其他金融负债	(57,694)	(57,694)	(43,248)	(43,248)
金融负债合计	(3,686,649)	(3,680,846)	(3,120,996)	(3,123,379)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续)

6.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6.5 公允价值信息(续)

6.5.2 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信息(续)

以下是本集团用于确定上表所列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方法：

-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金融资产以及向中央银行借款、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等金融负债属于短期性质款项或浮动利率工具，故其公允价值接近账面价值。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及衍生金融工具及应付债券，参照其公开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果不存在公开市场报价，则其公允价值应以定价模型或其他被普遍认可的估值技术确定。
- (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固定利率贷款的公允价值，系对到期现金流按当前情况下发放类似贷款所能获得的利率折现后确定。
- (4) 应收款项类投资的公允价值系对到期现金流按类似金融工具在当前市场上的到期收益率折现后确定。
- (5) 定期的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以及定期客户存款的公允价值系对到期现金流按当前市场上发生类似业务的利率折现后确定；活期存款和没有具体到期日期的储蓄账户的公允价值，假定为在资产负债表日如存款人要求支取即应付的金额。通知存款的公允价值，不低于存款人要求支取时应付金额从可支取的第一天起进行折现的现值。

6.5.3 公允价值计量层级

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其公允价值计量中的三个层级分析如下：

- 第1层级： 同类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2层级： 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市场报价以外的有关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估值；
- 第3层级： 以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续)

6.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6.5 公允价值信息(续)

6.5.3 公允价值计量层级(续)

本集团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年末数			合计
	第1层级	第2层级	第3层级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905	39,407	—	41,312
衍生金融资产	—	4,731	—	4,73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2,829	138,448	257	161,534
合计	24,734	182,586	257	207,577
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9,228)	—	(9,229)
衍生金融负债	—	(5,150)	—	(5,150)
合计	(1)	(14,378)	—	(14,379)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年初数			合计
	第1层级	第2层级	第3层级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59	25,525	—	26,884
衍生金融资产	—	1,384	986	2,37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303	112,900	365	131,568
合计	19,662	139,809	1,351	160,822
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13)	(6,355)	—	(6,468)
衍生金融负债	—	(1,908)	(999)	(2,907)
合计	(113)	(8,263)	(999)	(9,375)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续)

6.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6.5 公允价值信息(续)

6.5.3 公允价值计量层级(续)

本银行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年末数			合计
	第1层级	第2层级	第3层级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677	39,407	—	41,084
衍生金融资产	—	4,731	—	4,73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79	138,448	257	158,784
合计	21,756	182,586	257	204,599
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9,228)	—	(9,229)
衍生金融负债	—	(5,150)	—	(5,150)
合计	(1)	(14,378)	—	(14,379)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年初数			合计
	第1层级	第2层级	第3层级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32	25,525	—	26,257
衍生金融资产	—	1,384	986	2,37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376	112,900	365	130,641
合计	18,108	139,809	1,351	159,268
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13)	(6,355)	—	(6,468)
衍生金融负债	—	(1,908)	(999)	(2,907)
合计	(113)	(8,263)	(999)	(9,375)

本年度及上年度本集团及本银行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未发生第1层级和第2层级之间的转换。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续)

6.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6.5 公允价值信息(续)

6.5.3 公允价值计量层级(续)

公允价值计量第3层级的调节

本集团及本银行

项目	衍生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人民币百万元 衍生金融负债
2009年年初数	1,882	843	(1,922)
利得和损失总额	(376)	(61)	399
— 计入当期损益	(376)	(7)	399
—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54)	—
购入	4	117	(8)
发行	—	—	—
出售	—	(286)	—
结算	(524)	(248)	532
从其他层级转入至本层级	—	—	—
从本层级转出至其他层级	—	—	—
2009年年末数	986	365	(999)
利得和损失总额	(269)	(6)	231
— 计入当期损益	(269)	(6)	231
—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	—
购入	—	—	—
发行	—	—	—
出售	—	(34)	—
结算	(88)	(68)	100
从其他层级转入至本层级	—	—	—
从本层级转出至 其他层级(注)	(629)	—	668
2010年年末数	—	257	—

年末，本集团及本银行持有上述以第3层级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仍承担的金融负债本年度计入当期损益的损失为人民币6百万元(上年度：收益人民币16百万元)；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损失为零(上年度：损失人民币54百万元)。

注：对于部分结构性衍生产品，本集团2010年起采用市场普遍认同的估值模型计算公允价值，取代原有通过向交易对手处询价来确定公允价值的方式。鉴于在衍生金融工具估值技术中使用的主要参数包括汇率、市场收益率曲线、期权波动率报价等，均为可观察到的且可从公开市场获取的参数，因此本集团将其转入第二层级。

十二、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银行的银行及合并财务报表于2011年3月30日已经本银行董事会批准。

补充资料

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本集团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产生的损益	(39)	(15)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21)	(18)
其他应扣除的营业外收支净额	(241)	(262)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	76	8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	7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16)	(206)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本集团结合自身正常经营业务的性质和特点，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列入经常性损益项目。

2. 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与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的差异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年修订)(中国证监会公告[2010]2号)的有关规定，本集团对境内外财务报表进行比较。

本集团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2010年度财务报表经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本集团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及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的2010年度净利润和于2010年12月31日的股东权益并无差异。

3.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计算表是本集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的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有关规定而编制的。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08	0.73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 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96	0.72	不适用

4.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本财务报表项目变动情况分析是本集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年修订)的有关规定而编制的。

2010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较上年变动幅度较大的项目列示如下：

本集团

		人民币百万元			
报表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变动幅度 (%)	差异原因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86,554	434,996	34.84	(1)	
2 存放同业款项	37,223	68,037	(45.29)	(2)	
3 拆出资金	79,610	43,297	83.87	(3)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1,312	26,884	53.67	(4)	
5 衍生金融资产	4,731	2,370	99.62	(5)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6,143	111,337	31.26	(6)	
7 应收款项类投资	42,617	107,604	(60.39)	(7)	
8 在建工程	8,076	6,150	31.32	(8)	
9 其他资产	39,259	21,940	78.94	(9)	
1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9,229	6,468	42.69	(10)	
11 衍生金融负债	5,150	2,907	77.16	(11)	
12 应付职工薪酬	6,269	4,744	32.15	(12)	
13 应付利息	32,715	25,156	30.05	(13)	
14 其他负债	30,084	20,989	43.33	(14)	
15 资本公积	68,876	45,405	51.69	(15)	
16 盈余公积	45,052	25,936	73.70	(16)	
1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318)	(989)	33.27	(17)	
18 少数股东权益	884	577	53.21	(18)	

-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2010年12月31日较2009年12月31日增加34.84%，主要系本集团因吸收存款规模的增加及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的上调，缴存的法定存款准备金增加所致。
- (2) 存放同业款项2010年12月31日较2009年12月31日减少45.29%，主要系本集团2010年用于资金拆借、发放贷款及债权投资等业务的资金需求量增加，相应存放同业款项减少所致。
- (3) 拆出资金2010年12月31日较2009年12月31日增加83.87%，主要系本集团2010年为提高资金收益率同时保证资金的流动性，增加了拆放同业的业务所致。
-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2010年12月31日较2009年12月31日增加53.67%，主要系本集团2010年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投资增加所致。该等增加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为公司债券。
- (5) 衍生金融资产2010年12月31日较2009年12月31日增长99.62%，主要系本集团年末尚未交割的衍生工具业务规模扩大及公允价值变动导致衍生金融资产增加。

4.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续)

2010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较上年变动幅度较大的项目列示如下:(续)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2010年12月31日较2009年12月31日增长31.26%，主要系本集团2010年增加了用于债券回购业务的资金运作所致。
- (7) 应收款项类投资2010年12月31日较2009年12月31日减少60.39%，主要系本集团持有的定向发行的央行票据本年到期兑付所致。
- (8) 在建工程2010年12月31日较2009年12月31日增长31.32%，主要系本集团2010年办公用房建设投入增加所致。
- (9) 其他资产2010年12月31日较2009年12月31日增长78.94%，主要系本集团子公司2010年融资租赁业务增长，应收融资租赁款增加所致。
- (1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010年12月31日较2009年12月31日增长42.69%，主要系本集团2010年发行存款证增加所致。
- (11) 衍生金融负债2010年12月31日较2009年12月31日增长77.16%，主要系本集团年末尚未交割的衍生工具业务规模扩大及公允价值变动导致衍生金融负债增加。
- (12) 应付职工薪酬2010年12月31日较2009年12月31日增长32.15%，主要系本集团2010年应付职工绩效奖金增加所致。
- (13) 应付利息2010年12月31日较2009年12月31日增长30.05%，主要系受2010年吸收存款规模的增加及存款平均利率上升的影响，年末各项存款应付利息增加所致。
- (14) 其他负债2010年12月31日较2009年12月31日增长43.33%，主要系本集团2010年末清算的暂收款项增加及债券投资业务中已交易尚未交割的债券投资所形成应支付证券交易结算款项增加所致。
- (15) 资本公积2010年12月31日较2009年12月31日增长51.69%，主要系本集团2010年因A股、H股配股产生的股本溢价增加所致。
- (16) 盈余公积2010年12月31日较2009年12月31日增长73.70%，主要系本集团2010年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和任意盈余公积金所致。
- (1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2010年12月31日较2009年12月31日增长33.27%，主要系受2010年人民币升值影响，2010年外币货币性资产中实质上构成对境外分行投资部分的营运资金因汇率变动导致的折算差额增加所致。
- (18) 少数股东权益2010年12月31日较2009年12月31日增长53.21%，主要系本集团2010年新增合并非全资子公司交银康联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和浙江安吉交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相应的少数股东权益增加所致。

4.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续)

2010年度利润表较上年变动幅度较大的项目列示如下：

本集团

		人民币百万元			
报表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变动幅度 (%)	差异原因	
1 投资收益/(损失)	747	1,393	(46.37)	(1)	
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71)	334	(121.26)	(2)	
3 汇兑收益/(损失)	650	483	34.58	(3)	
4 保险业务收入	689	—	不适用	(4)	
5 其他业务收入	2,745	764	259.29	(5)	
6 其他业务成本	2,536	632	301.27	(6)	
7 营业外支出	255	504	(49.40)	(7)	
8 所得税费用	10,782	8,029	34.29	(8)	
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7,123	28,438	30.54	(9)	

- (1) 投资收益/(损失)2010年度较2009年度下降46.37%，主要系本集团2010年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出售产生的投资收益下降所致。
- (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2010年度较2009年度下降121.26%，主要系本集团2010年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收益下降所致。
- (3) 汇兑收益/(损失)2010年度较2009年度增加34.58%，主要系本集团2010年外汇交易形成的收益增加所致。
- (4) 保险业务收入2010年度较2009年度增加较大，主要系本集团2010年新增合并子公司交银康联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保险业务收入较大所致。
- (5) 其他业务收入2010年度较2009年度增长259.29%，主要系本集团2010年贵金属特许商品销售业务的增长导致相应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 (6) 其他业务成本2010年度较2009年度增长301.27%，主要系本集团2010年贵金属特许商品销售业务的增长导致相应销售成本增加所致。
- (7) 营业外支出2010年度较2009年度减少49.40%，主要系本集团2010年预计诉讼及赔款支出减少所致。
- (8) 所得税费用2010年度较2009年度增长34.29%，主要系本集团2010年利润总额增加，相应的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 (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2010年度较2009年度增加30.54%，主要系本集团2010年实现净利润增加所致。

分支机构名录

- **北京市分行**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33号
总机：(010) 66101616
SWIFT地址：
COMMCNSHBJG
邮编：100033
图文传真：
(010) 88086008
- **天津市分行**
天津市河西区南京路35号
总机：(022) 23403701
SWIFT地址：
COMMCNSHTJN
邮编：300200
图文传真：
(022) 23302004
- **河北省分行**
石家庄市自强路22号
总机：(0311) 87026358
SWIFT地址：
COMMCNSHSJZ
邮编：050000
图文传真：
(0311) 87016376
- **唐山分行**
唐山市新华东道103号
SWIFT地址：
COMMCNSHTSN
邮编：063000
图文传真：
(0315) 2849299
- **秦皇岛分行**
秦皇岛市海港区
文化路174号
总机：(0335) 3038260
SWIFT地址：
COMMCNSHQHD
邮编：066000
图文传真：
(0335) 3028046
- **邯郸市分行**
邯郸市人民东路340号
总机：(0310) 6268323
SWIFT地址：
COMMCNSHSJZ
邮编：056008
图文传真：
(0310) 6268303
- **山西省分行**
太原市解放路35号
总机：(0351) 4071477
4072062
SWIFT地址：
COMMCNSHTYN
邮编：030002
图文传真：
(0351) 4071457
- **晋城分行**
晋城市黄华街878号
总机：(0356) 2026882
SWIFT地址：
COMMCNSHJCG
邮编：048026
图文传真：
(0356) 2029840
- **临汾分行**
临汾市解放东路34号
总机：(0357) 2036160
SWIFT地址：
COMMCNSHTYN
邮编：041000
图文传真：
(0357) 2036160
- **大同分行**
大同市新建南路452号
总机：(0352) 5129988
SWIFT地址：
COMMCNSHTYN
邮编：037008
图文传真：
(0352) 5129982
- **内蒙古自治区分行**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
大学西路110号
总机：(0471) 3396646
SWIFT地址：
COMMCNSHHHH
邮编：010020
图文传真：
(0471) 3396580
- **包头分行**
包头市青山区
钢铁大街24号
总机：(0472) 5185114
SWIFT地址：
COMMCNSHBTU
邮编：014030
图文传真：
(0472) 5144698
- **辽宁省分行**
沈阳市沈河区
十一纬路100号
总机：(024) 22828080
SWIFT地址：
COMMCNSHSYG
邮编：110014
图文传真：
(024) 22825238
- **鞍山分行**
鞍山市铁东区
二一九路38号
总机：(0412) 5554790
SWIFT地址：
COMMCNSHASN
邮编：114001
图文传真：
(0412) 5554785
- **抚顺分行**
抚顺市新抚区西一路2号1
总机：(0413) 2861800
SWIFT地址：
COMMCNSHFSN
邮编：113008
图文传真：
(0413) 2648493
- **丹东分行**
丹东市锦山大街68号
总机：(0415) 2125736
SWIFT地址：
COMMCNSHDDG
邮编：118000
图文传真：
(0415) 2131250
- **锦州分行**
锦州市云飞街二段42号
总机：(0416) 3124258
SWIFT地址：
COMMCNSHJIN
邮编：121000
图文传真：
(0416) 3125832
- **营口分行**
营口市渤海大街西21号
总机：(0417) 2881234
SWIFT地址：
COMMCNSHYKU
邮编：115003
图文传真：
(0417) 2837764
- **辽阳分行**
辽阳市新运大街114号
总机：(0419) 2127571
邮编：111000
图文传真：
(0419) 2151178
- **大连分行**
大连市中山区
中山广场6号
总机：(0411) 82639911
SWIFT地址：
COMMCNSHDLN
邮编：116001
图文传真：
(0411) 82656612
- **吉林省分行**
长春市人民大街3515号
总机：(0431) 85570020
SWIFT地址：
COMMCNSHCCN
邮编：130021
图文传真：
(0431) 85570100

分支机构名录(续)

- **吉林分行**
 吉林市松江东路4号
 总机：(0432) 62102994
 SWIFT地址：
 COMMCNSHJLN
 邮编：132001
 图文传真：
 (0432) 62102996
- **上海市分行**
 上海市中山南路99号
 总机：(021) 63111000
 SWIFT地址：
 COMMCNSHSHI
 邮编：200010
 图文传真：
 (021) 63744799
- **泰州分行**
 泰州市青年北路151号
 总机：(0523) 86242741
 SWIFT地址：
 COMMCNSHTAI
 邮编：225300
 图文传真：
 (0523) 86210456
- **淮安分行**
 淮安市淮海东路126号
 总机：(0517) 83788035
 SWIFT地址：
 COMMCNSHNJG
 邮编：223001
 图文传真：
 (0517) 83788013
- **延边分行**
 延吉市光明街172号
 总机：(0433) 2910523
 SWIFT地址：
 COMMCNSHYBN
 邮编：133000
 图文传真：
 (0433) 2520418
- **江苏省分行**
 南京市中山北路124号
 总机：(025) 83278888
 SWIFT地址：
 COMMCNSHNJG
 邮编：210009
 图文传真：
 (025) 83322050
- **南通分行**
 南通市人民中路27号
 总机：(0513) 85058018
 SWIFT地址：
 COMMCNSHNTG
 邮编：226001
 图文传真：
 (0513) 85058028
- **宿迁分行**
 宿迁市西湖路139号
 总机：(0527) 81668991
 SWIFT地址：
 COMMCNSHNJG
 邮编：223800
 图文传真：
 (0527) 81668918
- **黑龙江省分行**
 哈尔滨市道里区
 友谊路428号
 总机：(0451) 83085649
 SWIFT地址：
 COMMCNSHHEB
 邮编：150010
 图文传真：
 (0451) 82644448
- **徐州分行**
 徐州市中山南路56号
 总机：(0516) 85608204
 SWIFT地址：
 COMMCNSHIUZ
 邮编：221006
 图文传真FAX：
 (0516) 85608186
- **镇江分行**
 镇江市解放路229号
 总机：(0511) 85021069
 SWIFT地址：
 COMMCNSHZJG
 邮编：212001
 图文传真：
 (0511) 85021124
- **苏州分行**
 苏州市南园北路77号
 总机：(0512) 65188666
 SWIFT地址：
 COMMCNSHSUZ
 邮编：215006
 图文传真：
 (0512) 65186051
- **齐齐哈尔分行**
 齐齐哈尔建华区
 卜奎大街199号
 总机：(0452) 2559780
 SWIFT地址：
 COMMCNSHQQH
 邮编：161006
 图文传真：
 (0452) 2559777
- **连云港分行**
 连云港市新浦区海连中路
 141号
 总机：(0518) 85414580
 SWIFT地址：
 COMMCNSHLYG
 邮编：222003
 图文传真：
 (0518) 85411387
- **常州分行**
 常州市延陵西路171号
 总机：(0519) 86607696
 SWIFT地址：
 COMMCNSHCHA
 邮编：213003
 图文传真：
 (0519) 86607630
- **无锡分行**
 无锡市人民中路198号
 总机：(0510) 82705226
 SWIFT地址：
 COMMCNSHWXI
 邮编：214001
 图文传真：
 (0510) 82701640
- **大庆分行**
 大庆市东风新村
 东风路热源街2号
 总机：(0459) 6688863
 SWIFT地址：
 COMMCNSHDQG
 邮编：163311
 图文传真：
 (0459) 6688860
- **扬州分行**
 扬州市汶河北路2号
 总机：(0514) 87344635
 SWIFT地址：
 COMMCNSHYAN
 邮编：225002
 图文传真：
 (0514) 87348552
- **盐城分行**
 盐城市建军东路68号
 总机：(0515) 88258200
 SWIFT地址：
 COMMCNSHYCA
 邮编：224002
 图文传真：
 (0515) 88299730
- **浙江省分行**
 杭州市剧院路1-39号
 总机：(0571)
 87216012 87216232
 电传：351123 BOCOM CN
 SWIFT地址：
 COMMCNSHHAN
 邮编：310020
 图文传真：
 (0571) 87082330

分支机构名录(续)

- **温州分行**
温州市车站大道交行广场
总机：(0577) 88068797
SWIFT地址：
COMMCNSHWEN
邮编：325000
图文传真：
(0577) 88068567
- **嘉兴分行**
嘉兴市中山东路1086号
总机：(0573) 82052112
SWIFT地址：
COMMCNSHJXG
邮编：314001
图文传真：
(0573) 82052110
- **湖州分行**
湖州市人民路299号
总机：(0572) 2032602
SWIFT地址：
COMMCNSHHUZ
邮编：313000
图文传真：
(0572) 2214738
- **绍兴分行**
绍兴市人民中路283号
总机：(0575) 85115890
SWIFT地址：
COMMCNSHSXG
邮编：312000
图文传真：
(0575) 85137247
- **台州分行**
台州市椒江区
东环大道298号
总机：(0576) 88599311
SWIFT地址：
COMMCNSHTAA
邮编：318000
图文传真：
(0576) 88319000
- **金华分行**
金华市双溪西路191号
总机：(0579) 82139999
SWIFT地址：
COMMCNSHJHA
邮编：321017
图文传真：
(0579) 82139998
- **衢州分行**
衢州市柯城区新桥街17号
总机：(0570) 8519012
邮编：324000
图文传真：
(0570) 8519999
- **舟山分行**
舟山市环城北路177号
总机：(0580) 2260750
SWIFT地址：
COMMCNSHHAN
邮编：316000
图文传真：
(0580) 2260710
- **宁波分行**
宁波市中山东路55号
总机：(0574) 87363954
SWIFT地址：
COMMCNSHNBO
邮编：315000
图文传真：
(0574) 87262365
- **安徽省分行**
合肥市花园街38号
总机：(0551) 2637049
SWIFT地址：
COMMCNSHHFI
邮编：230001
图文传真：
(0551) 2637010
- **芜湖分行**
芜湖市北京西路交行大楼
总机：(0553) 3839500
SWIFT地址：
COMMCNSHWHU
邮编：241000
图文传真：
(0553) 3839531
- **蚌埠分行**
蚌埠市南山路88号
总机：(0552) 2040377
SWIFT地址：
COMMCNSHBBU
邮编：233000
图文传真：
(0552) 2040376
- **淮南分行**
淮南市朝阳中路95号
总机：(0554) 6645215
邮编：232001
图文传真：
(0554) 6651788
- **安庆分行**
安庆市龙山路99号
总机：(0556) 5509699
SWIFT地址：
COMMCNSHAQG
邮编：246004
图文传真：
(0556) 5509641
- **马鞍山分行**
马鞍山市湖东南路156号
总机：(0555) 2389158
SWIFT地址：
COMMCNSHMAS
邮编：243000
图文传真：
(0555) 2389157
- **铜陵分行**
铜陵市长江中路990号
总机：(0562) 2186658
SWIFT地址：
COMMCNSHHFI
邮编：244000
图文传真：
(0562) 2186656
- **六安分行**
六安市解放南路53号
总机：(0564) 3233535
SWIFT地址：
COMMCNSHHFI
邮编：237005
图文传真：
(0564) 3233535
- **巢湖分行**
巢湖市健康西路丽景国际
小区综合楼
总机：(0565) 2390005
SWIFT地址：
COMMCNSHHFI
邮编：238000
图文传真：
(0565) 2390005
- **滁州分行**
滁州市琅琊西路81号
总机：(0550) 3078005
SWIFT地址：
COMMCNSHHFI
邮编：239000
图文传真：
(0550) 3078005
- **福建省分行**
福州市湖东路116号
总机：(0591)
87874839 87874850
SWIFT地址：
COMMCNSHFUZ
邮编：350003
图文传真：
(0591) 87874837
- **泉州分行**
泉州市丰泽街550号
总机：(0595) 22695559
SWIFT地址：
COMMCNSHQUA
邮编：362000
图文传真：
(0595) 22132988
- **厦门分行**
厦门市湖滨中路9号
总机：(0592) 2295012
SWIFT地址：
COMMCNSHIMN
邮编：361004
图文传真：
(0592) 2295013

分支机构名录(续)

- **江西省分行**
 南昌市红谷滩新区
 会展路199号
 总机：(0791)
 8537722、8533022
 SWIFT地址：
 COMMCNSHNCG
 邮编：330038
 图文传真：
 (0791) 6214486
- **景德镇分行**
 景德镇市昌南大道1号
 总机：(0798) 8570699
 邮编：333000
 图文传真：
 (0798) 8570660
- **新余分行**
 新余市北湖西路98号
 总机：(0790) 6441577
 SWIFT地址：
 COMMCNSHIYU
 邮编：338000
 图文传真：
 (0790) 6441943
- **九江分行**
 九江市浔阳路139号
 总机：(0792) 8231117
 SWIFT地址：
 COMMCNSHJJG
 邮编：332000
 图文传真：
 (0792) 8118426
- **赣州分行**
 赣州市章贡区
 南门文化广场东园
 总机：(0797) 8200272
 邮编：341000
 图文传真：
 (0797) 8200355
- **山东省分行**
 济南市共青团路98号
 总机：(0531) 86106389
 SWIFT地址：
 COMMCNSHJNN
 邮编：250012
 图文传真：
 (0531) 86106390
- **淄博分行**
 淄博市张店区
 金晶大道100号
 总机：(0533) 2180511
 SWIFT地址：
 COMMCNSHZBO
 邮编：255040
 图文传真：
 (0533) 2285517
- **潍坊分行**
 潍坊市东风东街358号
 总机：(0536) 8190228
 SWIFT地址：
 COMMCNSHWFG
 邮编：261041
 图文传真：
 (0536) 8190228
- **烟台分行**
 烟台市大马路5号
 总机：(0535) 6677001
 SWIFT地址：
 COMMCNSHYTI
 邮编：264001
 图文传真：
 (0535) 6677086
- **威海分行**
 威海市海滨北路34号
 总机：(0631) 5226210
 SWIFT地址：
 COMMCNSHWHI
 邮编：264200
 图文传真：
 (0631) 5201144
- **济宁分行**
 济宁市红星中路36号
 总机：(0537) 2883615
 SWIFT地址：
 COMMCNSHJNG
 邮编：272045
 图文传真：(0537)
 2883615 2883659
- **泰安分行**
 泰安市东岳大街55号
 总机：(0538) 8220402
 SWIFT地址：
 COMMCNSHTAN
 邮编：271000
 图文传真：
 (0538) 8220402
- **东营分行**
 东营市东二路213号
 总机：(0546) 8831800
 SWIFT地址：
 COMMCNSHDYG
 邮编：257000
 图文传真：
 (0546) 8831800
- **青岛分行**
 青岛市中山路6号
 总机：(0532) 82959000
 SWIFT地址：
 COMMCNSHQDO
 邮编：266001
 图文传真：
 (0532) 82897062
- **河南省分行**
 郑州市郑花路11号
 总机：(0371) 69395440
 SWIFT地址：
 COMMCNSHZHE
 邮编：450008
 图文传真：
 (0371) 69395555
- **洛阳分行**
 洛阳市开元大道226号
 总机：(0379) 63272668
 SWIFT地址：
 COMMCNSHLYA
 邮编：471023
 图文传真：
 (0379) 63938888
- **南阳分行**
 南阳市中州路25号
 总机：(0377) 63322979
 SWIFT地址：
 COMMCNSHZHE
 邮编：473000
 图文传真：
 (0377) 63322900
- **安阳分行**
 安阳市友谊路1号
 总机：(0372) 5016359
 SWIFT地址：
 COMMCNSHZHE
 邮编：455000
 图文传真：
 (0372) 5016331
- **焦作分行**
 焦作市人民路1159号
 总机：(0391) 3379379
 SWIFT地址：
 COMMCNSHZHE
 邮编：454000
 图文传真：
 (0391) 3379371
- **平顶山分行**
 平顶山市建设路895号
 总机：(0375) 3799862
 SWIFT地址：
 COMMCNSHZHE
 邮编：467000
 图文传真：
 (0375) 3799868

分支机构名录(续)

- **湖北省分行**
武汉市建设大道847号
总机：(027) 85487110 85487101
SWIFT地址：
COMMCNSHWHN
邮编：430015
图文传真：
(027) 85487112
- **黄石分行**
黄石市颐阳路380号
总机：(0714) 6216518
SWIFT地址：
COMMCNSHHSI
邮编：435000
图文传真：
(0714) 6211018
- **宜昌分行**
宜昌市胜利四路22号
总机：(0717) 6484982
SWIFT地址：
COMMCNSHYCG
邮编：443000
图文传真：
(0717) 6484831
- **襄樊分行**
湖北省襄樊市樊城
沿江大道特8号
总机：(0710) 3421858
SWIFT地址：
COMMCNSHWHN
邮编：441000
图文传真：
(0710) 3421853
- **咸宁分行**
咸宁市潜山路18号
总机：(0715) 8200117、
8200107
SWIFT地址：
COMMCNSHWHN
邮编：437100
图文传真：
(0715) 8200097
- **湖南省分行**
长沙市韶山中路37号
总机：(0731) 85555522
SWIFT地址：
COMMCNSHCSA
邮编：410007
图文传真：
(0731) 85603737
- **岳阳分行**
岳阳市南湖大道银都大厦
总机：(0730) 8296189
邮编：414000
图文传真：
(0730) 8296191
- **常德分行**
常德市人民路1508号
总机：(0736) 7188006
邮编：415000
图文传真：
(0736) 7188007
- **郴州分行**
郴州市人民西路17号
总机：(0735) 5889802
邮编：423000
图文传真：
(0735) 5889800
- **衡阳分行**
衡阳市华新开发区
解放大道9号
总机：(0734) 8180958
邮编：421001
图文传真：
(0734) 8180971
- **广东省分行**
广州市解放南路123号
总机：(020) 83271333
SWIFT地址：
COMMCNSHGUA
邮编：510120
图文传真：
(020) 83270386
- **珠海分行**
珠海市吉大九洲大道东
1227号
总机：(0756) 3338822
SWIFT地址：
COMMCNSHZHI
邮编：519015
图文传真：
(0756) 3330881
- **汕头分行**
汕头市金砂路83号
总机：(0754) 88246988
SWIFT地址：
COMMCNSHSTU
邮编：515041
图文传真：
(0754) 88611962
- **东莞分行**
东莞市旗峰路190号
总机：(0769) 22336998
SWIFT地址：
COMMCNSHDGN
邮编：523008
图文传真：
(0769) 22336908
- **中山分行**
中山市石岐区
悦来南路30号
总机：(0760) 88812999
SWIFT地址：
COMMCNSHZSN
邮编：528400
图文传真：
(0760) 88808917
- **佛山分行**
佛山市禅城区
季华五路30号
总机：(0757) 83215360
SWIFT地址：
COMMCNSHFSA
邮编：528000
图文传真：
(0757) 83333125
- **揭阳支行**
揭阳市榕城区
北环城路6号
总机：(0663) 8611739
SWIFT地址：
COMMCNSHJYG
邮编：522000
图文传真：
(0663) 8634640
- **惠州分行**
惠州市惠城区江北云山
西路8号交银大厦
总机：(0752) 2856111
SWIFT地址：
COMMCNSHHUI
邮编：516003
图文传真：
(0752) 2856113
- **江门分行**
江门市东华二路18号
总机：(0750) 3935168
SWIFT地址：
COMMCNSHJMN
邮编：529000
图文传真：
(0750) 3935199
- **深圳分行**
深圳市深南中路2066号
总机：(0755) 83680000
SWIFT地址：
COMMCNSHSZN
邮编：518031
图文传真：
(0755) 83680033
- **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
南宁市人民东路228号
总机：(0771) 2835260
SWIFT地址：
COMMCNSHNGG
邮编：530012
图文传真：
(0771) 2835475

分支机构名录(续)

- 柳州分行
 柳州市跃进路32号
 总机：(0772) 2860711
 SWIFT地址：
 COMMCNSHLIU
 邮编：545001
 图文传真：
 (0772) 2866680
- 四川省分行
 成都市西玉龙街211号
 总机：(028) 86525666
 SWIFT地址：
 COMMCNSHCDU
 邮编：610015
 图文传真：
 (028) 86525555
- 云南省分行
 昆明市护国路67号
 总机：(0871) 3107673
 SWIFT地址：
 COMMCNSHKMG
 邮编：650021
 图文传真：
 (0871) 3107584
- 咸阳分行
 咸阳市安定东路1号
 总机：(029) 33177301
 SWIFT地址：
 COMMCNSHIAN
 邮编：712000
 图文传真：
 (029) 33177301
- 桂林分行
 桂林市南环路8号
 总机：(0773) 2834167
 SWIFT地址：
 COMMCNSHGLN
 邮编：541002
 图文传真：
 (0773) 2826506
- 自贡分行
 自贡市自流井区
 五星街108号
 总机：(0813) 2105667
 邮编：643000
 图文传真：
 (0813) 2105667
- 曲靖分行
 曲靖市麒麟南路与
 文昌街交叉口
 总机：(0874)
 8988588 8988511
 SWIFT地址：
 COMMCNSHQJG
 邮编：655000
 图文传真：
 (0874) 8988555
- 榆林分行
 榆林市肤施路132号
 总机：(0912) 3510013
 邮编：719000
 图文传真：
 (0912) 3510019
- 梧州市分行
 梧州市大中路47号
 总机：(0774) 2832582
 SWIFT地址：
 COMMCNSHWUJ
 邮编：543000
 图文传真：
 (0774) 2827711
- 攀枝花分行
 攀枝花市炳
 草岗大街129号
 总机：(0812) 3336955
 邮编：617000
 图文传真：
 (0812) 3334197
- 玉溪市分行
 玉溪市红塔区玉兴路61号
 总机：(0877) 2056555
 SWIFT地址：
 COMMCNSHYXI
 邮编：653100
 图文传真：
 (0877) 2056555
- 甘肃省分行
 兰州市庆阳路129号
 总机：(0931) 8105123
 SWIFT地址：
 COMMCNSHLAN
 邮编：730030
 图文传真：
 (0931) 8105124
- 北海分行
 北海市云南路25号
 交行大厦
 总机：(0779) 3088836
 SWIFT地址：
 COMMCNSHBHI
 邮编：536000
 图文传真：
 (0779) 3038440
- 德阳分行
 德阳市珠江东路10号
 总机：(0838) 2907961
 邮编：618000
 图文传真：
 (0838) 2907961
- 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
 银川市民族北街296号
 总机：(0951) 6916803
 SWIFT地址：
 COMMCNSHWCN
 邮编：750001
 图文传真：
 (0951) 5014268
- 海南省分行
 海口市国贸路45号
 总机：(0898) 68532666
 SWIFT地址：
 COMMCNSHHNN
 邮编：570125
 图文传真：
 (0898) 68532333
- 贵州省分行
 贵阳市省府路4号
 总机：(0851) 5861460
 SWIFT地址：
 COMMCNSHGYG
 邮编：550001
 图文传真：
 (0851) 5861460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
 乌鲁木齐市东风路16号
 总机：(0991) 2833597
 SWIFT地址：
 COMMCNSHWLM
 邮编：830002
 图文传真：
 (0991) 2840184
- 重庆市分行
 重庆市渝中区
 中山三路158号
 总机：(023) 63639888
 SWIFT地址：
 COMMCNSHCQG
 邮编：400015
 图文传真：
 (023) 63851916
- 遵义分行
 遵义市红花岗区
 中华路108号
 总机：(0852) 8824421
 SWIFT地址：
 COMMCNSHZYI
 邮编：563000
 图文传真：
 (0852) 8825356
- 陕西省分行
 西安市西新街88号
 总机：(029) 87653017
 SWIFT地址：
 COMMCNSHIAN
 邮编：710004
 图文传真：
 (029) 87653019
- 青海省分行
 西宁市五四西路29号
 总机：(0971) 6360999
 SWIFT地址：
 COMMCNSHQHI
 邮编：810008
 图文传真：
 (0971) 6360999



香港分行

地址：香港中环毕打街20号
电话：00852-28419611
传真：00852-28106993

纽约分行

地址：One Exchange Plaza
55 Broadway,
31st & 32nd Floor
New York, NY
10006-3008, U.S.A.
邮编：10006-3008
电话：001-212-376-8030
传真：001-212-376-8089

东京分行

地址：Toranomon,
No. 37 Mori BLDG.
9F 3-5-1, Toranomon
Minato-ku Tokyo,
Japan
邮编：105-0001
电话：0081-3-3432-1818
传真：0081-3-3432-1824

新加坡分行

地址：50 Raffles Place
#18-01 Singapore
Land Tower
邮编：048623
电话：0065-6532-0335
传真：0065-6532-0339

首尔分行

地址：6th Floor, Samsung
Fire & Marine Bldg.
#87, Euljiro 1-Ga,
Jung-Gu, Seoul
100-782 Korea
邮编：100-782
电话：00822-2022-6888
传真：00822-2022-6899



纽约分行

法兰克福分行 澳门分行 胡志明市分行 伦敦代表处 悉尼代表处 台北代表处

地址：Neue Mainzer
Str.75, 60311
Frankfurt am Main
Germany

邮编：60311
电话：0049-69-66058921
传真：0049-69-66058938

地址：澳门商业大马路
251A-301号
友邦广场16楼
03-08室

电话：00853-28286611
传真：00853-28286686

地址：17th floor,
Vincor Center, No.72
Le Thanh Ton Street,
Ward Ben Nghe,
District 1,
Ho Chi Minh City,
Vietnam

电话：84-8-39369988
传真：84-8-39369955

地址：3rd Floor,
145 Leadenhall
Street, London
EC3V 4QT, UK

邮编：EC3V 4QT
电话：0044-(0)2079296050
传真：0044-(0)2079296055

地址：Level 27,
363 George
Street, Sydney
NSW 2000
Australia

邮编：NSW2000
电话：0061-2-80659839
传真：0061-2-80842078

地址：台北市
110信义路5段7号
46楼E1台湾

邮编：110
电话：886 2 81011009
传真：886 2 81011169

释义

本年报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本行／本银行	指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	指	本行及其附属子公司
中国银监会	指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人行／央行	指	中国人民银行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指	中国国家税务总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港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社保基金理事会	指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汇丰银行	指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香港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商业银行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
章程／公司章程	指	经中国银监会核准的《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华北	指	包括北京市、天津市、河北省、山西省及内蒙古自治区
东北	指	包括辽宁省、吉林省及黑龙江省
华东	指	包括上海市、江苏省、浙江省、安徽省、福建省、江西省及山东省
华中及华南	指	包括河南省、湖南省、湖北省、广东省、海南省及广西壮族自治区
中国西部	指	包括重庆市、四川省、贵州省、云南省、陕西省、甘肃省、青海省、以及宁夏回族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西藏自治区
海外	指	海外附属公司和香港、纽约、新加坡、东京、首尔、法兰克福及澳门分行
总部	指	本集团上海总部
元	指	人民币元
基点	指	万分之一
减值贷款	指	若有客观证据证明一项贷款不能按原合同条款全额收回到期款项，该贷款即属减值贷款
生息资产	指	包括客户贷款、证券投资、应收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的款项
计息负债	指	包括客户存款、应付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其他借入资金
交银施罗德基金	指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银国信	指	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交银租赁	指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交银国际	指	交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交银康联	指	交银康联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交银保险	指	中国交银保险有限公司
常熟农商行	指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邑交银兴民银行	指	大邑交银兴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安吉交银村镇银行	指	浙江安吉交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您的财富管理銀行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银城中路188号

www.bankcomm.com